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30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除以下存在异议声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陆健	独立董事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出具时间太晚，截止公司召开董事会前本人尚未收到定稿版的正式报告，故无法发表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陆健先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上述异议声明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公司负责人邬亚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乔徽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4）第 01370014 号）》和否定意见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亚会专审字（2024）第 01370005 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哈工智能、ST 工智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指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	指	乔徽、艾迪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江机民科	指	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鼎兴矿业	指	江西鼎兴矿业有限公司
兴锂科技	指	江西兴锂科技有限公司
同安矿产品	指	江西省宜丰县同安矿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济南创捷	指	济南创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新旧动能基金	指	济南市新旧动能转换招商引资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越凡投资	指	福建平潭越凡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俊东	指	深圳市俊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福臻	指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奥特博格	指	上海奥特博格汽车工程有限公司
我耀机器人	指	上海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瑞弗机电	指	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哈工易科	指	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哈工现代	指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海宁哈工我耀	指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51ROBOT”	指	我耀机器人运营的机器人一站式服务平台（ http://www.51robot.com/ ）
哈工特种	指	哈尔滨工大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现名严格防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哈工海渡	指	江苏哈工海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哈工海渡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磅客策	指	磅客策（上海）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

		司，曾用名磅客策（上海）机器人有限公司
柯灵实业	指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柯灵自动化	指	义乌柯灵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海门哈工	指	南通海门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北京零贰壹	指	北京零贰壹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工业机器人	指	工业机器人是面向工业领域的多关节机械手或多自由度的机器装置，它能自动执行工作，是靠自身动力和控制能力来实现各种功能的一种机器。它可以接受人类指挥，也可以按照预先编排的程序运行
汽车车身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	指	汽车车身智能化柔性焊接生产线集自动化技术、信息技术、制造加工技术、机器人技术于一体，把以往工厂中相互孤立的工程设计、制造、设备管理等过程，在计算机及软件和数据库的支持下，在生产线上实现多产品的高柔性特点的同时，实现对车型更换、工装设备、焊接设备、机器人等信息的采集实现智能化管理
柔性车身总拼系统	指	其主要功能是实现多种不同白车身产品的底板总成、左/右侧围总成及顶盖总成等主要车身总成零部件的组合焊接，是实现白车身柔性生产的核心装备
人工智能、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英文缩写为AI。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中汽协	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工智	股票代码	000584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哈工智能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哈工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HAGONG INTELLIGENT ROBO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GZ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乔徽		
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双良路 1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4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4 年 12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市暑袜北三街 20 号”变更为“江阴市澄江中路 159 号”；2015 年 4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江阴市澄江中路 159 号”变更为“江阴市临港街道双良路 1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东路 5 号瑞得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9		
公司网址	www.hgzn.com		
电子信箱	000584@hgz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妍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东路 5 号瑞得大厦 12 楼	
电话	010-60181838	
传真	不适用	
电子信箱	000584@hgz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东路 5 号瑞得大厦 12 楼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201965183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2004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公司更名及修改公司章程决议》，公司营业范围调整为：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石油成品油、生物制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及制品(不含稀贵金属)、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调整为主营：销售新型纺织及包装材料；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宾馆旅游项目投资；餐饮娱乐项目投资；商业贸易(除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项目)；城市客运(限分支机构经营)。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04-05号)公司于2004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披露。

2、2013年6月18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章程〉修改方案的议案》，因公司参加政府部门主导的成都市中心城区出租汽车行业整合，公司将经营范围主营调整为：销售新型纺织及包装材料；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宾馆旅游项目投资；餐饮娱乐项目投资；商业贸易(除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项目)；城市客运(限分支机构经营，修改为主营：销售新型纺织及包装材料；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宾馆旅游项目投资；餐饮娱乐项目投资；商业贸易(除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项目)。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11)公司于2013年6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披露。

3、2016年2月19日，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修改为：主营：销售新型纺织及包装材料；自有房屋租赁；宾馆旅游项目投资；餐饮娱乐项目投资；商业贸易(除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项目)。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7)于2016年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4、2017年2月15日，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修改为：主营：销售新型纺织及包装材料；自有房屋租赁；宾馆旅游项目投资；餐饮娱乐项目投资；商业贸易；自动化设备及系统、智能生产线、机器人系统及人工智能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造、集成及销售(除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马培林变更为乔徽。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21)于2017年2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

5、2017年4月20日，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修改为：利用自有资金对宾馆、旅游、餐饮、娱乐行业进行投资；自有房屋租赁；国内贸易(不含国家限制及禁止类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工业机器人、计算机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造与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54)于2017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

6、2017年8月22日，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经营范围修改为：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计算机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造与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利用自有资金对宾馆、旅游、餐饮、娱乐行业进行投资；自有房屋租赁；国内贸易(不含国家限制及禁止类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

	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7-85)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2003 年 5 月 23 日,原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将其持有的 37,699,255 股国有股(占公司总股数的 18.64%)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转让给了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相关公告于 2003 年 5 月 24 日进行了披露。 2、2017 年 1 月 20 日,原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3,383,97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转让给了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进行了披露。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厉卫东、姜思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 168 号	任重、商敬博	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2,187,855,364.38	1,822,369,755.92	20.06%	1,722,458,68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2,365,284.54	-783,944,824.47	48.67%	-589,370,30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3,368,302.66	-748,174,435.40	47.42%	-624,355,72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5,192,998.75	-58,302,586.21	451.94%	-41,674,403.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88	-1.0302	48.67%	-0.77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88	-1.0302	48.67%	-0.77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36%	-55.75%	3.39%	-27.9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4,105,167,853.95	4,577,091,414.70	-10.31%	4,801,110,07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3,067,817.56	993,957,829.21	-45.36%	1,955,099,244.5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2,187,855,364.38	1,822,369,755.92	0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2,528,972.92	5,697,625.45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2,165,326,391.46	1,816,672,130.47	0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1,058,184.53	634,292,746.04	499,598,617.73	722,905,81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0,449.08	2,160,038.21	-24,145,431.29	-381,430,34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35,181.39	9,075,956.09	-24,556,786.32	-351,552,29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42,571.55	-5,004,074.14	72,975,410.98	162,464,233.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74,204.84	34,871,675.54	13,785,37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362,155.36	18,827,888.57	22,917,954.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09,127.29	16,235,119.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946,755.0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87,891.06		
债务重组损益			-1,317,751.9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8,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968,309.17	-10,230,623.35	-11,830,822.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81,553.41	-1,853,399.9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354,699.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8,212.03	3,257,829.28	2,339,513.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334.93	611,541.40	
合计	-8,996,981.88	-35,770,389.07	34,985,424.7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1 年 3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具体细分领域则为工业机器人行业。工业机器人产业链分为上游工业机器人关键结构部件、中游工业机器人本体制造以及下游的系统集成、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业机器人关键结构部件包括减速器、伺服电机、控制器、传感器等；工业机器人本体制造实现了机器人的结构和功能；工业机器人的下游主要面向市场及用户，目前最大的应用领域为汽车制造业，相关业务类型包括系统集成、销售及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在工业机器人行业发展状况及趋势如下：

1、国外工业机器人行业发展情况

自世界上最早的工业机器人 Unimate 于 1959 年在美国诞生以来，工业机器人经过 60 余年的发展，目前已被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五金机械、食品饮料、医疗、军工等行业。从产业格局角度，目前工业机器人行业在全球范围内形成了以“四大家族”（瑞士 ABB、日本发那科 FANUC、日本安川 YASKAWA、德国库卡 KUKA）为主导品牌、欧系与日系并肩发展的行业格局。从全球角度来看，欧洲和日本是工业机器人主要供应商，ABB、库卡（KUKA）、发那科（FANUC）、安川电机（YASKAWA）四家占据全球市场份额约 50%。而由于中国、日本和印度等国家汽车工业的蓬勃发展，亚太地区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工业机器人生产国和雇主。

根据国际机器人联合会（IFR）发布的《2022 年全球机器人报告》，2021 年全球工厂新安装了 517,385 台工业机器人，同比增长 31%，比 2018 年高出 22%，创下历史新高。同时，全球运行中的机器人存量约为 350 万台，亦创下了新的纪录。根据国际机器人联合会（IFR）统计，2021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市场强劲反弹，市场规模为 175 亿美元，超过 2018 年达到的历史最高值 165 亿美元，安装量创下历史新高，达到 48.7 万台，同比增长 27%。预计至 2022 年，工业机器人市场进一步增长，将达到 195 亿美元。（数据来源：IFR 统计数据）。根据《世界机器人 2023 报告》记录，全球工业机器人的装机量达到了 553,052 台，到 2022 年同比增长率为 5%。中国是世界上重要的市场，2022 年的表现非常突出。2022 年，290,258 台的年安装量以 5% 的增长取代了 2021 年的前记录。随着市场需求的持续释放以及工业机器人的进一步普及，机器人需求仍处于较高水平，工业机器人市场规模有望持续增加。到 2023 年，全球机器人装机量预计将增长 7%，达到 59 万台以上。预计全球经济放缓将在 2024 年体现在机器人安装上，但预计 2025 年增长率将略有加快，2026 年将更加强健。预计 2024 年将达到 60 万台，2026 年将突破 70 万台。（数据来源：《世界机器人 2023 报告》）

2、国内工业机器人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工业机器人起步较晚，21 世纪后随着工业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工业机器人产业进入快速发展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工业机器人产量由 2012 年的 5673 台增长至 2021 年的 36.6 万台，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58.88%，并于 2013 年起成为全球最大的工业机器人应用市场。（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根据中国电子学会发布的《中国机器人产业发展报告（2022 年）》，2022 年我国机器人市场规模约 174 亿美元，其中工业机器人市场规模约为 87 亿美元，占 50%；服务机器人市场规模约 65 亿美元，占 37.4%，特种机器人市场规模约为 22 亿美元，占总市场规模的 12.6%。中国工业机器人市场目前以外资品牌为主，据中国机器人产业联盟（简称 CRIA）与国际机器人联合会（简称 IFR）统计，四大家族等外资品牌的工业机器人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近些年保持在 60% 以上，国产替代的空间巨大。虽然近年来受下游行业景气度影响，工业机器人产量增速有所放缓，但在人口红利消失、制造业转型升级等多因素影响下，预计我国工业机器人行业未来仍具备较大潜力，同时也面临较强竞争。虽然我国工业机器人市场目前仍以外资品牌机器人为主，但近年来，随着我国在机器人领域的快速发展，我国自主品牌工业机器人市场份额也在逐步提升，与外资品牌机器人的差距在逐步缩小。智能化及柔性化是未来工业机器人发展趋势，随着工业机器人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目前依赖于数学描述和优化算法的“智能”已经不能满足日益复杂的环境和功能需求。因此机器人关联、多目标协作、资源调度与共享逐渐成为业界的研究重点。此外，工业机器人目前已经能够代替人类从事简单的生产线操作和装配，但尚无法很好地实现一些复杂且精密的操作，伴随着人工智能技术进步与行业实际应用的发展，将逐渐向更复杂、更苛刻的应用场景演进，这也

是对机器人的体积、重量、灵活度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华福证券彭元立《机械行业工业机器人深度报告：成长与周期共振，加速工业机器人国产替代》）。

哈工智能作为国内工业机器人行业的上市企业，拥有较为齐全的产业链和较为深厚的产业积累，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积极通过内部精益管理和外部资源整合，努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综合业绩，助力我国工业机器人产业蓬勃发展。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客户（直接/间接）包括一汽集团、奇瑞捷豹路虎、长安福特、沃尔沃汽车集团、蔚来汽车、上海大众、广汽本田、长安汽车、华为汽车、理想汽车、东风柳州汽车、北汽集团、江淮汽车、北京奔驰、卡斯马、海斯坦普、法国雷诺汽车（RENAULT）、法国标致汽车（PEUGEOT）、理想汽车、比亚迪、汇想新能源、春风动力、得壹新能源等国际国内一线汽车制造厂商、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及新能源工业厂商，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号召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智能制造业务。

根据公司的战略调整，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主要为围绕工业机器人进行全产业链布局，目前涵盖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应用、控股）、工业机器人本体的制造和销售（工业机器人本体、参股）两个子板块。

在工业机器人应用方面，公司专注于智能自动化装备、焊接/连接机器人系统集成核心技术的研发、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专业为汽车、汽车零部件、新能源工业、数字化工厂、机械装备、医疗设备等行业客户提供先进的智能化柔性生产线，是高端智能自动化装备系统集成供应商。公司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业务主要由下属天津福臻、上海奥特博格、瑞弗机电、哈工易科、柯灵实业等子公司实施。公司的智能装备业务主要为汽车、新能源等工业企业提供智能柔性总拼、装配系统的研发、设计和制造。

其中：（1）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上海奥特博格主要从事工业智能化柔性生产线和工业机器人焊接/连接系统应用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并自主研发了完整体系的数字化工厂平台，结合物联网、大数据、机器视觉、数字孪生等先进技术，引领客户进行智慧化转型，帮助企业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并助力客户批量生产高度定制化的产品。汽车车身智能化柔性生产线以工业机器人本体作为基础，以结构化的智能总线技术、自动化控制管理技术、电子检测传感技术和机器人应用技术等为纽带，将原本相互隔离独立的硬件设备、软件控制信息系统和彼此独立的应用功能进行有机结合、融合优化与系统集成，形成彼此关联、智能控制、协同作业的有机整体，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自动化，并从客户需求出发，优化设计定制，可以帮助客户更为科学、合理地安排生产计划，可以有效实现优化车身生产线的数据采集、多任务混产、自动检测故障等目标，有利于客户生产的智能化改造和转型升级。经过多年发展，天津福臻在智能柔性总拼、高速传输和柔性切换系统、夹具高速柔性切换技术、激光技术、包边技术、冲铆技术、车身轻量化技术及机器人门盖自动智能装配技术等领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汽车电池模组 pack 装配智能化柔性生产线以工业机器人本体作为基础，以各种柔性输送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检测传感及视觉应用技术等为纽带，将硬件、软件和 MES 信息系统有效进行有机结合、融合优化与系统集成，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信息化、柔性化，并从客户需求出发，从方案规划、前期方案验证、后期项目各个职能有效协同，可以有效实现优化电池装配工艺及生产线的数据采集、多配方多品种兼容混线生产等目标。经过多年的技术储备，天津福臻在模组堆叠、连接片焊接、激光处理技术、电测试技术、气密测试技术、电池包轻量化技术、装配测试技术等领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目前，天津福臻、上海奥特博格的主要客户（直接/间接）包括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奇瑞捷豹路虎汽车、长安福特汽车、沃尔沃汽车集团、蔚来汽车、华为汽车、理想汽车、上海大众、广汽本田、华晨宝马、长安汽车、东风柳州、北京汽车、江淮汽车、北京奔驰、汇想新能源、春风动力、得壹新能源等国内外众多知名汽车制造厂商、新能源汽车制造厂商、新能源工业厂商及卡斯马、海斯坦普等国际一线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号召力。（2）控股公司瑞弗机电专注于白车身焊装主线、地板线、侧围线等自动化要求高的工业机器人焊接/连接系统应用装备制造和服务领域。在汽车领域，瑞弗机电主要提供汽车研发同步工程技术服务，工业机器人焊装设备在汽车白车身领域的设计与制造，白车身质量保证技术咨询等服务，以实现汽车白车身焊接总成及各分总成的焊接定位、夹紧及工位间的输送等功能。基于客户产品多样化、设备投入经济性的要求，瑞弗机电提供柔性工艺设备，多车种共线的项目是瑞弗机电的特长与研发重心。此外，基于成熟的机器人焊接/连接系统应用技术与经验，瑞弗机电亦致力于工业机器人焊接/连接系统在航空航天、军工领域的各类技术应用/自动化装备的研发，参与多种技术改造项目。瑞弗机电主要客户包括法国雷诺汽车（RENAULT）、法国标致汽车（PEUGEOT）、吉利汽车、理想汽车、比亚

迪等国内外知名汽车整车制造厂商。(3) 控股公司哈工易科则致力于为一般工业领域客户提供机器人自动焊接综合解决方案, 其已为特殊车辆、医疗设备、工程机械、船舶、压力容器、钢结构、新能源、制药装备、农用机械、光热发电新能源领域等行业客户提供服务, 主要客户有合力叉车、楚天科技、国风塑业、徐工集团、南通勺海车辆部件有限公司、山东安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等。哈工易科坚持以中厚板焊接自动化为主, 通过持续技术研发投入实现了快速离线编程技术和焊接技术, 有效提升了公司技术水平, 围绕一般工业领域开拓了特变电工、中联农机、三一重工、惠生海工、中驰集团等国内优质企业客户。(4) 全资子公司柯灵实业是精密工业清洗解决方案提供者, 专注于为汽车行业及其配套供应商提供定制解决方案和服务, 满足客户对于汽车发动机、变速箱、新能源汽车电池、变速器壳体、一般工业装备等产品在机加工、装配生产中, 对产品清洁度、颗粒度等方面的要求, 保障及提升产品质量。

上市公司为了降低对单一行业的依赖风险, 积极调整现有业务布局, 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鼎兴矿业 70% 股权 (鼎兴矿业直接持有兴锂科技 51% 股权) 及兴锂科技 49% 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 上市公司将控制一定的含锂瓷土矿资源并掌握其采选技术, 形成新能源行业的上游供给能力, 同时在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拟在宜丰县投资采、选、冶及磷酸铁锂生产项目, 在以鼎兴矿业含锂瓷土矿一体化项目为基础, 进一步新增建设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 拟在宜丰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实施《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相关内容。在原有智能制造业务的基础上, 实现对新能源板块业务的切入, 提升原有智能制造业务的话语权, 打造上市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新格局。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高端装备制造

(1)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依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采购, 最终产品的零部件需求差异较大。因此,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安排及相关技术要求, 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螺柱焊机、工业机器人本体、焊枪、涂胶设备等标准设备, 其他采购原材料包括电气元件、钢材及外协件等。具体采购流程中, 采购部门根据项目使用方的最终需求制作采购需求订单, 审核并确认无误后生成请购单, 经审批后对外采购原材料, 原材料经验收后入库。

为减少因原材料供货不及时或质量、价格等发生变化而对公司正常生产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建立了一套科学规范的采购管理模式。供应商选择方面, 公司已逐步建立了健全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及完善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其中一类为客户指定的供应商, 对于此类供应商, 公司直接将其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 另一种为新进供应商, 公司会从产品质量、技术参数、产品价格等多个维度对供应商进行初选和评价, 符合条件的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供应商采购方面, 若客户已指定特定供应商及产品, 公司按照客户的要求直接进行采购; 若客户未指定原材料及外购件的品牌或型号, 采购部门会根据需求部门提交的采购申请, 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择 3 家以上供应商进行比价, 并将比价结果上报总经理进行审批。供应商管理方面, 采购部将会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审, 组织生产、采购、质量管理等部门对供应商的技术水平、产品质量、供货时间、产品价格和服务态度等方面进行考核, 实时对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更新。

(2)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车型柔性车身生产解决方案和汽车白车身焊装自动化装备。由于客户需求不同产品差异化较大,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 主要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的要求进行定制化设计、开发、生产、装配与调试。

(3) 销售模式

白车身焊装自动化装备为非标产品, 对供应商在产品技术、质量、工期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要求。此类客户采购的单个产品金额较大, 往往采取招标方式为特定生产项目选择合适的供应商, 因此公司一般通过参与客户招标的方式来获取销售合同或订单。汽车整车厂在供应商的选择过程中倾向于选择具备长期合作关系、产品质量高、售后服务完善、严格遵守交货周期的供应商。因此, 技术实力强劲、项目经验丰富的供应商方能符合上述客户的选择标准并最终获得项目订单。

公司一般由子公司项目运营部收集潜在项目信息, 对于潜在的投标项目, 公司组织研发、采购、销售等部门对招标产品进行可行性评审, 评估通过后按照项目 and 客户实际情况安排相关部门进行客户需求和技术指标等问题的前期交流。前期交流完成后, 公司制作投标资料, 期间持续与客户保持沟通, 根据客户的修改意见不断完善方案。整车厂经过技术评审和价格评定并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货能力、开发周期等因素后, 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后, 公司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技术协议评审, 签订技术协议, 项目运营部负责签订合同。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下属核心业务的子公司均设有研发部门，负责现有业务关键环节的技术升级以及内部核心产品的研发。目前，在汽车生产及装配领域的优势，公司采用全数字化制造技术、车身轻量化技术、机器人门盖智能装配技术等，实现了高精度柔性定位、监控、检测、诊断、维护、预报等智能化控制与管理，具备了完整的车身智能柔性生产、车身轻量化生产、机器人门盖智能装配解决方案的设计能力，推动了车身装备向柔性化、节能化、智能化发展，可适应客户多产品、共线生产等各类需求。在中厚板焊接领域的优势，通过采用激光跟踪、双机协调、快速离线编程、焊接仿真预编程技术，可实现不锈钢材料以及厚板的一级焊缝自动焊接、板层焊接零变形、板层平面度及粗糙度自动检测、焊缝柔性打磨。可满足客户焊接过程中焊接工件的自动上下料、打标、转运、焊接、打磨，同时具有扩容柔性生产的特点，目前广泛应用于陶瓷的焊缝、清洗和校平，砂光机焊接的自动化集成，不同规格的板层柔性焊接。与此同时，2018年下半年，公司还组建了AI研发团队，提出了“AI+ROBOT”的理念，利用规则推理算法、案例推理算法、快速随机搜索树算法、深度学习算法、视觉算法等技术，解决企业现代化生产过程中所需要的工业智能设计、机器人视觉引导、机器人视觉识别等问题。目前，公司通过机器人应用、离线仿真、整线模拟、虚拟调试等技术，在轻量化车身连接、机器人门盖自动智能装配、冻干机层板机器人自动焊接、AI算法方面等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基于上述技术和客户资源的积累，近年来公司也成功将机器人清洗技术、采血穿刺机器人技术、工业智能设计软件技术进行了转化，分别孵化了“柯灵”、“设序科技”、“磅客策”三家智能制造相关的公司，并已获得险峰、高榕、联想创投、字节跳动、深创投等多家知名机构的投资，进一步体现了市场对哈工智能研发能力的认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授权知识产权442件，其中实用新型专利292件、发明专利28件、外观专利9件，软件著作权113件。

公司未来几年将围绕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规划持续研发投入，为公司未来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持续创新动力，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技术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2、完整的工业机器人产业链优势

通过六年多内生式及外延式业务发展，公司围绕工业机器人进行了深度布局，初步形成了涵盖上游工业机器人核心零部件、中游工业机器人本体及下游工业机器人应用、工业机器人服务的完整产业链。工业机器人应用业务是公司的基本业务，最贴近市场、下游客户的需求。目前，公司在机器人应用领域仍以汽车、汽车零部件行业为主，工程机械、船舶、压力容器、钢结构、新能源等行业为辅，同时亦在医疗设备行业有技术突破，完成了国内首条冻干机层板机器人自动焊接生产线；工业机器人本体有望提升工业机器人应用业务的自制化率、拓展/推广下游的机器人应用，改善公司的现金流、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工业机器人服务业务除了可以为工业机器人本体的客户提供无忧一站式可循环式工业机器人全生命周期售后服务之外，也作为内部的集中采购平台发挥其作用。通过充分发挥每个业务板块之间的业务协同，公司具备从引导客户需求开始，依托公司在工业机器人上中下游领域的完整产业链，综合论证独立实施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的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在工业机器人系统应用集成领域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已成功构建起现代数字制造与计算机仿真相结合的数字化工厂，为国内外诸多汽车厂家提供了数百条整车焊接生产线，此外公司“51ROBOT”机器人应用服务一站式平台亦与国内外知名系统集成厂商及汽车零部件厂商在机器人本体及周边配套设备、机器人工作站的销售及维护保养等领域建立起了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直接或间接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奇瑞捷豹路虎汽车有限公司、法国雷诺（RENAULT）、法国标致（PEUGEOT）、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沃尔沃汽车集团、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理想汽车、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汽车、理想汽车、南宁宁达新能源汽车、吉利PMA、宇通汽车、合众新能源汽车、汇想新能源、春风动力、得壹新能源等国内外众多知名汽车制造厂商、新能源汽车制造厂商、新能源工业厂商，卡斯马、海斯坦普等海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上海ABB、广州明珞汽车装备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楚天科技、中驰集团、安徽合义集团、上海斯特克沃森重工设备有限公司、美祥实业、埃斯顿、山东安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北人、宁波旭升、特变电工、中联

农机、三一重工、惠生海工等优质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与客户进行充分的技术方案交流，能够最大程度地通过技术手段展现并实现客户的构思与需求，秉承工匠精神，严格控制产品工艺质量，完善售后技术服务，得到了业内广大客户的一致认可。

4、人才优势

公司作为智能制造领域的技术型企业，具有科技含量高、技术综合性强等特点，即企业需具备有高知识密集、高人才密集等特征。哈工智能通过自身品牌的号召力和大量的资金投入，在技术研发、市场营销、项目管理等多个领域积累了大量的专业人才，形成了一支专业技能过硬、年龄结构合理、行业经验丰富、创新意识和凝聚力较强的优秀人才团队，研发人员覆盖深度算法软件、机械设计、软件控制、电气控制、嵌入式控制、仿真、方案、工艺等多个专业，保障了公司的高效运作以及未来充足的发展空间。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近年受下游传统汽车行业整体低迷等影响，同时叠加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的替代效应，传统汽车整车厂新增产线项目大幅减少，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的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为应对艰难环境，一方面公司各业务板块克服了行业竞争激烈、供应链紧张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积极转型，拓展新的业务，焊装业务从传统汽车往新能源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电池线等）及数字化工厂的转型已取得一定的成果，同时公司成功拓展一体化压铸智能化产线领域。公司业绩有一定的好转。二方面继续降本增效，严格控制成本和降低负债规模；处置部分回报周期较长的资产，回流资金，保障公司的现金流，为公司减轻负担、降低风险；三方面公司继续主动积极进行战略调整，战略转型新能源智能化，拟往新能源产业链上游延伸。报告期公司实现收入 218,785.5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6%，总体毛利率提升了 9.98%，利润总额-41,611.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236.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67%。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所好转。自 2022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策略，精简人员、裁减长期亏损的业务线人员及增加一线技术人员等措施体现了良好成效。本报告期内，公司扩大了一线技术人员规模，压缩了各项费用支出，因而相应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相较于去年同期减少了 3,825.15 万元。此外，为了控制风险，公司积极降低负债规模，偿还各类银行借款，因而利息费用相较于去年同期下降了 2,663.07 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为-899.70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的处置厂房等固定资产确认的处置收益、收到的各类政府补助以及因子公司被电信诈骗导致的损失等。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3,577.04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计划，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工业机器人应用板块经营层面整体转好

报告期内，工业机器人应用板块整体上经营层面趋势转好，高端装备制造板块积极寻求业务模式转型。瑞弗机电继续“走出去”的业务模式，重点争取利润率更好的海外订单和成本较低的供应链，2023 年海外项目毛利率有所上升。经公司不断努力，执行的订单质量明显增加。工业机器人应用板块主要子公司，天津福臻、瑞弗机电均较去年同期实现净利润的增长。

天津福臻 2023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5,699.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1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118.25 万元，较去年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增长的原因是执行的订单量的明显增加，其中：新能源汽车和新能源电池应用的收入占比已超过 70%，子公司天津福臻为了降低对单一业务的依赖风险，焊装业务从传统汽车往新能源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电池线等）及数字化工厂的转型已取得一定的成果，同时公司成功拓展一体化压铸智能化产线领域。2023 年度已取得多家新能源汽车厂商对应的订单。天津福臻 2023 年度新签订订单金额约 17 亿元，截至目前，天津福臻在手订单约人民币 22.85 亿元。

自 2022 年下半年起，瑞弗机电重新回归“走出去”的业务模式，重点争取利润率更好的海外订单。因海外项目逐步恢复，2023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673.7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约 20.40%，净利润-192.69 万元。报告期内，瑞弗机电在面临营运资金紧张及海外订单受国际形势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下，团队基于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审慎把控公司

接单、生产投入、产出等各个环节，新开拓了土耳其等海外客户，亏损大幅收窄。截至目前，瑞弗机电在手订单约人民币 3.2 亿元，其中海外订单约人民币 1.99 亿元。

哈工易科 2023 年净利润与上年基本持平，全年实现收入 2,123.02 万元，较 2022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受工程机械行业下行影响，以往哈工易科收入较大占比的焊接产线类无新增订单。报告期内哈工易科新开拓的光热发电新能源领域，自动化产线设备订单发展平稳，累计签单约 3,431 万元，项目陆续交付使用中。截至报告期末，哈工易科在手订单约人民币 2,257 万元。

柯灵实业 2023 年上半年继续专注深耕工业清洗领域，重点挖掘新能源领域和海外市场的业务机会。由于新能源行业的产能恢复，新的生产线也在大量的投入建设（锂电池生产线，电机生产线），作为生产线环节不可或缺的工业清洗流程，工业清洗设备需求稳定，尤其在新能源领域里需求增多。公司 2022 年下半年签订的一台出口至墨西哥的用于变速箱壳体清洗的大型清洗设备已完成发货和安装，2023 年新签订一台出口至墨西哥的用于后底板清洗的设备，公司正在筹划设立在墨西哥办事处。因资金问题，2023 年柯灵实业的收入有一定减少，截至目前，柯灵实业在手订单约在手订单约人民币 1,500 万元，主要为一汽解放、嵘泰墨西哥的清洗设备，意向型订单约 3,500 万元，主要为扬州嵘泰、宁波旭升、苏州明志、一汽解放等客户。2024 年柯灵实业的业绩将稳步回升。

2、机器人一站式平台因市场和资金问题暂不开展新的业务

2022 年工业机器人服务板块因缺芯和上游供货周期延长等问题，上海我耀业务规模不得不收缩。2023 年，考虑到工业机器人价格波动较大且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先行垫资，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公司决定上海我耀以清库存、执行完毕现有订单为主，回流资金，待市场好转后择机开展新的业务。

3、根据相关政策研究推进战略转型新能源智能化，公司拟向新能源产业链上游延伸

报告期初，公司拟向苏州福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福臻”）出售持有的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解决公司的现金流及各项债务问题。同时，公司积极推进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鼎兴矿业 70% 股权（鼎兴矿业直接持有兴锂科技 51% 股权）及兴锂科技 49% 股权的交易，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控制一定的含锂瓷土矿资源并掌握其采选技术，形成新能源行业上游供给能力，同时公司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拟在宜丰县投资采、选、冶及磷酸铁锂生产项目，在以鼎兴矿业含锂瓷土矿一体化项目为基础，进一步新增建设电池级碳酸锂及电池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拟在宜丰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实施《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的相关合作项目。在原有智能制造业务的基础上，实现对新能源板块业务的切入，提升原有智能制造业务的话语权，打造上市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新格局。

后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 2022 年度年审会计师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 2022 年度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自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3 年 5 月 4 日，公司收到交易对手方苏州福臻送达的《收购交易终止通知书》，公司拟向苏州福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终止。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披露《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自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须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核查确认，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后，公司可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且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故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经交易各方协商，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并在条件成熟时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并以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截至目前，双方仍有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共同商讨推进方案。鉴于本次交易须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核查确认，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后方可继续推进，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正全力推进保留事项的处置、整改工作，争取尽早消除保留事项的影响。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方案等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困难时期，研发仍是公司的重中之重

2018 年起公司围绕工业智能化，聚焦 AI 视觉及应用、数字化技术、军工非标自动化、机器人应用等领域，不断探索机器人与 AI、5G、视觉、医疗、军工、防务、有色金属等领域的技术结合与产业应用，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综合解决方案服务，为公司产品和技术向高端制造、军工、防务、航空航天等新的人工智能应用领域进行拓展、延伸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累计实现研发投入 9,550.26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达 4.37%。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授权知识产权 442 件，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92 件、发明专利 28 件、外观专利 9 件，软件著作权 113 件。公司在高端智能装备制造板块围绕现有业务进一步深耕，重点围绕汽车智能装配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建设、电驱装配线选垫机实验、商用车关键零部件车身焊装线、基于新能源电池包系统开发的一种气密测试设备产品、基于新能源电驱系统开发的定转子装配线的产品等方向开展研发，为客户提供更加高效、更高附加值的解决方案。

5、消除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影响

因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为了尽快消除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所涉事项影响，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消除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具体措施以及加强公司内控管理执行力的议案》，明确了公司消除保留事项影响的具体措施和方向，并由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担任整改责任人，牵头公司管理层对相关问题逐项分析，查找原因，针对内部控制缺陷采取相应实质性整改措施，对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按照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给的“内部控制问题整改建议”进行逐项整改。具体整改内容如下：

(1) 公司内审部专职人员已经到岗，内审部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计划书》、《哈工智能内审部 2023 年工作计划》等审计计划，并积极开展了实际工作，根据《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离任审计制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了离任审计，并完成了对子公司的专项审计工作和对涉及保留事项的 4 家企业的内部审计等工作。从流程设置到实际执行的各个环节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了整体梳理和优化。

(2) 为加强子公司管理，由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牵头，公司梳理了现有的子公司管理制度，并制定了《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暂行制度》、《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考核激励管理暂行办法》、《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集中管理暂行办法》等。并设专人严格按照上述管理办法对子公司进行日常管理。

(3) 公司积极开展对外投资内部控制管理，2023 年度调整部门组织架构，设立资产管理部，并配备专职人员负责对外投资管理工作，同时对旧有管理制度进行修订，颁布实施《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后管理制度》，为公司的对外投资活动提供制度保障，从制度层面保证公司对外投资内控有效实施。

依照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分别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所确定的权限范围，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公司对外投资同时构成关联交易事项的，还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对外投资的决定。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外投资的内部管理和流程梳理，不断完善对外投资项目的尽职调查、投资决策、投后管理等各环节的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

(4) 公司重新恢复了电子化审批流程，建立健全各业务事项 OA 审批流程，修订并颁布《印章管理制度》，加强授权审批环节内控管理，规范性地开展各项业务流程，避免出现既往线下审批的不透明、档案归档不全等缺点，提升了公司合规经营管控水平，确保了授权审批合规性。

(5) 财务资金管理方面通过修订资金管理制度，将原有的资金管理细化为货币资金管理以及资金授权管理制度，为确保公司资金的高效运作、保证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在日常操作、监督和报告等方面提出了更加明确的要求，加强了对不同层级和部门的资金使用权限的管理，以保证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透明性。同时，资产管理制度覆盖了对各类资产的有效管理，而资产减值制度则规定了对潜在资产减值的评估和处理程序，加强了对投资项目的财务监督和核算，确保了投资收益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6) 公司积极推进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处理工作，鉴于涉及保留事项的 4 家企业均处于退出期，报告期内公司对涉及保留事项的公司进行了调查走访，并获得了部分银行流水、情况说明等材料，具体进展如下：

涉及保留事项的主体	整改方案
严格供应链	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剩余 9,800 万股股权转让款公司已将其权益转让给北京零贰壹，并已收回 9,800 万元资金。
中南哈工	上市公司将根据海门哈工的审计评估结果将公司持有的 40%中南哈工的股权按评估值转让

	给北京零贰壹。
哈工岳阳成长	基金已进入清算期，根据清算情况回流等值现金或等值基金被投资企业股权，预计不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可完成。
湖州大直	将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湖州大直的实际通过基金份额出让或者基金清算回流现金。

(7) 组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子公司负责人开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提高合法合规经营意识。

6、重点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内控规范

2023 年 6 月公司总经理变更后，为加强子公司管理，由总经理牵头，公司梳理了现有的子公司管理办法，并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对于公司目前最核心的工业机器人应用板块的四大全资/控股子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考核激励及资金集中管理；并同时展开了由公司财务、法务、内审等部门组成的检查小组前往各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

对于公司不涉及保留事项的其他参股子公司，进一步加强日常沟通、产业及金融等投后赋能，助力参股子公司的在业务及后续融资等方面的发展。参股公司哈工现代 2023 年完成生产入库 720 台，销售通用机器人 589 台，向市场推出弧焊领域的大臂展焊接套机，此外，哈工现代完成激光焊接机器人工作站的开发及市场推广，预计 2024 年一、二季度实现销售收入。参股公司磅策医疗是哈工智能孵化的专注医疗机器人的项目，2023 年度完成 A+轮及 A++轮融资，共计融资数千万，引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华鼎资本、华医资本一线知名机构。

7、积极解决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法务部门高度重视公司面临的各项诉讼案件，积极与各诉讼方和法院沟通协商调解方案，梳理诉讼材料和应诉方案。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在海宁市人民法院的调解下与译联公司就浙江哈工股权回购案签署了《调解笔录》。对于公司其他重大诉讼案件，公司也在持续跟进相关诉讼进展，争取尽快解决诉讼带来的各项负面影响。各项诉讼的具体进展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8、进一步降本增效，严格控制成本和降低负债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增加了一线技术人员，压缩了各项费用支出，因而相应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相较于去年同期减少了 3,825.15 万元。此外，为了控制风险，公司积极降低负债规模，偿还各类银行借款，因而利息费用相较于去年同期下降了利息费用相较于去年同期下降了 2,663.07 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87,855,364.38	100%	1,822,369,755.92	100%	20.06%
分行业					
智能制造业	2,187,855,364.38	100.00%	1,822,369,755.92	100.00%	20.06%
分产品					
高端装备制造	2,153,398,001.11	98.43%	1,692,346,517.00	92.87%	27.24%
机器人一站式平台	34,457,363.27	1.57%	130,023,238.92	7.13%	-73.50%
分地区					
华东	1,037,010,077.74	47.40%	1,004,469,153.46	55.12%	3.24%
西南	204,341,609.79	9.34%	112,249,681.16	6.16%	82.04%

华北	557,600,656.05	25.49%	28,594,858.15	1.57%	1,850.00%
东北	26,456,471.10	1.21%	157,044,706.24	8.62%	-83.15%
境外	142,873,265.42	6.53%	76,768,735.74	4.21%	86.11%
华中	121,154,889.61	5.54%	301,993,012.28	16.57%	-59.88%
华南	98,418,394.67	4.50%	139,168,905.27	7.64%	-29.28%
西北		0.00%	2,080,703.62	0.11%	-100.00%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智能制造业	2,187,855,364.38	1,943,940,152.38	11.15%	20.06%	7.94%	9.98%
分产品						
高端装备制造	2,153,398,001.11	1,911,778,923.23	11.22%	27.24%	13.67%	10.60%
机器人一站式平台	34,457,363.27	32,161,229.15	6.66%	-73.50%	-73.00%	-1.71%
分地区						
华东	1,037,010,077.74	909,185,712.30	12.33%	3.24%	-9.90%	12.79%
西南	204,341,609.79	190,295,599.48	6.87%	82.04%	76.81%	2.75%
华北	557,600,656.05	504,440,241.33	9.53%	1,850.00%	1,784.05%	3.16%
东北	26,456,471.10	20,106,918.04	24.00%	-83.15%	-85.67%	13.37%
境外	142,873,265.42	117,854,769.97	17.51%	86.11%	81.92%	1.90%
华中	121,154,889.61	118,411,716.84	2.26%	-59.88%	-64.46%	12.57%
华南	98,418,394.67	83,645,194.42	15.01%	-29.28%	-29.83%	0.66%
西北	0.00	0.00		-100.00%	-100.00%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高端装备制造生产线	销售量	条	81	78	3.85%
	生产量	条	79	79	0.00%
	库存量	条	42	52	-19.23%

机器人一站式平台	销售量	个	89	1,035	-91.40%
	生产量	个	0	1,001	-100.00%
	库存量	个	308	716	-56.9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端装备制造	原材料、工资、折旧、外包	1,911,778,923.23	98.35%	1,681,882,659.64	93.39%	13.67%
机器人一站式平台	原材料、工资、折旧、外包	32,161,229.15	1.65%	119,135,095.15	6.61%	-73.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70,676,289.5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8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2,253,215.90	14.73%
2	第二名	183,505,193.60	8.39%

3	第三名	147,673,335.20	6.75%
4	第四名	116,026,247.40	5.30%
5	第五名	101,218,297.40	4.63%
合计	--	870,676,289.50	39.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6,940,376.0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7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4,508,541.96	4.86%
2	第二名	71,647,915.25	3.69%
3	第三名	41,670,819.95	2.14%
4	第四名	40,739,610.54	2.10%
5	第五名	38,373,488.34	1.97%
合计	--	286,940,376.04	14.7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207,650.33	49,479,783.80	-49.05%	主要系报告期内继续推行降本增效所致
管理费用	121,803,491.19	135,782,847.72	-10.30%	
财务费用	33,603,186.99	44,625,841.37	-24.70%	系报告期内偿还借款所致
研发费用	95,502,635.95	92,555,533.37	3.1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汽车智能装配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建设研发项目	本研发项目拟通过研究开发自动设计开发平台、边缘计算、涂胶品质视觉检测、机器人视觉引导技术、断差面差匹配技术、自动拧紧及扭矩监控技术、机器人和 AGV 小车协同作业系统等人工智能核心技术，	已完成项目研究开发，内部验收通过。	（1）自动设计开发平台和边缘计算：实施运用工业智能设计软件，提高汽车焊装生产线全设计过程自动化水平；（2）视觉引导系统：实现机器人依靠视觉引导系统完成料箱取件，同时依靠相同原理完成车身	通过实施本研发项目，公司全自动车身门盖柔性智能装配技术达到行业领先水平，扩大了公司在车身装备制造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为公司未来长期稳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实现车身门盖柔性智能装配系统的全自动化,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车身外覆盖件自动化装配领域技术水平。		上件(重复精度+0.1mm内); (3) 断面差匹配系统: 通过拍照进行计算, 1秒内完成与车身标准值对比, 输出数据差异, 将异数据传递给调整线并显示输出, 供人工微调参考。	
电驱装配线选垫机实验研发项目	本研发项目拟通过对选垫机高精度测量技术、PLC 数据收集、研发软件计算、绘制测量波动曲线图、全自动分析测量数据等智能系统的研究开发, 在电驱装配线领域实现 100%自制, 提升公司综合技术水平。	已完成设备精度和稳定性测量实验, 后续结合实验数据进一步优化升级	(1) 开发自动分析测量数据软件, 实现测量过程数据可视化、走向趋势可预计, 实现测量数据结论与实际尺寸无限接近; (2) 实现高精度测量条件分析, 结合理论技术方案对实际测量产生偏差的影响, 进一步优化方案并提升测量精度及准确性, 实现高精度测量目的。	选垫机在电驱装配线上是关键设备, 决定电驱总成最终质量和性能, 目前国内仅有少数厂家能达到新能源车电驱的装配技术标准。通过实施本研发项目, 掌握此高精度测量装配技术, 能有效扩大公司在新能源车智能制造领域的领先优势, 助力新能源车整体技术水平提升。
商用车关键零部件车身焊装线研发项目	本研发项目拟通过利用生物仿真、正交设计、物联网数据挖掘、车间数字化管理、有限元分析等技术或手段, 有效提升商用车焊装生产线产品性能, 大幅提高生产线生产效率, 有效降低生产耗费, 满足商用车生产线智能化、自动化以及柔性化等方面技术需求。	已完成项目研究开发, 内部验收通过。	(1) 利用生物仿真技术及系统提升车身产线自动化生产性能; (2) 采用正交设计方法对车身产线相关参数进行优化, 建立针对重型商用车平顺性的正向设计和控制标准流程; (3) 利用物联网技术进行车身产线数据采集下发与分析; (4) 利用 MES 系统进行车身生产线数字化管理生产; (5) 利用有限元分析方法与软件工具, 解决产线设计与车身制造过程中特定难点。	通过实施本研发项目, 公司商用车焊装生产线开发制造能力大幅提升, 产线智能化、自动化及柔性化程度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为公司未来在商用车领域拓展项目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车身自动化生产线节拍提升及新连接工艺技术研发项目	本研发项目拟实现车身焊接生产线高度自动化生产, 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 通过自动计算灵活调配工艺顺序, 协调现场设备生产关系, 保证线体生产运行稳定性, 储备提升车身新连接工艺及技术水平, 显著提高生产效率及项目节拍能力。	处于项目研究开发尾声, 待内部验收评审。	(1) 显著提升车身焊接自动化生产线运行效率及生产节拍, 设计节拍达到 15JPH, 预留增产 30JPH 目标; (2) 储备提升车身连接有钉铆接 SPR 与自攻丝连接 FDS 工艺及技术水平; (3) 应用产线自动化控制系统, 产线安全及稳定性指标达标。	通过实施本研发项目, 在保证稳定性及生产精度的前提下, 公司焊接自动化生产线生产效率及节拍指标显著提高, 车身新连接工艺技术水平显著提升, 为公司未来拓展高技术门槛项目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基于新能源电池包系统开发的一种气密测试设备产品研发	本研发项目拟通过封堵工装设计、测试设备系统优化、测试软件二次开发集成手段, 实现测试设备的	基本完成项目研究开发, 内部验收中。	(1) 改进后的封堵机构, 提高了封堵的密封性和使用寿命, 减少更换频率, 提高了产线开动率; (2) 对	通过实施本研发项目, 可以显著提升公司在气密测试方面的技术, 扩大公司在新能源智能装配产线开

	高可靠性、高柔性及减少调试周期的目的，满足行业发展速度快、交付周期短、产品迭代频繁的项目特点。		测试系统的二次开发，满足了测试调试的便捷性以及测试效果的多样化采集和查看需求，便于工程师更加准确清晰的分析测试故障和结果； (3) 测试设备集成度更高，外形状更美观。	发领域的技术广度，拥有更加先进的设备开发能力，可以让客户更加信任公司的技术实力，为未来公司开拓市场打下坚实的基础。
基于新能源电池系统开发的电池包组装生产线产品研发	本研发项目拟通过对新能源电池包生产工艺中核心设备的全自动研发，攻克产线自动化的瓶颈，减少产线人工投入，提高产线的自动化率和可靠性。满足规模量产，质量提升的客户需求。	基本完成项目研究开发，内部验收中。	(1) 将产线中的电性能测试设备由人工插头对接改为设备自动化对接，全程自动化设备实现，减少人工对接对产品的损伤风险，提高测试效率； (2) 产线中整线 pack 搬运设备由人工 KBK 吊具改为全自动伺服搬运，提高了搬运的精度和可靠性，同时避免了人工搬运对人和产品以及设备带来的碰撞风险，整体提升了产线的自动化率、可靠性以及使用寿命。	通过实施本研发项目，显著的提高了公司在新能源电池包自动化产线开发领域的行业水平，扩大在自动化、智能化、高可靠性的技术开发和应用的优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赢得客户的信赖，获得客户的认可，引领行业的进步。
基于新能源电驱系统开发的定转子装配线的产品研发	本项目研发拟通过对电驱生产关键工位定转子合箱的技术升级，突破电驱产线的生产瓶颈，改善整线的 OEE，为大规模的电驱生产提供有力保障。	处于项目研究开发尾声，待内部验收评审。	(1) 针对合箱过程中存在的磁吸偏现象，通过提高设备精度，加强设备刚性，优化设备的结构，全面杜绝改现象的发生，满足生产的质量要求； (2) 通过模块化的结构设计，为后续的产线开发提供参考，减少设计周期，保障项目的快速可靠交付。	通过实施本研发项目，突破了公司在电驱装配生产线开发领域的瓶颈，完善了在电驱整线全工艺全设备的交付能力，极大的提升了公司的技术实力。
一体式压铸车身工艺技术零件自攻拧紧组合设备产品研发项目	自攻拧紧的扭力装配技术是人力无法完成的，若压铸装配线体使用专机设备，人力、资源等等各方面都将是很大一部分成本，我司开发的自动攻丝拧紧机构，在压铸铝制车身零件装配工艺线体领域具有独特的优势，在充分吸收技术工艺装配要求后，运用更紧凑的定位技术和简单控制系统使其达到自攻拧紧相结合的技术工艺要求。对本市在该领域的技术提升、设备的成本	基本完成项目研究开发，内部验收中。	目前在一体式压铸车身零件装配自动化生产线上，自攻拧紧装配设备难度系数大，尤其是拧紧扭力最高可达到 500Nm 的要求，是人力无法操作装配设备实现的，专用工具需要使用两套工艺分别攻丝专机和拧紧专机而且成本较高。我司开发的自动攻丝拧紧机构能沟通代复杂和高成本的工艺设备	自动攻丝拧紧组装设备可以一次性完成攻丝和拧紧工艺且扭力能达到技术要求，将设备的可靠性提高 20%，设备的成本可以降低 30%。基于此技术，可大大提高我司在行业内技术实力和市场竞争力。

	优势等方面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基于无人化工厂概念工艺技术的一种集中供料和自动装配设备的产品研发	目前自动化生产线及装配生产线上，大部分还是使用人工进行投料和装配作业，人员效率低，装配一致性较差，通过此研发项目解决这一难题	处于项目研究开发尾声，待内部验收评审。	我司研发的集中供料系统和自动装配生产线可以将设备的可靠性提高 20%，减少人工成本投入 5%。	基于此技术，可大大提高我司在行业内技术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为后续公司承接此类项目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0	168	13.1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61%	13.98%	1.6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22	105	16.19%
硕士	7	7	0.00%
本科以下	61	56	8.9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0	20	0.00%
30~40 岁	135	123	9.76%
40 岁以上	35	25	4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95,502,635.95	92,555,533.37	3.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7%	5.08%	-0.7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909,006.18	1,983,771,178.13	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7,716,007.43	2,042,073,764.34	-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192,998.75	-58,302,586.21	451.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123,029.98	302,557,140.24	-55.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806,081.31	221,820,988.35	-1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3,051.33	80,736,151.89	-173.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841,616.55	741,452,459.89	-3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882,062.40	834,958,785.56	-3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40,445.85	-93,506,325.67	-9.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67,944.17	-62,638,388.05	-208.1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入增长以及现金周转速度加快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变动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较少所致。

(3)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发生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324,786.74	1.52%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63,000.00	-2.30%		否
资产减值	-350,422,885.45	84.21%	主要系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401,258.46	-0.10%		否
营业外支出	47,444,264.92	-11.4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电信诈骗损失所致	否
信用减值	-21,002,069.55	5.05%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8,289,253.95	4.83%	214,856,733.80	4.69%	0.14%	
应收账款	459,249,439.99	11.19%	371,762,397.79	8.12%	3.07%	
合同资产	485,627,397.78	11.83%	339,869,766.37	7.43%	4.40%	

存货	1,220,676,136.40	29.74%	1,277,128,230.16	27.90%	1.84%	
长期股权投资	144,200,526.85	3.51%	228,873,758.35	5.00%	-1.49%	
固定资产	312,801,713.77	7.62%	308,695,704.04	6.74%	0.88%	
在建工程	37,665,341.79	0.92%	23,425,629.82	0.51%	0.41%	
使用权资产	6,205,017.27	0.15%	5,124,307.33	0.11%	0.04%	
短期借款	136,576,111.11	3.33%	336,132,579.98	7.34%	-4.01%	
合同负债	861,654,998.02	20.99%	852,281,587.77	18.62%	2.37%	
长期借款	203,450,000.00	4.96%	217,450,000.00	4.75%	0.21%	
租赁负债	4,343,981.33	0.11%	3,855,117.20	0.08%	0.0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3.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1,222,917.60	29,863,900.00	59,497,383.29			2,895,612.56	208,728.54	88,254,676.50
金融资产小计	121,222,917.60	29,863,900.00	59,497,383.29			2,895,612.56	208,728.54	88,254,676.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250,926.69	4,337,800.00	33,971,283.29			30,950,026.69		36,963,100.00
上述合计	193,473,844.29	34,201,700.00	93,468,666.58			33,845,639.25	208,728.54	125,217,776.5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9,683,051.33	221,820,988.35	126.9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资 项目 涉及 行业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进 度	预 计 收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收 益	未 达 到 计 划 进 度 和 预 计 收 益 的 原 因	披 露 日 期 （ 如 有 ）	披 露 索 引 （ 如 有 ）
海宁我耀 基 建 工 程	自建	是	基建	0.00	249,816,264.94	募 集 资 金、 自 有 资 金	100.00%	0.00	0.00	不 适 用		
合计	--	--	--	0.00	249,816,264.94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	证券	证券	最初	会计	期初	本期	计入	本期	本期	报告	期末	会计	资金
----	----	----	----	----	----	----	----	----	----	----	----	----	----

品种	代码	简称	投资成本	计量模式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购买金额	出售金额	期损益	账面价值	核算科目	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733	北汽蓝谷	180,700.00	公允价值计量	3,104,341.10	-208,728.54	2,714,912.56	0.00	-2,895,612.56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180,700.00	--	3,104,341.10	-208,728.54	2,714,912.56	0.00	-2,895,612.56	0.00	0.0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非公开发行股票	69,083	67,711.46	323.64	54,600.15	0	48,858.97	70.73%	1,611.76	全部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69,083	67,711.46	323.64	54,600.15	0	48,858.97	70.73%	1,611.7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77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7,613,23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4.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0,829,953.84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0,625,310.34 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10,023,877.68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680,204,643.50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指定账户，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3,090,000.00 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2,915,094.30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7,114,643.50 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 677,890,981.8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衡验字(2020)0008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4,600.15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 1、汽车车身智能连接制造系统产能建设项目已经投入 3,225.07 万元（已终止）；
- 2、轻量化材料连接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投入 1,241.67 万元（已终止）；
- 3、偿还银行借款 4,959.24 万元（已终止）；
- 4、补充流动资金 9,800.00 万元；

5、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项目已经投入 26,999.99 万元；
6、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投入 8,374.18 万元；
7、理财产品收益 183.99 万元；
8、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万元；
9、累计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317.23 万元；
10、累计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 0.78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611.76 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受相关诉讼案件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相关诉讼具体情况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和 8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车身智能连接制造系统产能建设项目	是	30,329.06			3,225.07				否	是
轻量化材料连接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22,582.4			1,241.67				否	是
偿还银行借款	否	5,000			4,959.24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9,800			9,800				不适用	否
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项目	是		27,518.24		26,999.99	98.12%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21,340.73	323.64	8,374.18	39.2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7,711.46	48,858.97	323.64	54,600.15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67,711.46	48,858.97	323.64	54,600.15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受终端市场波动影响,原募投项目市场前景发生变化,近年,受到汽车销量基数、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我国汽车行业增速有所放缓。根据工信部 2020 年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报告,2020 年我国汽车销量完成 2531.1 万辆,同比下降 1.9%。受下游终端需求下降影响,汽车焊装机器人及系统集成行业竞争加剧,普遍出现业绩下滑的情况。国内汽车焊装机器人生产及系统集成的主要上市公司 2020 年上述主要汽车焊装机器人生产及系统集成上市公司业绩均出现下滑,2021 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未出现明显好转,汽车焊装机器人行业市场前景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受行业竞争格局加剧的影响,公司近年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原募投项目的市场前景出现变化。基于国内汽车焊装机器人和公司业务板块经营现状,如若继续推进原募投项目,将不利于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子项目一、汽车车身智能连接制造系统产能建设项目</p> <p>1、受终端市场波动影响,原募投项目市场前景发生变化</p> <p>近年,受到汽车销量基数、宏观经济波动等影响,我国汽车行业增速有所放缓。根据工信部 2020 年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报告,2020 年我国汽车销量完成 2531.1 万辆,同比下降 1.9%。</p> <p>受下游终端需求下降影响,汽车焊装机器人及系统集成行业竞争加剧,普遍出现业绩下滑的情况。国内汽车焊装机器人生产及系统集成的主要上市公司 2020 年上述主要汽车焊装机器人生产及系统集成上市公司业绩均出现下滑,2021 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未出现明显好转,汽车焊装机器人行业市场前景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受行业竞争格局加剧的影响,公司近年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原募投项目的市场前景出现变化。</p> <p>基于国内汽车焊装机器人和公司业务板块经营现状,如若继续推进原募投项目,将不利于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益。为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将“汽车车身智能连接制造系统产能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其他部分项目的结余资金及相关利息收入调整投资到具有广阔前景且具有一定准入壁垒的军工领域。</p> <p>2、上市公司拟布局军工领域</p> <p>上市公司拟进入市场前景广阔和具有一定准入壁垒的军用光电产品、军用非标准仪器设备、航空器材等军用产品领域。上市公司已经在高端智能制造领域积累了深厚经验,本次交易是上市公司积极顺应产业政策导向,强化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赋能军工制造的战略选择。</p> <p>子项目二、轻量化材料连接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根据市场、技术变化及国内区域经济发展情况,公司对研发方向进行适当调整,公司拟将原“轻量化材料连接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实施地点调整到“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研发中心将聚焦于高端装备制造和人工智能领域,把研发中心建设成为以机器人应用技术创新为核心,推动产业技术进步和高水平技术成果输送,打造高水平研发和高级人才聚集的公共创新平台。</p> <p>项目二、偿还银行借款</p> <p>本项目已经完成 99%,99%的资金已经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少量尾款不便于支付银行大额款项,且其他项目需要更多资金。</p> <p>项目三、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项目</p> <p>2023 年 7 月和 11 月,刘延中分别以民间借贷纠纷及要求公司支付违约金、补偿金为由起诉公司,前案以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刘延中先生的起诉结束,后案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一次性给付刘延中违约金 2,910 万元。为维护公司利益,最大程度减少公司的损失,公司已提起上诉,并按期缴纳了上诉费,目前一审判决书尚未生效。结合公司与刘延中的诉讼及国防科工局批复失效一事,经充分论证,公司认为江机民科收购交易已无法推进,但因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的相关事项已进入司法程序,对违约金尚有分歧,资金退回方式仍未明确,因此交易终止的相关事宜将通过法院判决方式妥善解决。截至目前,各方至今未就终止事宜签订协议。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尚未办理。根据《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收购股权之补充协议》,公司计提股权收购事项 3,000 万元违约金。公司将根据法院判决结果及时履行公司的审批流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超募资	不适用									

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0年7月29日，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4,283.6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0年8月21日，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公司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1年8月，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已将上述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2021年8月1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22年8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2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611.76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3年9月13日，公司因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未在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流到期日前将补流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3〕第151号），提醒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2023年9月23日，公司因关于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70%股权事项，未及时披露收购江机民科股权交易的进展情况，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3〕第156号），提醒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项目	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7,518.24		26,999.99	98.12%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制造及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1,340.73	323.64	8,374.18	39.24%			不适用	否
合计	--	48,858.97	323.64	35,374.17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受终端市场波动影响，原募投项目市场前景发生变化，如若继续推进原募投项目，将不利于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益。另外上市公司拟进入市场前景广阔和具有一定准入壁垒的军用光电产品、军用非标准仪器设备、航空器材等军用产品领域。因此，为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其他部分项目的结余资金及相关利息收入调整投资到具有广阔前景且具有一定准入壁垒的军工领域。</p> <p>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结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结余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结余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项目一、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项目</p> <p>报告期，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机民科”）全体股股东签署《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收购股权之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公司需要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将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70% 即 58,000 万元支付给交易对手方，若逾期未支付股权转让款，交易对手方有权终止本次交易，公司需支付 3,000 万元作为补偿金。公司未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至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7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尚未办理。目前双方已就该交易进入到司法程序。</p> <p>项目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已支付现金金额合计 16,83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项目款项 8,374.18 万元，公司自有资金累计支付 8,457 万元，剩余应付账款预计为 2,224.69 万元（其中 2,093.55 万元存在争议，目前我司与总包方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存在诉讼，上述金额为公司认可的预估值）。综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21,340.73 万元，报告期投入 323.64 万元，累计现金支付 16,834 万元，较计划占比 78.88%，计入预计应付账款后投入较计划占比 89.31%；剔除自有资金的投入，较计划占比 39.25%，计入预计应付账款后投入计划占比 49.68%，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该项目尚未结项，若结项后该项目有结余的募集资金，公司后续将根据《上市公司</p>								

	<p>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审议披露程序，明确结余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p> <p>因受公共卫生事件、公司与总包商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及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等影响，项目暂时还没完工，预计 2024 年 5 月可完成装修等的结项工作，募集资金账户解冻及诉讼纠纷将影响项目的结项时间和临时补流资金的归还。公司将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临时补流资金归还和项目的结项的审批流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项目一、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项目</p> <p>2023 年 7 月和 11 月，刘延中分别以民间借贷纠纷及要求公司支付违约金、补偿金为由起诉公司，前案以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刘延中先生的起诉结束，后案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一次性给付刘延中违约金 2,910 万元。为维护公司利益，最大程度减少公司的损失，公司已提起上诉，并按期缴纳了上诉费，目前一审判决书尚未生效。</p> <p>结合公司与刘延中的诉讼及国防科工局批复失效一事，经充分论证，公司认为江机民科收购交易已无法推进，但因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的相关事项已进入司法程序，对违约金尚有分歧，资金退回方式仍未明确，因此交易终止的相关事宜将通过法院判决方式妥善解决。截至目前，各方至今未就终止事宜签订协议。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尚未办理。根据《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收购股权之补充协议》，公司计提股权收购事项 3,000 万元违约金。公司将根据法院判决结果及时履行公司的审批流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延格投资管理(宁)	黑龙江严格供应链	2023年04月03日	20,000	-18.54	无重大影响	6.40%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23年04月0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

波)有限公司	服务有限公司40%股权						有限责任公司对目标公司出具的中锋评报字(2023)第40032号评估报告					讯网披露的《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制造	51,000,000.00	2,213,974,724.44	285,357,206.99	1,856,999,675.37	36,811,702.94	19,560,167.42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制造	200,000,000.00	1,100,606,252.51	15,163,468.27	254,724,660.64	187,800,187.68	205,657,901.39
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基金投资	400,000,000.00	117,295,690.19	52,526,022.75	0.00	8,075,324.94	8,075,324.9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请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12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大直投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管理人代表“鲁城济南一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乙方”)合作投资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并购基金”)。大直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9,600万元,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长城证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为了保证并购基金优先级资金的成功募集及并购基金后续的顺利运作,公司对并

购基金优先级合伙人长城证券优先回报及投资本金的足额取得提供差额补足，并通过《差额补足协议之补充协议》确认了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优先回报及收益分配事宜。

2018年3月初，公司与并购基金普通合伙人大直投资、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长城证券签署了《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及《差额补足协议之补充协议》，与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长城证券签署了《差额补足协议》，其中《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A、投资决策委员会

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合伙企业存续期间所有与目标项目投资、退出相关的事务进行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各合伙人各委派1人。投资决策委员会任何投资决策的做出需取得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委员的同意。哈工智能委派的委员拥有一票否决权。

B、收益分配

在每个目标项目投资退出（无论是否全部退出）、收到单笔投资回收款后10个工作日内（分配当日为“分配日”），将合伙企业滚存未分配投资收入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1）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支付优先回报；（2）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支付投资本金；（3）向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支付投资本金；（4）向普通合伙人支付投资本金；（5）剩余收益在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之间按照8:2的比例分配。

C、亏损承担

（1）如因基金管理人（包括其内部机构、雇员或者其委托、授权的任何其他机构、个人）违反法律法规、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本企业亏损，则基金管理人应承担该等亏损。（2）非因上述原因，基金清算时如果出现亏损，各合伙人应依照到期应实缴出资比例承担责任，若亏损超过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则对于超出部分，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责任。

2022年8月，公司与并购基金普通合伙人大直投资、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长城证券签署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为：

第一条 延长合伙期限

1. 各方一致同意将《合伙协议》约定的退出期延长至2024年1月31日。

2. 上述退出期期满前，任一方均有权向普通合伙人发出书面终止本基金的通知，并由普通合伙人对本基金进行清算，普通合伙人应履行清算义务。《合伙协议》及本协议约定的基金终止事由出现的，清算期自终止基金的通知发出之日或终止事由出现之日起起算，清算期不超过15日。

第二条 投资收益计算方式及分配时间

各方一致确认投资收益是指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在基金存续期内通过投资本基金应获得的实际投资收益（即最高参考投资收益）。每日最高参考投资收益的计算方式如下：

每日最高参考投资收益=当日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未退出投资本金*7.2%/365。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于《合伙协议》项下每一分配期间可获得最高参考投资收益=该分配期间每日最高参考投资收益之和。分配期间指上一分配日（含）至下一分配日之间的实际天数，其中首个核算期间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首期对基金认缴出资全部到位之日（含）起至首个分配日（不含）止之间的实际天数；最后一个核算期间为前一个分配日（含）至基金终止日（不含）之间的实际天数。

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向基金缴付首期出资之日起每3个月为一个最高参考投资收益核算周期，每个核算周期内基金应至少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配一次最高参考投资收益，最高参考投资收益分配时间不得晚于每个核算周期内最后一天。

第三条 最高参考投资收益补足计算公式及支付时间

如在任一最高参考投资收益核算周期期满时，基金未能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配最高参考投资收益，则差额补足义务人同意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进行最高参考投资收益差额补足，并于该收益核算周期期满之日起15日内将款项支付至乙方。

最高参考投资收益差额补足计算公式如下：

最高参考投资收益差额补足金额=该最高参考投资收益核算周期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应取得投资收益金额-该最高参考投资收益核算周期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已经取得最高参考投资收益金额。

第四条 甲方对乙方投资本金的补足义务

清算期结束时，如乙方收到的现金分配款项少于乙方投资本金，对差额部分由甲方以现金方式在清算期届满后 15 日内进行补足，差额补足金额=乙方投资本金-基金终止前乙方已获分配的投资本金。

如丙方怠于履行清算义务，则甲方差额补足义务无须等待清算事宜结束，即在《合伙协议》及本协议约定的基金终止事宜发生之日起第 15 日，甲方按照本条第一款约定向乙方履行差额补足义务。

第五条 未按期支付所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及时、足额支付差额补足款项的，甲方应按应付未付款项金额的每日万分之 1.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2. 如乙方未能按时足额收到任一期差额补足款项的，乙方有权宣布剩余全部债务提前期。

哈工智能控制该并购基金。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作为一家聚焦于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和人工智能机器人的高科技上市公司，业务涵盖高端智能装备制造、机器人本体、工业机器人一站式服务平台等三大板块，基于核心智能制造业务，将继续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搭建技术与产业、产业与资本的桥梁，“做优、做强、做大哈工智能。同时，公司在国家“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及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印发的《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指导下，坚持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充分把握我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推广应用智能制造装备，推动国家工业机器人等通用智能制造装备更新，通过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并购相结合的发展战略，优化现有业务结构，在原有智能制造业务的基础上，实现对新能源板块业务的切入，提升对原有智能制造业务的话语权，并向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打造上市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新格局，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2024 年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将深刻总结历史经验，准确研判外部环境，以创新谋划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和提升公司资产质量，以消除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原聘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及对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及对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023 年，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内部控制整改事项，为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内控运作，全面加强各层级人员规范意识，针对公司内部控制缺陷实施了强力的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针对消除保留事项影响制定了具体解决方案，并积极督促公司管理层予以执行；公司积极推进涉及保留事项的四个主体的退出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内控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的报告高度重视，为尽快解决会计师提出的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相关问题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一）针对涉及无法表示意见的四家投资平台公司，公司将配合会计师进一步完善可供其确认四家股权投资平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核算的材料，使其可以完善审计程序；

（二）加快涉及无法表示意见的三家投资平台公司的退出；

（三）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尤其在对外投资的内部管理和流程梳理，不断完善对外投资项目的尽职调查、投资决策、投后管理等各环节的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

（四）针对收入确认问题，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配合会计师的工作，尽一切努力配合会计师获得对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更能反映公司业务实质的收入确认方式，并根据结论对公司的收入确认进行调整。

2024 年，公司仍将内部控制作为工作重点，内控恢复健康，公司的经营才能更加健康；公司将加强对外投资管控，完善内审部门的职能，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2024 年 1 月，公司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包括但不限于三会议事规则、《内幕信息知情人

登记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后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在一些制度中增加了责任追究条款，严格按照制度实施内部控制管理。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剩余几家涉及无法表示意见事项公司的退出。同时，公司将认真梳理公司收入确认的准确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选取能够充分体现公司业务实质的收入确认方式。

综上，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继续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要求，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事项发生，切实维护好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争取尽快撤销风险警示，并及时与年审会计师同步整改的进展，争取尽早消除相关影响。

2、进一步优化现有业务结构，避开竞争红海，深耕高毛利细分市场

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做精做优主营业务，顺应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对现有业务结构进行调整，规避竞争激烈、利润水平较低的细分市场，对现有盈利能力不佳的业务通过缩减规模、优化升级等方式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应用领域集中优势发展增速快、利润率高、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新能源、军工和海外市场等。同时鼓励各子公司转化在汽车等行业积累的核心技术优势和行业经验，积极探索公司产品在有色金属新能源、工程机械、家电、电子、机加工、食品、建筑材料等领域的应用，对冲单一行业风险，实现多元化发展。

3、进一步推动对新能源板块业务的切入，并向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延伸

2024 年公司将推动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鼎兴矿业 70% 股权（鼎兴矿业直接持有兴锂科技 51% 股权）及兴锂科技 49% 股权项目，从而使公司控制一定的含锂瓷土矿资源并掌握其采选技术，快速切入新能源上游含锂瓷土矿采选领域，形成新能源行业上游供给能力，同时未来还将积极探索向下游碳酸锂生产业务的延伸路径，以调整现有业务布局回笼资金，推动业务转型，助推打造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新格局，在降低对单一行业的依赖风险同时，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4、进一步处置盈利能力不佳的参股子公司股权，回流资金，保障公司的现金流，为公司减轻负担、降低风险

公司部分子公司为公司带来了较大的现金流短缺等风险，为了减轻公司的负担、降低公司的风险，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处置部分盈利能力不佳的子公司股权，回流资金，保障公司的现金流，以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等的发展及研发项目。

公司将综合考虑各子公司经营成果、未来发展前景并结合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进度，审慎确定处置范围，并督促公司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进度。针对业绩对赌期内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对手方，公司将结合协议约定、发展战略等因素与承诺方协商业绩补偿方案。

5、全力推进债务重组，尽快解决公司诉讼问题，降低公司流动性压力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公司与译联公司、海宁泛半导体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本次和解协议的签署有利于推动公司与译联公司、海宁泛半导体之间进一步实现债务和解，解冻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银行账户及土地等相关资产，能够有效保障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4 年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要求全力推进债务重组相关工作，完善重组方案，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债务重组完成后，公司所涉相关诉讼将得到妥善解决，相关银行账户、募集资金账户、子公司土地所有权等资产将解除冻结，有助于公司后续进一步化解诉讼影响，减轻公司流动性压力，全力聚焦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6、提升管理，进一步降本增效

2024 年，公司将继续以年度经营目标预算、月度资金预算、项目预算三大条线为抓手，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大力压缩管理费用支出，整体推进采购成本、期间费用下降，完善考核机制，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抓牢在手订单的执行，确保工作成效。深入推进经营创效，全力以赴降成本、提效益。

7、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基于公司持续进行战略和研发方向调整的需要，为进一步推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健全人事管理制度和培训体系，制定明确的职业发展规划和薪酬激励政策，公司将根据经营需要进行人才的梯队培养，着力培养契合人工智能、机器人及新能源行业发展特点，满足公司发展需求的复合型人才。同时加强重点人才的引进，营造公司学习型和技术型组织的企业文化，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水平，提高员工的信心、收入，稳定工作队伍，保证核心技术队伍的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

8、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作为公众企业，公司将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肩负起对员工、客户、供应商、投资者、社会的责任。公司将强化安全管理，加强对员工的关怀和保障，提高产品质量和性价比，主动对标国内一流上市公司，拓展公司对外宣传维度，通过国内外展会、论坛、媒体等形式，加强公司品牌推广，进一步强化公司智能制造、机器人行业领军企业形象，构建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注重加强与投资者和媒体的沟通交流，着力构建投资者关系长效化机制。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下游汽车行业低迷所带来的行业风险

自 2018 年四季度下游汽车行业低迷，行业竞争激烈，行业出现汽车整车厂新生产线投资项目暂缓或停止的情况，新增产线项目大幅减少，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2019、2020、2021 年我国汽车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出现连续下滑，同比分别变化-1.5%、-12.4%和-3.7%，2022 年虽然开始有所回升，同比增长 12.6%，但行业基本面没有得到实质改善，且公司在前三年着力于拓展新的业务，抢占新的市场份额，在很大程度上牺牲了盈利空间，导致公司 2018 至 2021 年度签订本年度结转收入的项目毛利率较低甚至于亏损，拉低了整体毛利率，对公司的业绩有一定的影响。

为应对传统汽车行业整体低迷，为抓住新能源行业的发展契机，公司将进一步积极争取新能源汽车厂商、新能源电池厂商、光热发电等新能源领域的生产线订单，拓展新能源汽车客户，同时向新能源产业链上下游延伸。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8 年四季度下游汽车行业进入下行周期以来，公司部分客户的回款时间拉长，部分客户经营和回款出现风险，部分国内汽车整车制造厂商甚至进入被申请破产流程或申请破产或出现重大经营风险，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含合同资产)为 94,487.68 万元，较去年同期提高 32.78%，占报告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4.96%。

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做精做优主营业务，顺应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对现有业务结构进行调整，规避竞争激烈、利润水平较低的细分市场，对现有盈利能力不佳的业务通过缩减规模、优化升级、股权处置等方式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及现金流，降低公司的风险。

3、企业经营与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快速发展，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持续增加，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控制经营风险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快速适应发展变化的需要，将可能导致公司竞争力降低，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依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合理进行资源调配和组织架构调整，优化管理模式和组织架构，提升管理能力。公司利用已建立的钉钉系统、NC 财务系统等在内的信息化系统体系提升了公司内部信息传递效率。引入的“人均效能加速器”项目，以业务导向为抓手，加强员工战略、资源、任务的管理能力，提升集团和营销团队的人均效能，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对中层及高层管理人员的培训与学习，提高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逐步强化内部管理的流程化、体系化，使公司管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有效避免因管理失误造成的公司损失。

4、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智能制造行业的不断发展以及机器人、人工智能领域的持续创新，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的趋势，不能进行持续创新，公司将可能丧失技术发展和市场拓展的优势，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落后于市场发展的风险，从而降低公司的竞争力。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培养了一支专业技能过硬、年龄结构合理、行业经验丰富、创新意识和凝聚力较强的优秀人才团队，研发人员覆盖深度算法软件、机械设计、软件控制、电气控制、嵌入式控制、仿真、方案、工艺等多个专业，保障了公司的高效运作以及未来充足的发展空间。

5、并购整合的风险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上市公司拟进入含锂瓷土矿的采选业务领域，并将积极探索向下游碳酸锂生产业务的延伸路径。上市公司经营规模、资产和人员规模进一步增加，在机构设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和人员安排等方面将给上市公司带来一定挑战，上市公司如不能建立起有效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适应公司规模扩张、业务转型和资产、人员、机构等方面的重组整合，将有可能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在进行外延式并购的过程中，将积极关注标的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谨慎考量管理团队与公司文化的契合度，业务协同性，并且在必要时聘请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协助进行尽职调查、方案设计，力争减少并购后的业务、文化整合

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关注各业务模块、各子公司的全面整合，在业务上，持续深入发展公司现有业务，稳固和扩大公司在机器人行业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份额，整合梳理公司现有产业链条，加强产业链条上下游成员公司的沟通及资源整合，做到客户资源、研发技术资源、品牌资源、财务资源等方面的全方位优化整合，充分发挥智能制造完整产业链条的突出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在管理上，加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管控、参股子公司的参与管理，从人事、财务、审批、信息披露、合规性经营、法务等方面进行有效管理和支持，组织定期培训、检查、交流。在“有效监管控制的分权”的原则下，形成“管而不死”、“分而不乱”、经营灵活、充满活力的集团整体优势。

6、退市风险警示风险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3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公司 2023 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则公司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涉及的事项，由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代）担任整改责任人，对问题逐项分析，查找原因对内部控制缺陷采取的实质性整改措施，内部控制按照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给的“内部控制问题整改建议”进行逐项整改。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沟通	其他	投资者	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风险防控、投资者保护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	电话来访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投资者	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风险防控、投资者保护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	https://list.cninfo.com.cn/home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和控股股东保持严格的独立性；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在业务方面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的能力；在财务方面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银行帐户，并有独立的机构职能部门，控股股东未干涉公司财务、会计活动，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问题。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具备合理的专业结构，董事会成员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须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分别在公司战略发展与规划、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内部及外部审计、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职能，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参考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并对董事会所议事项表示明确意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公司监事具有法律、会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或工作经验，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和检查。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审议，同时，公司监事还通过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5、关于高级管理层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设常务副总经理 1 名，另设副总经理 2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财务总监 1 名，管理层的选聘符合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管理层能够忠诚履行职务，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有效管理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完成公司经营目标。

6、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平等获得公司经营信息。

为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工作，董事会办公室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和日常事务。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接待投资者调研、投资者关系网站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与交流。

7、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对定期报告编制等相关重大事项进行了知情人登记。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都能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没有发生泄密事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如下：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各自的资产界定明确、产权关系清晰，公司对公司资产依法拥有完整的资产所有权并独立实施登记、建账、核算、管理。公司依法支配公司资产且不受控股股东干预。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等，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有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按照相关决策程序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和资金调度，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资金管理和对分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财务进行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金融机构开设有自己的资金账户。公司财务的独立性不受控股股东干预。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经营管理层由董事会任免并在董事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公司建立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较为健全的职能部门。公司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的管理机构之间没有上下级隶属关系。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经营业务活动的经营能力和管理能力，并且公司的主营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45%	2023 年 01 月 27 日	2023 年 0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42%	2023 年 03 月 08 日	2023 年 03 月 09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8.77%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05%	2023 年 06 月 26 日	2023 年 06 月 27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7.08%	2023 年 11 月 06 日	2023 年 11 月 07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

12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艾迪	女	55	董事	现任	2017年02月15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乔徽	男	43	董事长	现任	2017年02月15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郭亚文	男	46	副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1月29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肖秀巧	女	43	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06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孙超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26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贾超	男	36	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29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世青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08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陆健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08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海涛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06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危峰辉	男	2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4年01月29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日	日						
李坡衡	男	28	职工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21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奚海艇	男	41	监事	现任	2023年11月06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乔徽	男	43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8月25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鄂亚文	男	46	常务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1月11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妍	女	43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8月02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皓	男	3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3月08日	2026年03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飞	男	43	副董事长	离任	2022年11月04日	2023年01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建民	男	58	董事	离任	2022年11月04日	2023年01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国力	男	53	董事	离任	2022年11月04日	2023年03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国力	男	53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0月19日	2023年03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田晓吾	男	42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3年11月06日	2024年01月1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佩	男	40	董事	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佩	男	40	副总经理	离任	2017年05月16日	2023年08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魏强	男	41	董事	离任	2023年01月20日	2023年10月1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魏强	男	41	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6月07日	2023年10月1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杜磊	男	46	董事	离任	2023年01月20日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袁忠毅	男	6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3年01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蔡少河	男	63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2月15日	2023年01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潘毅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1月30日	2023年10月20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赵亮	男	40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2023年06月07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鹏乐	男	36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2024年01月29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程一帆	男	29	职工监事	离任	2023年03月03日	2023年06月21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雪晴	女	45	财务总监	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2023年08月2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姜延滨	男	37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7月30日	2023年08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尔琦	男	67	董事	离任	2022年11月04日	2023年03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唐霄汉	男	42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0月19日	2023年03月08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大勇	男	43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0月19日	2023年03月08日	2,775	0	0	0	2,775	不适用
祝伟	男	48	监事	离任	2022	2023	0	0	0	0	0	不适

					年 02 月 21 日	年 10 月 20 日						用
合计	--	--	--	--	--	--	2,775	0	0	0	2,77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飞	副董事长	离任	2023年01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刘建民	董事	离任	2023年01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蔡少河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1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袁忠毅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1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魏强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1月30日	补选董事
魏强	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6月07日	聘任总经理
魏强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3年10月17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杜磊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3月08日	补选董事
杜磊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陆健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3月08日	补选独立董事
潘毅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1月30日	补选独立董事
潘毅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刘国力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任期满离任
李皓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3月08日	聘任副总经理
刘尔琦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任期满离任
赵亮	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6月07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赵亮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3年03月08日	换届选举
赵亮	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3月08日	换届选举
陈佩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3年03月08日	换届选举
陈佩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陈佩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24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程一帆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3月03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程一帆	职工监事	离任	2023年06月21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唐霄汉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任期满离任
王大勇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任期满离任
奚海艇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08日	任期满离任
奚海艇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06日	补选监事
李坡衡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6月21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孙超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6月26日	补选董事
姜延滨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24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王雪晴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离任	2023年08月25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乔徽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年08月25日	代为行使职权
祝伟	监事	离任	2023年10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田晓吾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06日	补选董事
田晓吾	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0月2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田晓吾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4年01月10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肖秀巧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06日	补选董事
杨海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06日	补选独立董事
张鹏乐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年01月29日	因个人原因辞任
鄂亚文	代理总经理	聘任	2024年01月11日	代为行使总经理职责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

1、公司董事长乔徽先生

乔徽（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非独立董事，代理财务总监）：1981年6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5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机电工程专业硕士。2011年9月至2012年2月在光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任研发总监，2013年至2016年9月期间，在哈工大张家港智能装备研究院任副院长；2015年至2016年9月期间，在哈尔滨工大服务机器人有限公司、哈尔滨博勤教育机器人有限公司、哈工大机器人集团合肥有限公司、哈工大机器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哈工大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并在前述部分企业中担任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2016年9月至今，投资创立马鞍山哲方智能机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2017年2月至2020年2月，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2月至2021年1月，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2月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代理），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2、公司董事艾迪女士

艾迪（非独立董事）：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蒙古族，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至1999年，Tasman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7年，北京高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至2011年，上海永宣创业投资管理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5年，北京联创永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21年9月至今任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2月至2020年2月，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2020年2月至2023年2月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3、公司董事鄂亚文先生

鄂亚文（代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非独立董事）：1978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计算机系统结构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6月至2017年12月担任部队军事指挥军官。2018年1月至今任金源联合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副总。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代理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4、公司董事肖秀巧女士

肖秀巧（非独立董事）：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香港德拉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及教育总监。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5、公司董事孙超先生

孙超（非独立董事）：1980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22年10月至2023年10月31日，任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年3月至2022年10月任，深圳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业务部负责人。现担任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及资产管理部负责人。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6、公司董事贾超先生

贾超（非独立董事）：1988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联合大学。2015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交易咨询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北京联创永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风控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7、公司独立董事刘世青先生

刘世青（独立董事）：197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汉族，博士研究生。2012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北京国能中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公司）总工程师；2014年3月至2017年3月任中国航天汽车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技术中心燃烧研究室主任；2017年3月至2017年10月任天津蓝科智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法人；2017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北京驰宇空天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航空动力部副主任；2019年1月至2019年5月任沈阳盛世高中压阀门厂副总工程师；2019年1月至2022年6月任哈工大机器人（岳阳）军民融合研究院航发所总工程师。2020年11月至今兼任溧阳华航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兼任岳阳航风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公司独立董事陆健先生

陆健（独立董事）：1970年2月生，中国国籍，汉族，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审计专业。1994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上海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经理，1998年10月至1999年8月任上海万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1999年9月至2000年8月任上海闵行区审计局副局长(挂职)，2000年9月至2003年07月任上海中桥基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青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及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2018年5月任上海鸿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07月至2019年6月任强拓(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07月至今任张江和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公司独立董事杨海涛先生

杨海涛（独立董事）：1974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工业大学建筑学和国际贸易双学位。2016年至2020年在同方证券旗下同方资本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

1、公司监事主席危峰辉先生

危峰辉（监事会主席）：1997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23年7月至2024年1月在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分析师，2024年1月至今在公司资管部门任投资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

2、公司职工监事李坡衡先生

李坡衡（职工代表监事）：1996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2019年7月至2023年05月在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管理部会计；2023年06月至今在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内审主管。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3、公司监事奚海艇先生

奚海艇（非职工监事）：1983年8月出生，汉族，无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2007年5月至2011年4月任先锋高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柯尼卡美能达光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工程/设备主管，2015年1月至2016年6月任黑龙江严格数字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6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上海严格企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7年2月至2023年2月任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2023年2月至今任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2023年11月至今任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财务总监（代理）乔徽先生，简历同上。

2、公司总经理（代理）、常务副总经理邬亚文先生，简历同上。

3、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妍女士

王妍（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8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英国埃塞克斯大学计算金融理学硕士、计算机信息网络理学硕士。2007年5月至2017年7月先后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副总裁。逾十年投行及投资经验，曾主持及参与多家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债券等；主持及参与多家公司改制、重组、IPO、新三板挂牌、定向发行等；熟悉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具备丰富的投资、IPO及重组并购等的相关法律、财务知识和经验。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公司副总经理李皓先生

李皓（副总经理）：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李皓先生于2015年10月至2017年8月历任哈工大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事业部电气工程师、总裁办秘书、服务机器人事业部战略规划部部长；2017年9月至2020年12月历任马鞍山哲方智能机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哈工大机器人集团萍乡有限公司总经理。李皓先生现任泰州市方鑫智能机器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丰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萍乡哈工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马鞍山哲方智能机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哈尔滨工大智慧工厂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哈工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大兴安岭耀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黑龙江严格数字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吉导机器人有限公司监事、严格系统科技(太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南昌卓拓科创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前线医疗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董事、七台河市哈工智仓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前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前线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和朝（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无锡锦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艾迪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 年 10 月 01 日		否
李皓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 年 10 月 1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艾迪	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事, 代 董事会秘书, 总经理			
艾迪	北京零贰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艾迪	北京来自星的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艾迪	西藏联创永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执行董事			
艾迪	济南联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艾迪	北京联创永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艾迪	西藏宣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艾迪	上海云食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艾迪	海湾环境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艾迪	北京易连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艾迪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乔徽	磅客策（上海）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乔徽	上海昇视唯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邬亚文	深圳市盈乾网络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邬亚文	广州青月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邬亚文	金源联合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邬亚文	金源联合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邬亚文	深圳市超体实验室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肖秀巧	德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肖秀巧	河南跨世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孙超	联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贾超	联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刘世青	岳阳航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刘世青	溧阳航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刘世青	西安建新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刘世青	天津蓝科智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刘世青	北京佳劲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董事			
陆健	张江和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奚海艇	上海崇智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奚海艇	信禾珂锐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李皓	萍乡创工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李皓	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李皓	哈尔滨严格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董事			
李皓	江苏哈工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李皓	大兴安岭耀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皓	黑龙江严格数字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李皓	上海吉导机器人有限公司	监事			
李皓	马鞍山哲方智能机器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皓	严格系统科技(太原)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董事			
李皓	南昌卓拓科创产业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李皓	前线医疗科技(深圳)有限公 司	董事			

	司				
李皓	七台河市哈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皓	湖南前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李皓	前线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李皓	和朝（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李皓	无锡锦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和业绩考核规定领取薪酬。公司董事、监事的津贴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依据公司经营业绩并结合其绩效评价、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因素确定并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艾迪	女	55	董事	现任	0	否
乔徽	男	43	董事长、财务总监	现任	78.59	否
邬亚文	男	46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0	否
肖秀巧	女	43	董事	现任	0	否
孙超	男	44	董事	现任	5	否
贾超	男	36	董事	现任	0	否
刘世青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陆健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4.58	否
杨海涛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危峰辉	男	2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否
李坡衡	男		职工监事	现任	11.44	否
奚海艇	男	41	监事	现任	11.45	否
王妍	女	43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60.04	否
李皓	男		副总经理	现任	24.22	否
刘国力	男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33.54	否
田晓吾	男	42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1.8	否
陈佩	男	40	董事	离任	14.57	否
魏强	男	41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5.91	否
袁忠毅	男	46	独立董事	离任	0.42	否
蔡少河	男		独立董事	离任	0.42	否
潘毅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3.75	否

赵亮	男	40	董事、总经理	离任	15.84	否
张鹏乐	男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3.33	否
程一帆	男	29	职工监事	离任	21.68	否
王雪晴	女		财务总监	离任	33.71	否
姜延滨	男		副总经理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395.2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3年01月04日	2023年01月05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23年02月08日	2023年02月09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23年02月20日	2023年02月21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3月08日	2023年03月09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03日	2023年04月04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4月28日	2023年04月29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07 日	2023 年 06 月 08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15 日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5 日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01 日	2023 年 09 月 02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9 日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18）。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0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6 日	2023 年 11 月 07 日	审议通过所有会议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2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艾迪	15	1	14	0	0	否	3
乔徽	15	15	0	0	0	否	4
王飞	1	0	1	0	0	否	0
刘尔琦	3	0	3	0	0	否	0
刘建民	1	0	1	0	0	否	0
刘国力	3	3	0	0	0	否	0
刘世青	15	2	13	0	0	否	5
蔡少河	1	0	1	0	0	否	0
袁忠毅	1	0	1	0	0	否	0
魏强	11	3	8	0	0	否	2
杜磊	11	0	11	0	0	否	3
陆健	14	3	11	0	0	否	4
潘毅	13	3	10	0	0	否	4
赵亮	5	1	4	0	0	否	1
陈佩	9	1	8	0	0	否	1
孙超	6	0	6	0	0	否	1
田晓吾	1	1	0	0	0	否	0
肖秀巧	1	0	1	0	0	否	0
杨海涛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	-----------	-------

潘毅、陆健、杜磊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对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独立董事潘毅先生弃权理由如下：本人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新任公司独立董事，要求公司尽早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供本人了解，但由于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较晚。故弃权。 独立董事陆健先生弃权理由如下：本人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起担任公司独董，当时已要求公司尽早提供内控审计报告，但由于公司出具报告较晚，弃权。 董事杜磊先生弃权理由如下：本人 2023 年 1 月 20 日担任公司董事，当时已要求尽快提供年度审计报告，但因审计报告出具较晚，故本次弃权。
潘毅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独立董事潘毅先生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投弃权票。
赵亮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因不了解新任总经理背景，故弃权。
陆健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人已要求公司尽早提供年度审计报告，但由于公司出具审计报告较晚，故弃权。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独立董事潘毅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弃权表决理由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说明》。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1. 有效地履行了董事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掌握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充分履行了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提名委员会	刘世青、袁忠毅、王飞	7	2023 年 01 月 04 日	提名潘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世青、潘		2023 年 02	关于提名艾	同意	无	无

	毅、刘国力		月 20 日	迪女士、乔徽先生、赵亮先生、魏强先生、陈佩先生、杜磊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提名刘世青先生、陆健先生、潘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刘世青、潘毅、赵亮		2023 年 03 月 08 日	聘任赵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佩先生、姜延滨先生、王妍女士、王雪晴女士、李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雪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世青、潘毅、赵亮		2023 年 06 月 07 日	聘任魏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除董事赵亮先生对议案弃权表决外，与会委员均表达明确同意观点，未发表其他意见。理由如下：因不了解新任总经理背景，故弃权。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世青、潘毅、乔徽（补选）		2023 年 06 月 15 日	提名孙超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世青、潘毅、乔徽		2023 年 10 月 19 日	提名田晓吾先生、肖秀巧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关于提名杨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	同意	无	无

				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聘任田晓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提名委员会	刘世青、杨海涛（补选）、乔徽		2024 年 01 月 11 日	提名邬亚文先生、贾超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10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5、《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6、《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7、《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除公司独立董事陆健先生对第 1、3、4 项议案弃权表决外，与会委员均表达明确同意观点，未发表其他意见。理由如下：其本人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当时要求公司尽早提供年度审计报告，但由于公司出具审计报告较晚。故弃权。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 年 05 月 19 日	公司财务控制问题、内部控制问题、子公司经营困难问题、公司董监高责任险将于 2023 年 7 月到期，尽快续	与会委员一致同意将内控整改相关事项，提请召开董事会审议。	无	无

				签、公司办公地点于关联方严格集团毗邻未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需尽快搬离。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年06月14日	《关于哈工智能原总经理赵亮离任审计工作计划》《哈工智能内审部2023年工作计划》《内控、财务及研发审计计划书》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年08月24日	《关于哈工智能原首席顾问刘国力的离任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哈工智能原总经理助理顾剑峰离任审计工作计划》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年08月2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年10月26日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年12月07日	《原常务副总经理首席顾问刘国力离任审计报告》《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雪晴离任审计报告》《原总经理助理顾剑峰离任审计报告》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年12月22日	2023年报审计计划	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3年12月25日	《关于拟变更2023年	同意	无	无

				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陆健、刘世青、艾迪		2024年03月01日	《关于拟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8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1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1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9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794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72
其他	26
合计	1,2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0
硕士	25
本科	539
专科及以下	653
合计	1,217

2、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激励性、公平性并举的员工薪酬政策，综合员工岗位、专业素质、技术水平等多方面因素进行薪资等级的制定，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通过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配合绩效薪酬激励体系将员工的工作目标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结合，有效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团队凝聚力。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发展，在收集、整理、分析各单位、各模块、各部门培训需求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相关规范要求，从多维度、多层次、多方面打造了一整套员工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技能提升培训、管理能力培训等等，公司致力于提升公司员工团队的整体素质，助力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达成和员工个人价值的实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审法律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持续强化董事会及相关部门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缺陷发生的时间	缺陷的具体描述	缺陷对财务报告的潜在影响	已实施或拟实施的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责任人	整改效果
2023年12月31日	公司对外投资管理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的核算	正在整改			
2023年12月31日	收入确认政策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	正在整改			

		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金额的正确性				
--	--	----------------------	--	--	--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重要缺陷：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编制不完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财务报表出现重要错报；公司以前年度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需要进行追溯调整；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以 2022 年度财务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重大缺陷：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1%、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占营业收入比例 0.5%-1%、占资产总额比例 0.5%-1%；一般缺陷：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小于资产总额的 0.5%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2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哈工智能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否定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是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哈工智能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如下重大缺陷：

如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4）第 01370014 号）中“一、无法表示意见”所述，哈工智能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及收入确认政策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以上缺陷对财务报表存在重大且广泛的影响。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 ST 工智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通过做优、做强、做大哈工智能，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为中国智能制造奋勇担当”的战略思想，在追求经济效益、坚持创新驱动，实现长远发展的同时，努力承担应有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节能减排的要求，要求研发设计人员在研发阶段充分考虑生产设备的环保性能，提升产品的绿色环保性能，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及子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相关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生产经营，努力把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落到实处。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未拓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相关事项。未来公司将继续努力践行脚踏实地做实事的理念，择机开展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01日	2023年12月31日	1,200	-142.91	因经营性资金不足	2020年12月01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60.88%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哈尔滨鑫联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如果哈工智能未能在交割之日起三年内实现合格上市或标的公司实现证券化，则哈工智能有权要求转让方赎回公司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的标的公司股权，赎回对价以下述金额较高者为准：该标的股权的评估值（执行赎回时以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为准）；哈工智能本次受让加上自交割之日起单利 10%/年的计算的投资收益。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哈尔滨鑫联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的事项已于 2023 年 12 月 10 日到期未实现，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给哈工智新的原股东哈尔滨鑫联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送了《联络函》，要求其说明是否能够如期达成前述条件，如不能达成请告知后续回购事宜的安排。2024 年 4 月 22 日再次向哈尔滨鑫联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函，要求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回购。公司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根据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亚会审字（2024）第 01370014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关于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亚会专审字（2024）第 01370008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1、50 所述，哈工智能公司对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龙江严格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及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均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总额为 65,000.00 万元，2023 年期末余额为 10,343.47 万元，本期确认投资收益为 0.69 万元。

上述四家企业均为股权投资平台公司，账面存在大量权益性投资、大额往来款以及大额增资意向金。2023 年度，哈工智能对以上四家股权投资平台公司以清算退出、股权转让等形式进行处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以上四家股权投资平台尚未处置完毕。

我们实施了检查、访谈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确定哈工智能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四家股权投资平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核算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是否存在尚未识别的重大关联资金往来。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3 所述，2023 年度，哈工智能高端装备制造（汽车焊装生产线）确认营业收入 215,339.80 万元，确认营业成本 192,452.38 万元，哈工智能公司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经查阅合同，约定在最终验收合格并且双方移交签字之前设备毁损、灭失风险由哈工智能公司承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有关规定，我们判断此类业务应按时点法以终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我们执行了合同检查、函证等审计程序，我们无法确认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金额的正确性，也无法确认该事项对期初数据的影响金额。

以上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广泛。

二、董事会意见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长久的发展，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 2023 年度对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采取的措施

（一）对外投资管理事项整改

公司管理层 2022 年下半年就积极推进黑龙江严格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非标审计意见所涉及资产的处置工作，并已采取有效手段逐步消除其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截至本说明披露日，严格供应链已完成退出工作，其他三家公司也积极推进清退工作中，具体进度如下：

（1）黑龙江严格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严格供应链系最早公司启动退出工作的主体，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公司所持有的严格供应链 40%股权出售给交易对手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权转让款 10,200 万元，并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根据协议约定剩余 9,800 万元尾款应在 2024 年 5 月 7 日前收回。

公司一方面积极核实严格供应链出资的最终资金流向，确认公司对严格供应链的投资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主观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实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构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另一方面为避免上市公司遭受损失，尽快回款，公司股东的关联方北京零贰壹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受让该等 9,800 万元对应的权益，并已支付 9,800 万元给公司，公司正履行相应的决策流程。

（2）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高度重视南通中南哈工清退工作，2022 年年报出具后，公司派遣了相关人员对中哈工投资的项目开展实地走访工作，就米域等的经营情况、被投资资金的使用以及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对中南哈工及米域创始人进行了访谈，并获取到部分项目相关资料，以帮助公司后续处置工作。同时针对中南哈工应收回的 8500 万元投资意向金，公司将继续督促中南哈工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发催款函、律师函、起诉等方式追讨该笔投资意向金。

虽然中南哈工成立后业务开展不如预期，但公司对中南哈工的投资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主观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实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构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公司根据南通海门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审计评估结果将公司持有的 40%中南哈工的股权按评估值转让给北京零贰壹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积极推动哈工岳阳成长的基金清算工作，积极督促管理人对涉及回购的项目资产置换的推进，因严格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严格科创产业”）对绍兴畅风的股权有回购义务，在公司的督促下，经基金与严格科创产业的沟通，严格科创产业用其间接持有的岳阳哈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置业”）100%的股权转让给哈工岳阳成长用于置换哈工岳阳成长持有的绍兴畅风剩余的股权。哈工岳阳成长基本是以增资的方式获取被投资公司股权，因 2022 年年报审计中未获得被投公司的时序账等材料，故 2022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安排了专人对哈工岳阳成长的投资项目进行了现场走访，了解其经营情况、融资情况、未来发展、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等，确认公司对哈工岳阳成长的投资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主观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实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构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目前哈工岳阳成长基金已进入清算期，根据清算情况回流等值现金或等值基金被投资企业股权，预计不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可完成。

（4）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积极展开行动核实湖州大直的资金流向情况，因湖州大直基本是以受让老股的方式获取被投资公司股权，因 2022 年年报审计中未获得被投公司的时序账等材料，故 2022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与湖州大直的管理人了解投资项目经营情况、融资情况、未来发展、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等，并获取到部分被投资项目资料，包括哈工药机、开云汽车的银行流水等资料。湖州大直受让了 4 家哈工智能关联方严格集团的子公司股权，通过公司积极沟通，2024 年 4 月 18 日，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资金流水并出具说明函，“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集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山慧能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众志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股权转让属市场化行为，均聘请了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了审计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严格集团子公司出让该等股权所获取的股权转让款合法合规，该等款项的使用均用于严格集团或其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被上市公司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湖州大直从秦啸波受让的绍兴畅风的股权，也取得了资金流水及秦啸波提供的情况说明。

截至目前，哈工智能合计出资 22,500 万元，湖州吴兴合计出资 3,325 万元，广州大直合计出资 415 万元。根据协议，湖州吴兴已构成违约，严重损害了上市公司的利益。同时导致公司被动在湖州大直基金中实际出资比例过高，持有湖州大直的表决权比例达到 85.74%。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 2019-2022 年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根据实缴出资额所占湖州大直基金表决权比例即 85.74%以及每年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报表数据确认投资损益，以前年度共计调减 4518.66 万元。

根据湖州大直合伙协议的约定，各方应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前足额缴付，有限合伙人剩余认缴出资在 2019 年 3 月 28 日前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足额缴付。2019—2021 年，公司向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发送关于另一合伙人湖州吴兴未履行出资义务的催告函，对于其逾期未实缴部分，公司要求湖州吴兴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缴纳出资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支付利息，广州大直口头回复已跟湖州吴兴沟通，初期表示其后续会出资，后期表示湖州大直未收到湖州吴兴出具的函或者其他方式的书面文件表示其不履行出资义务的。由于合伙协议中未明确约定不得出资的最后期限，公司认为湖州吴兴仍然会缴纳其认缴出资。因此公司 2019-2021 年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根据 49.5% 的持股比例以及每年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报表数据确认投资损益。

根据谨慎性就湖州吴兴实缴出资违约事项造成的损失，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权益，不排除通过法律诉讼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公司将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湖州大直的实际通过基金份额出让或基金清算回流现金。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意见涉及事项未能在 2023 年度内完全整改，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三家公司清退工作仍在进行，预计 2024 年内完成，并消除相关影响。

四、2024 年度内控提升措施及风险应对方案

（一）针对涉及无法表示意见的四家投资平台公司，公司将配合会计师进一步完善可供其确认四家股权投资平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核算的材料，使其可以完善审计程序；

（二）加快涉及无法表示意见的三家投资平台公司的退出；

（三）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尤其在对外投资的内部管理和流程梳理，不断完善对外投资项目的尽职调查、投资决策、投后管理等各环节的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

（四）针对收入确认问题，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配合会计师的工作，尽一切努力配合会计师获得对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更能反映公司业务实质的收入确认方式，并根据结论对公司的收入确认进行调整。

2024 年，公司继续将内部控制作为工作重点，加强对外投资管控，完善内审部门的职能，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尽快完成非标意见涉及事项整改工作。持续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内控运作，全面加强各层级人员规范意识，助力公司经营合规、健康。同时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治理机制，实现公司经营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特此说明。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说明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亚会审字（2024）第 01370014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关于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亚会专审字（2024）第 01370008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1、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1、50 所述，哈工智能公司对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龙江严格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及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均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总额为 65,000.00 万元，2023 年期末余额为 10,343.47 万元，本期确认投资收益为 0.69 万元。

上述四家企业均为股权投资平台公司，账面存在大量权益性投资、大额往来款以及大额增资意向金。2023 年度，哈工智能对以上四家股权投资平台公司以清算退出、股权转让等形式进行处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以上四家股权投资平台尚未处置完毕。

我们实施了检查、访谈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确定哈工智能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四家股权投资平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核算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是否存在尚未识别的重大关联资金往来。

2、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3 所述，2023 年度，哈工智能高端装备制造（汽车焊装生产线）确认营业收入 215,339.80 万元，确认营业成本 192,452.38 万元，哈工智能公司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经查阅合同，约定在最终验收合格并且双方移交签字之前设备毁损、灭失风险由哈工智能公司承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有关规定，我们判断此类业务应按时点法以终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我们执行了合同检查、函证等审计程序，我们无法确认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金额的正确性，也无法确认该事项对期初数据的影响金额。

以上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广泛。

（二）董事会意见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长久的发展，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 2023 年度对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采取的措施

1、对外投资管理事项整改

公司管理层 2022 年下半年就积极推进黑龙江严格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非标审计意见所涉及资产的处置工作，并已采取有效手段逐步消除其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截至本说明披露日，严格供应链已完成退出工作，其他三家公司也积极推进清退工作中，具体进度如下：

（1）黑龙江严格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严格供应链系最早公司启动退出工作的主体，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000 万元的价格将公司所持有的严格供应链 40% 股权出售给交易对手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收到股权转让款 10,200 万元，并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根据协议约定剩余 9,800 万元尾款应在 2024 年 5 月 7 日前收回。

公司一方面积极核实严格供应链出资的最终资金流向，确认公司对严格供应链的投资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主观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实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构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另一方面为避免上市公司遭受损失，尽快回款，公司股东的关联方北京零贰壹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受让该等 9,800 万元对应的权益，并已支付 9,800 万元给公司，公司正履行相应的决策流程。

（2）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高度重视南通中南哈工清退工作，2022 年年报出具后，公司派遣了相关人员对中南哈工投资的项目开展实地走访工作，就米域等的经营情况、被投资资金的使用以及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对中南哈工及米域创始人进行了访谈，并获取到部分项目相关资料，以帮助公司后续处置工作。同时针对中南哈工应收回的 8500 万元投资意向金，公司将继续督促中南哈工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发催款函、律师函、起诉等方式追讨该笔投资意向金。

虽然中南哈工成立后业务开展不如预期，但公司对中南哈工的投资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主观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实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构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公司根据南通海门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审计评估结果将公司持有的 40% 中南哈工的股权按评估值转让给北京零贰壹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积极推动哈工岳阳成长的基金清算工作，积极督促管理人对涉及回购的项目资产置换的推进，因严格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严格科创产业”）对绍兴畅风的股权有回购义务，在公司的督促下，经基金与严格科创产业

的沟通，严格科创产业用其间接持有的岳阳哈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置业”）100%的股权转让给哈工岳阳成长用于置换哈工岳阳成长持有的绍兴畅风剩余的股权。哈工岳阳成长基本是以增资的方式获取被投资公司股权，因 2022 年年报审计中未获得被投公司的时序账等材料，故 2022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安排了专人对哈工岳阳成长的投资项目进行了现场走访，了解其经营情况、融资情况、未来发展、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等，确认公司对哈工岳阳成长的投资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主观恶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实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或构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目前哈工岳阳成长基金已进入清算期，根据清算情况回流等值现金或等值基金被投资企业股权，预计不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可完成。

（4）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积极展开行动核实湖州大直的资金流向情况，因湖州大直基本是以受让老股的方式获取被投资公司股权，因 2022 年年报审计中未获得被投公司的时序账等材料，故 2022 年年报披露后，公司与湖州大直的管理人了解投资项目经营情况、融资情况、未来发展、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情况等，并获取到部分被投资项目资料，包括哈工药机、开云汽车的银行流水等资料。湖州大直受让了 4 家哈工智能关联方严格集团的子公司股权，通过公司积极沟通，2024 年 4 月 18 日，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资金流水并出具说明函，“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集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山慧能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众志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股权转让属市场化行为，均聘请了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了审计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严格集团子公司出让该等股权所获取的股权转让款合法合规，该等款项的使用均用于严格集团或其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相关资金被上市公司的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湖州大直从秦啸波受让的绍兴畅风的股权，也取得了资金流水及秦啸波提供的情况说明。

截至目前，哈工智能合计出资 22,500 万元，湖州吴兴合计出资 3,325 万元，广州大直合计出资 415 万元。根据协议，湖州吴兴已构成违约，严重损害了上市公司的利益。同时导致公司被动在湖州大直基金中实际出资比例过高，持有湖州大直的表决权比例达到 85.74%。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 2019-2022 年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根据实缴出资额所占湖州大直基金表决权比例即 85.74%以及每年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报表数据确认投资损益，以前年度共计调减 4518.66 万元。

根据湖州大直合伙协议的约定，各方应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前足额缴付，有限合伙人剩余认缴出资额在 2019 年 3 月 28 日前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足额缴付。2019—2021 年，公司向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送关于另一合伙人湖州吴兴未履行出资义务的催告函，对于其逾期未实缴部分，公司要求湖州吴兴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缴纳出资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支付利息，广州大直口头回复已跟湖州吴兴沟通，初期表示其后续会出资，后期表示湖州大直未收到湖州吴兴出具的函或者其他方式的书面文件表示其不履行出资义务的。由于合伙协议中未明确约定不得出资的最后期限，公司认为湖州吴兴仍然会缴纳其认缴出资。因此公司 2019-2021 年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根据 49.5%的持股比例以及每年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报表数据确认投资损益。

根据谨慎性就湖州吴兴实缴出资违约事项造成的损失，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权益，不排除通过法律诉讼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公司将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湖州大直的实际通过基金份额出让或基金清算回流现金。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意见涉及事项未能于 2023 年度内完全整改，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三家公司清退工作仍在进行，预计 2024 年内完成，并消除相关影响。

（四）2024 年度内控提升措施及风险应对方案

1、针对涉及无法表示意见的四家投资平台公司，公司将配合会计师进一步完善可供其确认四家股权投资平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核算的材料，使其可以完善审计程序；

2、加快涉及无法表示意见的三家投资平台公司的退出；

3、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尤其在对外投资的内部管理和流程梳理，不断完善对外投资项目的尽职调查、投资决策、投后管理等各环节的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

4、针对收入确认问题，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配合会计师的工作，尽一切努力配合会计师获得对包括但不限于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更能反映公司业务实质的收入确认方式，并根据结论对公司的收入确认进行调整。

2024 年，公司继续将内部控制作为工作重点，加强对外投资管控，完善内审部门的职能，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尽快完成非标意见涉及事项整改工作。持续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内控运作，全面加强各层级人员规范意识，助力公司经营合规、健康。同时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治理机制，实现公司经营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监事会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哈工智能”）2023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亚会审字（2024）第 01370014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关于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亚会专审字（2024）第 01370008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审阅了董事会就上述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出具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事会对审计报告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对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该专项说明的内容。公司监事会将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合伙企业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涉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说明

（一）2019-2022 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2018 年 11 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预计持有湖州大直的表决权比例为 49.50%）与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广州大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大直”）认缴出资 600 万元、有限合伙人湖州吴兴新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州吴兴新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吴兴”）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总认缴出资 60,600 万元，合作投资设立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大直”），公司拟持有湖州大直的表决权比例为 49.50%。

根据湖州大直的合伙协议，相关表决事项需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方可通过。合伙企业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合伙企业所有对外投资业务及投资退出事宜，均需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五位委员组成，其中普通合伙人委派 2 名委员，有限合伙人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1 名委员，有限合伙人湖州吴兴新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2 名委员。对于投资决策委员会上述所议事项，有表决权的成员一人一票，所有提交投资委员会审议的事项必须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委员 4/5 以上同意方可通过。因此公司在该项投资中虽对湖州大直有重大影响但未能实现控制。

此外，根据湖州大直合伙协议的约定，三方应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前足额缴付，有限合伙人剩余认缴出资额在 2019 年 3 月 28 日前按照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付出资通知足额缴付。2019-2021 年，公司向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送关于另一合伙人湖州吴兴未履行出资义务的催告函，对于其逾期未实缴部分，公司要求湖州吴兴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缴纳出资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支付利息，广州大直口头回复已跟湖州吴兴沟通，初期表示其后续会出资，后期表示湖州大直未收到湖州吴兴出具的函或者其他方式的书面文件表示其不履行出资义务的。由于合伙协议中未明确约定不得出资的最后期限，公司认为湖州吴兴仍然会缴纳其认缴出资。因此公司 2019-2021 年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根据 49.5% 的持股比例以及每年被投资公司的财务报表数据确认投资损益。

2022年5月9日，湖州吴兴与广州大直签署了《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广州大直以人民币175万元的金额受让了湖州吴兴持有的湖州大直0.289%的合伙份额，受让完成后，湖州大直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元：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LP）	30,000	22,500
湖州吴兴新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LP）	29,825	3,325
广州大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GP）	775	415
合计：	60,600	26,240

截至目前，哈工智能合计出资22,500万元，湖州吴兴合计出资3,325万元，广州大直合计出资415万元。根据协议，湖州吴兴已构成违约，严重损害了上市公司的利益。同时导致公司被动在湖州大直基金中实际出资比例过高，持有湖州大直的表决权比例达到85.74%。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公司研究决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合伙企业法》等相关规定，对涉及公司2019-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影响的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以下如无特别说明，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19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796,931,311.35	795,539,966.39	-1,391,344.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3,814,259.72	2,132,422,914.76	-1,391,344.96
资产合计	4,534,081,049.86	4,532,689,704.90	-1,391,344.96
未分配利润	358,806,469.84	357,415,124.88	-1,391,34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1,178,783.51	1,729,787,438.55	-1,391,34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5,849,493.35	1,864,458,148.39	-1,391,34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34,081,049.86	4,532,689,704.90	-1,391,344.96
合并利润表			
投资收益	8,666,758.39	7,275,413.43	-1,391,344.9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14,917.20	-6,606,262.16	-1,391,344.96
营业利润	6,044,156.89	4,652,811.93	-1,391,344.96
利润总额	55,383,528.91	53,992,183.95	-1,391,344.96
净利润	48,311,254.82	46,919,909.86	-1,391,34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34,848.59	39,543,503.63	-1,391,344.96

综合收益总额	48,679,453.06	47,288,108.10	-1,391,34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302,856.90	39,911,511.94	-1,391,344.96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67	0.0645	-0.0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67	0.0645	-0.0022

(2) 对 2020 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797,125,621.10	794,352,543.58	-2,773,077.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3,899,272.53	2,431,126,195.01	-2,773,077.52
资产合计	5,016,498,223.62	5,013,725,146.10	-2,773,077.52
未分配利润	348,068,551.91	345,295,474.39	-2,773,07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8,315,591.61	2,395,542,514.09	-2,773,07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1,524,516.84	2,548,751,439.32	-2,773,07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16,498,223.62	5,013,725,146.10	-2,773,077.52
合并利润表			
投资收益	28,603,278.94	27,221,546.38	-1,381,732.5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91,316.32	-10,573,048.88	-1,381,732.56
营业利润	-49,986,147.95	-51,367,880.51	-1,381,732.56
利润总额	8,833,133.39	7,451,400.83	-1,381,732.56
净利润	9,316,474.13	7,934,741.57	-1,381,73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04,910.02	4,323,177.46	-1,381,732.56
综合收益总额	9,226,245.03	7,844,512.47	-1,381,73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91,550.70	4,209,818.14	-1,381,732.56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85	0.0064	-0.0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85	0.0064	-0.0021

(3) 对 2021 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567,690,443.23	563,466,088.88	-4,224,35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6,925,979.62	2,422,701,625.27	-4,224,354.35
资产合计	4,805,334,428.52	4,801,110,074.17	-4,224,354.35
未分配利润	-239,850,473.67	-244,074,828.02	-4,224,35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2,551,806.03	1,818,327,451.68	-4,224,354.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9,323,598.92	1,955,099,244.57	-4,224,35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05,334,428.52	4,801,110,074.17	-4,224,354.35
合并利润表			
投资收益	-93,503,486.21	-94,954,763.05	-1,451,276.8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807,108.49	-126,258,385.33	-1,451,276.84
营业利润	-653,129,268.10	-654,580,544.94	-1,451,276.84
利润总额	-638,405,413.64	-639,856,690.48	-1,451,276.84
净利润	-604,286,268.35	-605,737,545.19	-1,451,27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7,919,025.58	-589,370,302.42	-1,451,276.84
综合收益总额	-591,201,417.92	-592,652,694.76	-1,451,27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4,764,285.58	-576,215,562.42	-1,451,276.84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727	-0.7745	-0.0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727	-0.7745	-0.0018

(4) 对 2022 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274,060,350.36	228,873,758.35	-45,186,59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2,138,252.52	1,796,951,660.51	-45,186,592.01
资产合计	4,622,278,006.71	4,577,091,414.70	-45,186,592.01

未分配利润	-982,833,060.49	-1,028,019,652.50	-45,186,59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144,421.22	993,957,829.21	-45,186,592.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5,348,119.36	1,070,161,527.35	-45,186,59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22,278,006.71	4,577,091,414.70	-45,186,592.01
合并利润表			
投资收益	-115,489,547.17	-156,451,784.82	-40,962,237.6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436,081.22	-180,398,318.87	-40,962,237.65
营业利润	-707,476,880.17	-748,439,117.82	-40,962,237.65
利润总额	-804,382,972.75	-845,345,210.40	-40,962,237.65
净利润	-782,094,148.53	-823,056,386.18	-40,962,237.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2,982,586.82	-783,944,824.47	-40,962,237.65
综合收益总额	-822,498,292.77	-863,460,530.42	-40,962,237.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3,407,384.81	-824,369,622.46	-40,962,237.65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766	-1.0302	-0.05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766	-1.0302	-0.0536

2、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1) 对 2019 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1,830,316,153.74	1,828,924,808.78	-1,391,344.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2,228,377.22	1,850,837,032.26	-1,391,344.96
资产合计	1,997,443,300.78	1,996,051,955.82	-1,391,344.96
未分配利润	40,862,663.42	39,471,318.46	-1,391,34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5,210,838.17	1,413,819,493.21	-1,391,34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7,443,300.78	1,996,051,955.82	-1,391,344.96
利润表			

投资收益	94,964,256.10	93,572,911.14	-1,391,344.9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34,757.85	-3,426,102.81	-1,391,344.96
营业利润	24,424,388.05	23,033,043.09	-1,391,344.96
利润总额	33,249,672.54	31,858,327.58	-1,391,344.96
净利润	33,450,804.90	32,059,459.94	-1,391,344.96
综合收益总额	33,277,366.00	31,886,021.04	-1,391,344.96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45	0.0523	-0.0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45	0.0523	-0.0022

(2) 对 2020 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2,037,524,906.17	2,034,751,828.65	-2,773,077.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6,930,426.44	2,154,157,348.92	-2,773,077.52
资产合计	2,482,659,491.45	2,479,886,413.93	-2,773,077.52
未分配利润	-5,909,835.25	-8,682,912.77	-2,773,07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6,787,781.36	2,044,014,703.84	-2,773,07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82,659,491.45	2,479,886,413.93	-2,773,077.52
利润表			
投资收益	18,443,552.43	17,061,819.87	-1,381,732.56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77,147.57	-3,658,880.13	-1,381,732.56
营业利润	-29,969,717.48	-31,351,450.04	-1,381,732.56
利润总额	-32,435,779.61	-33,817,512.17	-1,381,732.56
净利润	-37,572,638.70	-38,954,371.26	-1,381,732.56
综合收益总额	-37,114,178.70	-38,495,911.26	-1,381,732.56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557	-0.0577	-0.0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557	-0.0577	-0.0020

(3) 对 2021 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1,750,469,294.39	1,746,244,940.04	-4,224,35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6,281,829.92	2,152,057,475.57	-4,224,354.35
资产合计	2,259,900,013.11	2,255,675,658.76	-4,224,354.35
未分配利润	-435,901,802.06	-440,126,156.41	-4,224,354.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0,073,114.55	1,615,848,760.20	-4,224,35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9,900,013.11	2,255,675,658.76	-4,224,354.35
利润表			
投资收益	8,093,210.45	6,641,933.61	-1,451,276.84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22,464.25	-7,973,741.09	-1,451,276.84
营业利润	-420,273,570.11	-421,724,846.95	-1,451,276.84
利润总额	-431,781,295.06	-433,232,571.90	-1,451,276.84
净利润	-429,991,966.81	-431,443,243.65	-1,451,276.84
综合收益总额	-425,715,166.81	-427,166,443.65	-1,451,276.84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651	-0.5670	-0.0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651	-0.5670	-0.0019

(4) 对 2022 年年度报告调整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资产负债表			
长期股权投资	1,475,380,207.30	1,430,193,615.29	-45,186,592.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8,795,679.41	1,773,609,087.40	-45,186,592.01
资产合计	2,087,109,511.99	2,041,922,919.98	-45,186,592.01
未分配利润	-832,139,236.49	-877,325,828.50	-45,186,592.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9,266,966.38	1,174,080,374.37	-45,186,59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7,109,511.99	2,041,922,919.98	-45,186,592.01
利润表			

投资收益	-43,656,150.63	-84,618,388.28	-40,962,237.6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302,686.06	-97,264,923.71	-40,962,237.65
营业利润	-303,698,834.57	-344,661,072.22	-40,962,237.65
利润总额	-395,908,016.50	-436,870,254.15	-40,962,237.65
净利润	-396,237,434.43	-437,199,672.08	-40,962,237.65
综合收益总额	-400,144,583.33	-441,106,820.98	-40,962,237.65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207	-0.5746	-0.05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207	-0.5746	-0.0538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厉卫东、姜思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原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一、公司对于更换会计事务所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2024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3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3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 17 年，此期间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财务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否定意见。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因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人力资源配置和工作安排情况，预计无法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服务，为了充分保障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及年报披露的及时性，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现状和发展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将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期限为一年。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上述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详细内容详见上述。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申请人：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被申请人：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股权回购纠纷	9,613.79	否	一审已判决。双方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	公司与译联机器人就诉讼事项达成和解，并已签订《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 3575 万元的支付。剩余部分将通过债务重组完成支付。	2024 年 03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和解协议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原告：海宁	8,821.32	否	一审已判	公司与海宁	将通过债务	2024 年 03	详见公司在

市泛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上海严格企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股权回购纠纷			决。双方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	泛半导体就诉讼事项达成和解，并已签订《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	重组完成支付。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和解协议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原告：刘延中 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民间借贷纠纷	8,800	是	2024 年 3 月，公司收到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	审理中，刘延中撤回了要求哈工公司向其支付违约金 5,626 万元的诉讼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补偿金 2,910 万元；及案件相关费用。	公司已提起上诉。	2024 年 03 月 13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原告：刘延中 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民间借贷纠纷	28,999.99	是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	裁定：驳回原告刘延中的起诉	二审材料已上报，等待开庭。	2023 年 09 月 12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原告：苏州福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股权转让纠纷	5,000	否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收到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并与 2024 年 4 月达成和解。	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苏州福臻就本案判决及执行相关事项达成和解。	公司已向原告苏州福臻支付 28,369,576.62 元。剩余应支付的投资意向金 21,630,423.38 元，后续公司将进一步与苏州福臻协商完成支付。	2024 年 04 月 09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原告：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被告：南京知行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10,048.78	否	庭审结束后，南京知行电动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行汽	法院正式宣告债务人知行汽车破产。	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已经结束，破产管理人正在清理破产财产，暂时还	2024 年 04 月 18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司、南京知行新能源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南京兴智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南京丰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青智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诉讼事项：合同纠纷			车”）不抵债已进入破产清算阶段，天津福臻已申请撤诉。		没有进一步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4-039）
原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哈工大机器人集团有限公司） 案由：合同纠纷	34,784.43	否	该案于 2024 年 3 月 1 日正式被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	等待开庭审理	公司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通知我司于 2024 年 05 月 24 日出席开庭。	2024 年 04 月 22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原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苏州严格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工大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案由：合同纠纷	13,685.02	否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送达的立案通知	等待开庭审理	目前，本案已安排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开庭审理。	2024 年 04 月 09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原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被告：山东严格企赋科技有限公司第三被告：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案由：合同纠纷	9,404.37	否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收到法院的传票。	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尚未判决	2023 年 10 月 11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4）
第一申请人：上海溪印智能科技	13,837,700	否	上海仲裁委员会已于 2023 年 12	裁决如下： （一）确认公司于 2022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向溪印	2023 年 10 月 09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第二申请人: 上海溪蓝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三申请人: 姜延滨 被申请人: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月 18 日作出仲裁裁决(案号: (2023)沪仲案字第 3915 号), 仲裁裁决已生效。	年度占用标的柯灵公司资金 10,256,407.99 元, 标的公司因此少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0,145,305.70 元。 (二) 确认公司于 2023 年度占用标的柯灵公司资金 10,958,185.18 元, 标的公司因此少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007,897.41 元。 (三) 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153,957 元(已由申请人预缴), 由第一申请人、第二申请人、第三申请人承担。	智能、姜延滨先生发出通知函, 要求其支付业绩补偿金额人民币 16,724,400 元。公司将持续关注柯灵实业业绩补偿款的支付情况		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3-112)
原告: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案由: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802	否	公司收到法院的传票。	等待开庭审理	目前, 本案已安排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开庭审理。	2024 年 04 月 13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8)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哲方有限合伙人之一北京来自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合同纠纷, 导致无锡哲方所持公司 79,239,990 股股份被冻结, 冻结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9.46%, 占公司总股份的 10.41%。目前无锡哲方与北京来自星已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无锡联创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再冻结,司法冻结数 9,621,999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3.88%,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具体股份冻结事由及相关情况无锡联创正积极与法院进行沟通,核实相关具体情况采取措施协商处理,力争尽快妥善解决相关问题。

近期,公司关注到无锡哲方及无锡哲方、无锡联创的 LP 北京来自星因相关诉讼被法院申请执行相关情况后,第一时间向无锡哲方及无锡联创发送邮件询问是否有此事,是否有收到法院的正式文书。截至目前,无锡哲方及无锡联创尚未收到法院送达的正式文书,公司已提醒无锡哲方及无锡联创在收到相关材料和及时告知公司。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否	否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年12月13日	23,433	2018年02月28日	23,433	一般保证			自基金成立日起至优先级合伙人足额获得全部投资本金及优先回报之日止	否	否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19日	5,000	2023年06月1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否	否
天津福	2022年	8,000	2022年	8,000	连带责			以担保	否	否

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11月16日		11月11日		任保证				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1日	5,000	2023年01月0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否	否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3日	3,000	2023年11月3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否	否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13日	47,000	2020年05月27日	21,745	连带责任保证				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否	否
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0日	1,000	2022年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否	否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5日	600	2023年03月09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1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3,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6,43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7,77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奥特博格汽车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16日	5,000	2023年06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5,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5,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1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8,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1,43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2,77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											134.01%

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71,17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71,178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江苏哈工海渡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哈工海渡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海渡”）股权相关事项

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以现金 5,400.00 万元对哈工海渡进行增资。哈工海渡第一大股东苏州工大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现名“苏州严格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严格”）向并购基金承诺，哈工海渡应实现 2018 至 2020 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合计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000,000.00 元，即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未能实现，苏州严格应在 2020 年度结束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就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向并购基金进行补偿。如哈工海渡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80%，并购基金有权要求苏州严格回购投资方持

有的全部或部分哈工海渡股权。该等回购系并购基金的一项选择权。经审计后，哈工海渡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80%。

2021 年 6 月，并购基金已将其持有的哈工海渡 6.80% 的股权以 18,360,000.00 元转让给南京哈工企赋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参投并购基金拟转让其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关于公司参投并购基金拟转让其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志致远律师事务所两次向苏州严格发送了律师函。2022 年 8 月 2 日，并购基金聘请的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向苏州严格发送了律师函要求其于收到律师函 90 日内履行股权回购义务。

2023 年 12 月，公司向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苏州严格回购嘉兴大直持有的江苏海渡 18.4336% 的股权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苏州严格需支付剩余部分股权的回购款 6,105.25 万元，需支付业绩补偿金额 75,981,437.24 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有关哈工海渡项目起诉苏州严格一案已于 2024 年 03 月 01 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4)苏 0591 民初 3484 号，已定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正式开庭审理。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4）、《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09）、《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19）、《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37）。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哈尔滨工大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

并购基金以现金 10,800 万元对哈尔滨工大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现名“严格防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严格防务”）进行增资。严格防务股东哈工大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名“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严格集团”）向并购基金承诺，严格防务应实现 2018 至 2020 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合计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000,000.00 元，即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未能实现，严格集团应在 2020 年度结束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就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向并购基金进行补偿。如哈工特种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80%，并购基金有权要求严格集团回购投资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严格防务股权。该等回购系并购基金的一项选择权。经审计后，严格防务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80%。

2021 年 12 月 7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志致远律师事务所两次向严格集团发送了律师函。2022 年 8 月 2 日，并购基金聘请的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向严格集团发送了律师函要求其于收到律师函 90 日内履行股权回购义务。

2023 年 12 月，公司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严格集团回购嘉兴大直持有的严格防务 15.6977% 的股权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严格集团需支付剩余部分股权的回购款 16,735.56 万元，需支付业绩补偿金额 75,981,437.24 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有关严格防务项目起诉严格集团一案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已正式受理，案号为（2024）沪 0112 民初 9327 号，该案件将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开庭审理。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4）、《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18）、《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37）、《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42）。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并购基金差额补足义务相关诉讼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与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大直”）、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管理人代表“鲁城济南一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合作投资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公司作为并购基金劣后级有限合伙对优先级合伙人长城证券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收到长城证券寄送的《差额补足通知书》，要求公司履行投资本金及投资收益差额补足义务。公司在收到通知书后立即向并购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发函督促其召开合伙人会议商议基金清算及对苏州严格、严格集团提起诉讼要求其支付股权回购款及业绩补偿金事项以回笼资金支付长城证券差额补足款项。

2023 年 10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传票（案号：（2023）粤 0304 民初 46551 号）等诉讼材料，长城证券就上述差额补足事项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履行差额补足义务，支付投资本金差额补足款 94,043,706.57 元及相应的投资收益，并支付本金及投资收益的违约金。上述案件已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开庭审理，法院尚未正式判决。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23-114）。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并购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通知召开并购基金清算的合伙人会议，公司后续也将持续督促广州大直召开合伙人会议审议基金清算及加快起诉苏州严格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及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事项。

4、关于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的事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快速进入市场前景广阔和具有一定准入壁垒的军用光电产品、军用非标准仪器设备、航空器材等军用产品领域和军工行业，并充分发挥公司在高端智能制造的累积优势，强化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赋能军工制造，增强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现金收购刘延中持有的江机民科 67.9626%股权，吴宇英持有的江机民科 1.4348%股权，李博持有的江机民科 0.2009%股权，丁海英持有的江机民科 0.2009%股权，杜研持有的江机民科 0.2009%股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购买江机民科 7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4,000.00 万元。该交易已获得国防科工局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下发的批复文件（科工计【2021】464 号），该批复文件的有效期为 24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的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1-080）、《关于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关于签署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按照《收购股权协议书》的相关约定，公司应当在 2022 年 1 月 31 日前向江机民科股东累计支付至股权转让款总额（8.4 亿元）的 70%，但公司在 2021 年末之前仅累计支付了 2.9 亿元，后续没有进一步付款，导致出现违约的情形。经协商，公司与江机民科原股东于 2022 年 7 月签署了《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公司需要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将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70%即 58,000 万元支付给交易对手方，若逾期未支付股权转让款，交易对手方有权终止本次交易，公司需支付 3,000 万元作为补偿金。公司未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至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7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在办理工商登记的过程中，当地工商管理部门要求提供本次转让江机民科 70%股权的完税证明，否则不予办理。本次交易涉及个人所得税额约为 1.29 亿元，对股权转让方的支付压力较大，江机民科原股东无法承担一次性完税的负担。基于合同的公平原则，为了保证江机民科原股东收取交易对价的进度与个人所得税完税进度的匹配性，交易双方一致决定允许江机民科原股东在股权转让款累计支付至交易总额的 70%以后（交易协议约定的付款截止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并可宽限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再由江机民科原股东完税并配合办理工商变更事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仍未办理。

2023 年 7 月底公司收到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传票（案号：（2023）吉 02 民初 45 号）等诉讼材料，刘延中先生就其与公司、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之间的以民间借贷纠纷为案由的诉讼案件向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对公司持有的天津福臻 100%股权（5,100 万元）及海宁我耀 100%股权（20,000 万元）进行冻结，冻结期限为三年。

2023 年 9 月公司收到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3）吉 02 民初 45 号之四），经审理，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刘延中先生的起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民事裁定书》已正式生效，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2023 年 11 月，公司收到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传票，刘延中先生向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按照公司与刘延中先生、江机民科及江机民科原股东签订的《收购股权协议书》和《补充协议》向其支付补偿金 2,910 万元（3,000 万*97%=2,910 万元）、违约金 5,626 万元（5,800 万*97%=5,626 万元）。

庭审后，刘延中撤回了要求哈工公司向其支付违约金 5,626 万元（5,800 万元*97%）的诉讼请求。2024 年 3 月，公司收到了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一次性给付刘延中违约金 2,910 万元。为维护公司利益，最大程度减少公司的损失，公司已提起上诉，并按期缴纳了上诉费，目前一审判决书尚

未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33)、《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8)。

结合公司与刘延中的诉讼及国防科工局批复失效一事, 经充分论证, 公司认为江机民科收购交易已无法推进, 但因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的相关事项已进入司法程序, 对违约金尚有分歧, 资金退回方式仍未明确, 因此交易终止的相关事宜将通过法院判决方式妥善解决。截至目前, 各方至今未就终止事宜签订协议。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 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尚未办理。根据《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收购股权之补充协议》, 公司计提股权收购事项 3,000 万元违约金。公司将根据法院判决结果及时履行公司的审批流程,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江西省宜丰县同安矿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安矿产品”)、济南创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创捷”)、济南市新旧动能转换招商引资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新旧动能基金”)、福建平潭越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凡投资”)、李奕霖、深圳市俊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俊东”)合计持有的江西鼎兴矿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 收购同安矿产品、济南创捷、济南新旧动能基金、越凡投资、李奕霖、深圳俊东合计持有的江西兴锂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 并拟向艾迪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对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了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须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核查确认, 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后, 公司可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 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保留意见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同时, 双方仍有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共同商讨推进方案。待相关工作完成后, 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方案等相关事项,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暨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3-092)及每月披露的进展公告。

6、关于收购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增资扩股暨现金收购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通过子公司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哈工”)以现金 56,600 万元购买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弗机电”)100% 股权并引入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译联机器人”)、海宁市泛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 海宁市众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泛半导体”)分别对浙江哈工增资 11,3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现金收购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9)。2020 年 9 月 7 日,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关于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及诉讼补偿协议的议案》。瑞弗机电拟与瑞弗机电原股东洪金祥、洪群妹、吴淳、周昊、刘芳、朱宇、海宁瑞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原股东”)签署《诉讼补偿协议》, 瑞弗机电原股东承诺对瑞弗机电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诉讼事项承担损失补偿责任。2022 年 4 月 7 日,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诉讼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浙江哈工、瑞弗机电与原股东签署《诉讼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三方一致同意原股东应付的诉讼债权转让价款, 由公司从后续需支付给原股东的股权转让价款中将相应债权转让价款支付给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剩余未支付股权转让款的具体支付方式公司已与瑞弗机电原股东达成一致, 后续将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完成支付。2018 年 9 月公司与译联机器人签署《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 译联机器人完成对浙江哈工的投资(以乙方完成《投资协议》项下第一笔投资款支付之日为准)满两年之日起, 有权要求公司回购乙方持有的浙江哈工全部或部分股权。若译联机器人未在完成对浙江哈工的投资满两年之日起要求公司回购全部股权, 译联机器人有权在其投资满三年之日起向公司提出要求, 要求公司回购剩余的股权。2018 年 9 月公司与泛半导体签署《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 泛半导体在完成对浙江哈工的投资(以完成《投资协议》项下第一笔投资款支付之日为准)满三年之日起, 有权要求公司按照泛半导体向浙江哈工已支付

的投资款加上年化 8% 的单利计算的转让价格（按照付款时间分批次分别计算利息），回购泛半导体持有的浙江哈工全部或部分股权。若泛半导体未在完成对浙江哈工的投资满三年之日起要求公司回购全部股权，泛半导体有权在其投资满四年之日起向公司提出要求。译联机器人、泛半导体已就上述股权回购事项向海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了诉前保全，冻结了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补充更正公告》（2023-07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023 年 9 月，公司与译联机器人就上述诉讼事项达成和解，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就和解情况出具了《民事调解书》。译联公司愿意将违约金减半，公司需支付译联机器人股权回购款及利息共 96,137,890.85 元。由公司在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以现金或双方认可的其他等值财产履行付款义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确认诉讼调解方案暨签署〈调解笔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因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经沟通协商，译联公司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参股公司股权抵偿应付股权回购款及违约金。因公司未在《调解笔录》约定的时间内清偿债务，译联机器人再次向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目前，公司尚余 60,387,890.84 元股权回购款及违约金未支付。

2023 年 11 月，公司收到了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浙 0481 民初 4148 号），经审理查明，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判决公司、海宁我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海宁泛半导体股权回购款 8,821.32 万元并赔偿相应违约金（以 8,821.32 万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4 月 16 日起按年利率 10% 的标准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及该案件的律师代理费 35 万元。严格企赋对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诉讼费及保全费由公司、海宁我耀、严格企赋共同承担。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6）。截至目前，公司需支付海宁泛半导体股权回购款及违约金共 96,212,808.00 元。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与译联机器人、泛半导体就上述诉讼达成和解并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公司将通过债务重组完成对译联机器人及泛半导体的支付义务，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债务重组方案，债务重组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债务重组的金额可能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需要履行相应的程序，故上述《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约定的债务重组存在无法在协议约定时间内完成的可能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事项

受相关诉讼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海宁我耀部分银行账户、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公司持有的天津福臻 100% 股权（5,100 万元）及海宁我耀 100% 股权（20,000 万元）被冻结，公司子公司海宁我耀所有的坐落于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西侧、高新路南侧的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浙（2019）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77531 号】被查封。具体诉讼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023 年 8 月，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我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海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冻结了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及海宁我耀部分银行账户。该诉讼将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开庭审理，尚未正式判决。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诉讼尚未正式判决，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管理层在得知相关诉讼及资产冻结情况后高度重视，积极与各方、法院等方进行沟通、协商，以采取有效措施争取尽快解决上述诉讼纠纷。截至目前，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以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8）、《关于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以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关于柯灵实业业绩承诺未完成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以 4,870.4 万元现金收购柯灵实业 60.88% 股权。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溪印智能”）及其执行合伙人姜延滨承诺，上海柯灵 2020-2023 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 万元、800 万元、1,000 万元、1,200 万元。

柯灵实业 2020 年度、2021 年度完成了承诺业绩，2022 年上半年受到客观因素的影响，柯灵实业停产导致产能下滑，无法按期交货，也丢失了一些新的订单，同时由于公司占用了柯灵实业的部分经营性资金，柯灵实业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柯灵 2022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与溪印智能签署的《关于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溪印智能及姜延滨先生需补偿哈工智能 2022 年业绩承诺补偿款 1,383.77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发送了《关于业绩补偿金额的催款函》，要求溪印智能及姜延滨先生尽快安排具体支付事宜。姜延滨先生对业绩补偿事项存在异议并提出因公共卫生事件及哈工智能自 2020 年起持续调拨柯灵实业账户资金，导致其生产经营资金不足，故柯灵实业未能完成 2022 年承诺业绩。2023 年 7 月，姜延滨先生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确认公司占用柯灵实业账户资金具体金额及因占用资金导致的柯灵实业利润减少金额。上海仲裁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出具裁决书，确认公司于 2022 年度占用柯灵实业资金的平均值为人民币 10,256,407.99 元，柯灵实业因此少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0,145,305.70 元；确认公司于 2023 年度占用柯灵实业资金的平均值为人民币 10,958,185.18 元，柯灵实业因此少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007,897.41 元。公司认可上述事实，但《业绩补偿协议》中并未约定相关的豁免条款，故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向溪印智能、姜延滨先生发出通知函，要求其支付业绩补偿金额人民币 1,383.778 万元。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柯灵实业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的《关于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柯灵实业 2023 年度净利润-142.91 万元，2023 年未完成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数额不低于 1,200 万元这一业绩承诺。根据业绩承诺约定，溪印智能及姜延滨先生需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进行 3,724.22 万元的业绩补偿。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柯灵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持续关注柯灵实业业绩补偿款的支付情况，尽最大努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遭遇犯罪团伙电信诈骗，肇事者在境外入侵公司企业邮箱系统，伪造假电子邮件冒充供应商与公司员工建立邮件往来，肇事者同时冒充公司员工与供应商沟通，建立与供应商之间的邮件往来，伪造文件及邮件路径，实施诈骗，涉案金额约 292.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2,330.19 万元)。案发后，天津福臻已向中国公安机关报案，警方已立案并开展案件调查办理工作。同时公司全力配合警方工作，争取最大限度避免损失。

公司管理层在得知上述案件后高度重视，及时派人前往子公司处理该事项。目前案件正积极侦办中，但由于跨境执法难度较大，被盗资金追回可能性较低，本次事项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存在一定的影响。管理层谨慎审视这一突发事件，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提高规范治理水平，提升风险防范意识。

公司高度关注本案侦办进度，配合警方侦破案件，争取最大程度挽回损失，并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961,389	1.97%				-13,011,231	-13,011,231	1,950,158.00	0.2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85,484.00	0.01%				0	0	85,484.00	0.01%
3、其他内资持股	14,875,905	1.95%				-13,011,231	-13,011,231	1,864,674.00	0.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864,674	0.24%				0	0	1,864,674.00	0.2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011,231	1.71%				-13,011,231	-13,011,231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45,976,188	98.03%				13,011,231	13,011,231	758,987,419.00	99.74%
1、人民币普通股	745,976,188	98.03%				13,011,231	13,011,231	758,987,419.00	99.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760,937,577.00	100.00%				0	0	760,937,577.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昊	13,008,456		13,008,456	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初解锁25%。
王大勇	2,775		2,775	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离职六月后解除限售。
其他限售股股东合计	1,950,158			1,950,158	首发前限售股	-
合计	14,961,389	0	13,011,231	1,950,15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5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99%	114,078,327.00	0	0	114,078,327.00	质押	79,239,990
							冻结	79,239,990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11%	69,305,650.00	0	0	69,305,650.00	质押	43,581,701
							冻结	9,621,999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19,722,793.00	0	0	19,722,793.00	不适用	0
李东璘	境内自然人	1.22%	9,302,800.00	9,302,800.00	0	9,302,800.00	不适用	0
毛幼聪	境内自然人	1.05%	8,015,671.00	8,015,671.00	0	8,015,671.00	不适用	0
魏娟意	境内自然人	0.94%	7,149,254.00	7,149,254.00	0	7,149,254.00	不适用	0
哈尔滨海特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7,000,000.00	0	0	7,000,000.00	冻结	7,000,000.00
汪梅	境内自然人	0.82%	6,210,800.00	6,210,800.00	0	6,210,800.00	不适用	0
吕广芹	境内自然人	0.77%	5,841,730.00	-220000	0	5,841,730.00	不适用	0
王进南	境内自然人	0.76%	5,810,000.00	5,810,000.00	0	5,810,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哈尔滨海特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哈工大机器人集团（哈尔滨）智能投资有限公司”）因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078,327	人民币普通股	114,078,327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9,305,650	人民币普通股	69,305,65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9,722,793	人民币普通股	19,722,793
李东璘	9,3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2,800
毛幼聪	8,015,671	人民币普通股	8,015,671
魏娟意	7,149,254	人民币普通股	7,149,254
哈尔滨海特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汪梅	6,210,800	人民币普通股	6,210,800
吕广芹	5,841,730	人民币普通股	5,841,730
王进南	5,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中，汪梅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682,85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5,527,95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李东璘	新增	0	0.00%	9,302,800	1.22%
毛幼聪	新增	0	0.00%	8,015,671	1.05%
魏娟意	新增	0	0.00%	7,149,254	0.94%

汪梅	新增	0	0.00%	6,210,800	0.82%
吕广芹	新增	0	0.00%	5,841,730	0.77%
王进南	新增	0	0.00%	5,810,000	0.76%
李昊	退出	0	0.00%	3,756,356	0.49%
赵红宇	退出	0	0.00%	2,541,261	0.33%
王伟	退出	0	0.00%	3,287,700	0.43%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退出	0	0.00%	465,253	0.06%
洪群妹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马鞍山哲方智能机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2日	91320200MA1MX3YG4	实业投资；工业机器人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乔徽	本人	中国	否
艾迪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乔徽，男，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2005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机电工程专业硕士。2011年9月至2012年2月在光达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任研发总监，2013年至2016年9月期间，在哈工大张家港智能装备研究院任副院长；2015年至2016年9月期间，在哈尔滨工大服务机器人有限公司、哈尔滨博勤教育机器人有限公司、哈工大机器人集团合肥有限公司、哈工大机器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哈工大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并在前述部分企业中担任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2016年9月至今，投资创立马鞍山哲方智能机器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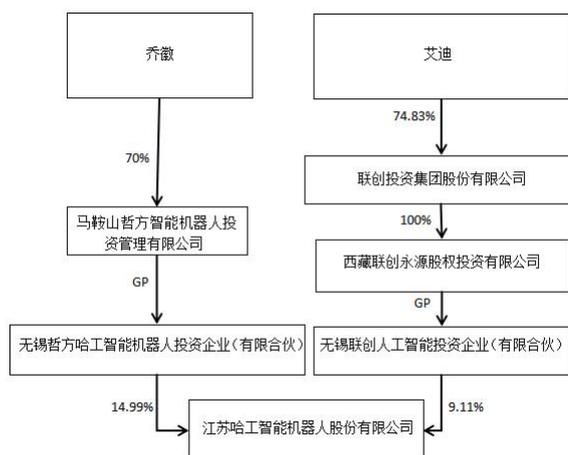
	<p>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2017年2月至2020年2月，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2月至2021年1月，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2月任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23年3月至今任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代理）。</p> <p>艾迪，女，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蒙古族，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至1999年，Tasman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7年，北京高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至2011年，上海永宣创业投资管理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5年，北京联创永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联创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21年9月至今任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2月至2020年2月至2023年2月，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2020年2月，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p>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p>报告期内，艾迪女士为上市公司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300205）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乔徽先生、艾迪女士不存在过去10年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况。</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审字（2024）第 0137001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厉卫东、姜思明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智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哈工智能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1、50 所述，哈工智能对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黑龙江严格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及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均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总额为 65,000.00 万元，2023 年期末账面价值为 10,343.47 万元，本期确认投资收益为 0.69 万元，本期计提的减值准备为 7,173.18 万元。

上述四家企业均为股权投资平台公司，账面存在大量权益性投资、大额往来款以及大额增资意向金。2023 年度，哈工智能对以上四家股权投资平台公司以清算退出、股权转让等形式进行处置，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以上四家股权投资平台尚未处置完毕。

我们实施了检查、访谈等审计程序，仍然无法确定哈工智能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四家股权投资平台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投资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的核算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是否存在尚未识别的重大关联资金往来。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3 所述，2023 年度，哈工智能高端装备制造（汽车焊装生产线）确认营业收入 189,779.68 万元，确认营业成本 166,937.69 万元，哈工智能采用时段法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经查阅合同，约定在最终验收合格并且双方移交签字之前设备毁损、灭失风险由哈工智能承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有关规定，我们判断此类业务应按时点法以终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我们执行了合同检查、函证等审计程序，仍无法确认 2023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等科目金额的正确性，也无法确认该事项对期初数据的影响金额。

以上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广泛。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哈工智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哈工智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哈工智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哈工智能治理层负责监督哈工智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哈工智能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哈工智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289,253.95	214,856,733.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165,900.00	23,265,1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490,049.86	40,248,574.95
应收账款	459,249,439.99	371,762,397.79
应收款项融资	52,410,630.03	92,003,071.00
预付款项	76,415,030.76	135,344,438.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4,952,464.09	34,800,179.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0,676,136.40	1,277,128,230.16
合同资产	485,627,397.78	339,869,766.37
持有待售资产		243,290,971.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93,989.76	7,570,290.66
流动资产合计	2,703,070,292.62	2,780,139,754.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200,526.85	228,873,758.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254,676.50	121,222,91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963,100.00	72,250,926.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2,801,713.77	308,695,704.04
在建工程	37,665,341.79	23,425,629.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05,017.27	5,124,307.33
无形资产	126,656,714.59	131,487,087.83
开发支出		
商誉	243,966,545.87	519,722,758.18
长期待摊费用	9,774,056.26	8,091,13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10,018.43	85,913,86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999,850.00	292,143,578.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2,097,561.33	1,796,951,660.51
资产总计	4,105,167,853.95	4,577,091,414.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6,576,111.11	336,132,579.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518,919.86	137,016,769.18
应付账款	1,079,002,327.69	869,068,304.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61,654,998.02	852,281,587.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865,812.27	47,983,562.08
应交税费	12,692,153.31	28,859,795.39
其他应付款	790,362,416.73	649,822,090.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69,210.56	2,669,210.5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31,262.34	24,755,772.14
其他流动负债	131,682,132.06	109,478,733.47
流动负债合计	3,150,786,133.39	3,055,399,195.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3,450,000.00	217,4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43,981.33	3,855,117.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7,211,278.65	107,764,325.62
递延收益	277,875.00	401,37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243,706.57	122,059,873.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526,841.55	451,530,691.72
负债合计	3,556,312,974.94	3,506,929,887.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37,577.00	760,937,5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7,402,533.80	1,205,933,087.57
减：库存股	999,500.00	999,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59,907,129.03	-29,912,955.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019,272.83	86,019,272.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30,384,937.04	-1,028,019,65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3,067,817.56	993,957,829.21
少数股东权益	5,787,061.45	76,203,698.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854,879.01	1,070,161,52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05,167,853.95	4,577,091,414.70

法定代表人：乔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徽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22,945.35	8,139,227.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165,900.00	23,265,1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44,339.75	113,900.00
应收款项融资		430,000.00
预付款项	4,655,332.37	604,208.01
其他应收款	282,951,842.18	219,386,128.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400,000.00	10,000,000.00

存货	4,088,495.67	4,088,495.67
合同资产		64,125.00
持有待售资产		7,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32,687.38	5,222,647.89
流动资产合计	344,661,542.70	268,313,832.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99,347,224.80	1,385,007,023.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5,076.50	3,949,41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963,100.00	41,300,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5,479.07	1,818,708.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4,191.11
无形资产	5,132,521.24	5,879,325.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07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999,850.00	289,999,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0,613,251.61	1,728,422,495.39
资产总计	1,885,274,794.31	1,996,736,327.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72,098.82	6,440,449.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46,667.69	3,846,412.40
应付职工薪酬	4,567,713.06	2,383,251.82
应交税费	437,260.31	54,033.27
其他应付款	842,838,736.35	765,553,901.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69,210.56	2,669,210.5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8,818.12	869,615.52

其他流动负债	513,066.80	694,882.09
流动负债合计	857,924,361.15	779,842,545.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0,819,266.44	88,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819,266.44	88,000,000.00
负债合计	948,743,627.59	867,842,545.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0,937,577.00	760,937,5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7,665,111.94	1,207,665,111.94
减：库存股	999,500.00	999,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424,987.44	-2,216,258.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019,272.83	86,019,272.83
未分配利润	-1,114,666,307.61	-922,512,42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6,531,166.72	1,128,893,782.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5,274,794.31	1,996,736,327.9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87,855,364.38	1,822,369,755.92
其中：营业收入	2,187,855,364.38	1,822,369,755.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26,378,691.86	2,134,415,934.03
其中：营业成本	1,943,940,152.38	1,801,017,754.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		

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21,575.02	10,954,172.98
销售费用	25,207,650.33	49,479,783.80
管理费用	121,803,491.19	135,782,847.72
研发费用	95,502,635.95	92,555,533.37
财务费用	33,603,186.99	44,625,841.37
其中：利息费用	24,913,608.37	51,544,310.72
利息收入	574,227.70	699,632.89
加：其他收益	23,473,491.75	24,907,28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24,786.74	-156,451,784.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77,479.40	-180,398,318.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3,000.00	7,462,264.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02,069.55	-22,698,037.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0,422,885.45	-302,039,704.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64,352.04	12,427,034.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9,072,225.43	-748,439,117.82
加：营业外收入	401,258.46	2,641,885.72
减：营业外支出	47,444,264.92	99,547,978.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6,115,231.89	-845,345,210.40
减：所得税费用	-11,328,488.62	-22,288,824.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786,743.27	-823,056,386.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786,743.27	-823,056,386.1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365,284.54	-783,944,824.47
2. 少数股东损益	-2,421,458.73	-39,111,561.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974,882.32	-40,404,144.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994,173.34	-40,424,797.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72,628.54	-40,432,578.9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72,628.54	-40,432,578.9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455.20	7,780.9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455.20	7,780.9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91.02	20,653.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4,761,625.59	-863,460,53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2,359,457.88	-824,369,622.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2,167.71	-39,090,907.9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288	-1.03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288	-1.03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乔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徽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03,490.32	1,666,589.81
减：营业成本	0.00	1,235,377.35
税金及附加	3,845.84	9,647.20
销售费用	26,835.94	1,243,752.06
管理费用	20,190,351.97	26,498,080.37
研发费用	21,128.06	30,085.08
财务费用	-195,649.81	4,333,712.69
其中：利息费用	-197,006.63	4,339,674.42
利息收入	1,539.98	26,911.59
加：其他收益	20,745.29	24,932.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2,468.20	-125,580,62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138,227,161.36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3,000.00	-8,011,835.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3,984.05	-78,844.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327,330.28	-220,292,889.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2.30	18.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336,621.22	-385,623,309.87
加：营业外收入	2,000.56	0.03
减：营业外支出	2,819,266.44	92,209,181.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153,887.10	-477,832,491.80
减：所得税费用		329,417.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153,887.10	-478,161,909.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153,887.10	-478,161,909.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8,728.54	-3,907,148.9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8,728.54	-3,907,148.9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8,728.54	-3,907,148.9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2,362,615.64	-482,069,058.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5,671,215.90	1,938,546,045.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81,784.96	16,402,634.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56,005.32	28,822,49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2,909,006.18	1,983,771,178.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8,562,529.53	1,611,261,861.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692,702.58	262,439,34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958,770.33	66,309,13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02,004.99	102,063,42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7,716,007.43	2,042,073,76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192,998.75	-58,302,58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899,765.74	31,657,758.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93,264.24	32,082,194.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10,000.00	4,880,963.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0,000.00	233,936,2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123,029.98	302,557,140.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72,203.26	72,820,988.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97,878.0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36,000.00	148,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806,081.31	221,820,98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3,051.33	80,736,15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956,660.00	337,563,586.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884,956.55	403,888,87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841,616.55	741,452,459.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874,513.48	507,998,226.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31,255.63	36,333,997.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76,293.29	290,626,56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882,062.40	834,958,785.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40,445.85	-93,506,325.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01,557.40	8,434,37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67,944.17	-62,638,388.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795,232.30	152,433,62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463,176.47	89,795,232.3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000.00	1,605,422.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7,885.11	122,04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7,885.11	1,727,46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75,552.13	20,710,06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0.21	146,74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2,217.71	13,773,95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2,930.05	34,630,76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5,044.94	-32,903,301.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9,765.74	4,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940.00	23,451.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000.00	193,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7,705.74	198,023,451.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95,679.05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1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44,556.05	115,1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36,850.31	82,923,45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67,748.75	411,148,989.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067,748.75	411,148,989.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8,136.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29,250.92	403,772,27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29,250.92	460,260,41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8,497.83	-49,111,427.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3,397.42	908,722.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9,227.85	7,230,505.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0.43	8,139,227.8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205,933,087.57	999,500.00	-29,912,955.69		86,019,272.83		-982,833,060.49		1,039,144,421.22	76,203,698.14	1,115,348,11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45,186,592.01		-45,186,592.01		-45,186,592.0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37,577.00				1,205,933,087.57	999,500.00	-29,912,955.69		86,019,272.83		-1,028,019,652.50		993,957,829.21	76,203,698.14	1,070,161,52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8,530,537.7		-29,994,173.34				402,365,284.54		450,890,011.65	70,416,636.9	521,306,648.34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29,9 94,1 73.3 4					- 402, 365, 284. 54		- 432, 359, 457. 88		- 2,40 2,16 7.71		- 434, 761, 625. 59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18,5 30,5 53.7 7							- 18,5 30,5 53.7 7		- 68,0 14,4 68.9 8		- 86,5 45,0 22.7 5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 18,5 30,5 53.7 7							- 18,5 30,5 53.7 7		- 68,0 14,4 68.9 8		- 86,5 45,0 22.7 5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187,402,533.80	999,500.00	-59,907,129.03		86,019,272.83		-1,430,384,937.04		543,067,817.56	5,787,061.45	548,854,879.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205,933,087.57	999,500.00	10,511,842.30		86,019,272.83		-239,850,473.67		1,822,551,806.03	136,771,792.89	1,959,323,59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4,224,354.36		4,224,354.36		4,224,354.3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37,577.00				1,205,933,087.57	999,500.00	10,511,842.30		86,019,272.83		-244,074,828.03		1,818,327,451.67	136,771,792.89	1,955,099,24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0,424,797.99				783,944,824.47		824,369,622.46	60,568,094.75	884,937,717.21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40,424,797.99					- 783,944,824.47		- 824,369,622.46	- 39,090,907.96	- 863,460,530.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1,477,186.79	- 21,477,186.7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21,477,186.79	- 21,477,186.7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205,933,087.57	999,500.00	-29,912,955.69	86,019,272.83		-1,028,019,652.50		993,957,829.21	76,203,698.14	1,070,160,527.3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207,665,111.94	999,500.00	-2,216,258.90		86,019,272.83	-877,325,828.50		1,174,080,37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45,186,592.01		-45,186,592.01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37,577.00				1,207,665,111.94	999,500.00	-2,216,258.90		86,019,272.83	-922,512,420.51		1,128,893,782.36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728.54			192,153.88		192,362.61
										7.10		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8,728.54			-192,362.61		-192,571.34
										5.64		4.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208,728.54		208,728.5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8,728.54		208,728.54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207,665,111.94	999,500.00	-2,424,987.44		86,019,272.83	-1,114,666,307.61		936,531,166.7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208,326,676.78	999,500.00	1,690,890.00		86,019,272.83	-440,126.156.42		1,615,848,76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4,224,354.36		-4,224,354.36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0,937,577.00				1,208,326,676.78	999,500.00	1,690,890.00		86,019,272.83	-444,350.510.78		1,611,624,40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661,564.84		-3,907,148.90			-478,161.909.73		-482,730,623.47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907, 148. 90				- 478,1 61,90 9.73	- 482,0 69,05 8.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61,5 64.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661,5 64.84					- 661,5 64.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0,937,577.00				1,207,665,111.94	999,500.00	-2,216,258.90		86,019,272.83	-922,512,420.51		1,128,893,782.3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1980 年 6 月 11 日的“成都市工业展销信托股份公司”，1991 年更名为“成都蜀都大厦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5 月更名为“四川舒卡特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5 月更名为“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更名为“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8 月更名为“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均为 111,423,133.00 元；1992 年 8 月公司经批准在北京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按 1: 3.5 溢价募集法人股本 30,000,000.00 元，并于 1992 年 8 月 24 日在北京 STAQ 系统挂牌流通；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变更为 141,423,133.00 元。1993 年公司通过股份制试点的规范和完善后报经国家体改委审批确认为继续进行股份制的公众公司。1994 年 7 月 8 日经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经北京 STAQ 系统（企）字〔94〕第 26 号批复，将公司已在该系统流通的 2460 万股法人股正式停牌。1995 年公司个人股股本 35,360,000.00 元报经中国证监会审批，于 1995 年 1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1996 年 5 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送股形式分配 94、95 年度红利，送股 42,426,900 股；1998 年 6 月股东大会决议，实施每 10 股送 1 股分配方案，送股 18,385,005 股，2004 年 8 月本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303,352,615 股。

2007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70 号文批准，公司向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530,278 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345,882,893.00 元。

2008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53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0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408,882,893.00 元。

2014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 408,882,89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实施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613,324,339 股。公司股本变更为 613,324,339.00 元。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原股东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14,078,327 股转让给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公司（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69,305,650 股转让给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公司（有限合伙）。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公司（有限合伙）和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公司（有限合伙）为公司一致行动人。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公司（有限合伙）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乔徽先生和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公司（有限合伙）的最终实际控制人艾迪女士成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2019651838 的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9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7 号）文件核准及天衡验字（2020）0008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 25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7,613,23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4.68 元，均为现金认购。扣除发行费用后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7,613,238.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530,277,743.86 元。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760,937,577.0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60,937,577.00 元。

公司经营范围：机器人系统、智能生产线及人工智能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造、销售与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及维护；利用自有资金对宾馆、旅游、餐饮、娱乐

行业进行投资；自有房屋租赁；国内贸易（不含国家限制及禁止类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5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发生变更，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44,771.58 万元，公司出售部分股权，回流了部分现金；公司与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海宁市泛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就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项相关诉讼达成和解，该事项和解后，预计公司流动性将大幅改善。本公司对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续生产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影响的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9“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10“金融工具”和附注五、12“应收款项”的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应收票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票据认定为重要应收票据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公司总收入 $\geq 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资产总额 $\geq 0.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

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

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系统集成项目的项目保证金、押金。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应收款项。

组合三：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系统集成项目的项目保证金、押金。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应收款项。

组合三：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系统集成项目的项目保证金、押金。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应收款项。

组合三：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系统集成项目的项目保证金、押金。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应收款项。

组合三：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附注五、12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7、存货

(1)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等。

(2) 各类存货的取得以实际成本计价。

(3) 汽车白车身焊装自动化装备项目里原材料中属于项目通用的备品备件，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计价法核算；在产品按照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外协费用以及归集的人工和制造费用等。其他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 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38 合同成本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6)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二)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系统集成项目的项目保证金、押金。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应收款项。

组合三：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一：无风险组合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应收款组合，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三：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4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四：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22、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大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四、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

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1.90-4.75
通用、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9.50-15.8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0.00	10.00-33.33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③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

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4、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

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一）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二）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A、一般商品销售收入

一般商品销售收入分为普通商品的国外销售、国内销售；汽车焊装生产线涉及的商品销售。

本公司将商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购买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B、汽车白车身焊装自动化装备销售收入

公司的产品完工后由客户对产品进行终验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特点，公司的项目销售以终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当项目合同由多个子项目构成且由客户对各子项目分别进行终验收时，以客户对各子项目分别进行终验收合格的时点，分别作为各子项目收入确认时点。

对于无需为客户提供安装、调试的自动化装备项目，一般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对于国内销售，公司在产品发出、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国外销售，本公司将商品发给客户，取得出口报关单、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工程建造项目收入确认

公司工程建造项目收入包括提供汽车焊装生产线的业务，区分报告期内是否能完工分别进行收入成本的确认。

A、对于工期较短，报告期内完工的项目；技术改造、搬迁等小型项目；公司按完工时一次结转收入和成本；完工以是否进行验收为依据进行判断。

B、对于工期长并跨报告期的项目，公司按照已经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计算确定当期应确认的完工收入及相应结转的合同成本。资产负债表日，在确定完工进度的同时须取得由客户进行确认后的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单、安装调试完成报告或终验收报告。具体如下：

①当工程建造项目尚处于工厂制造阶段时，在客户第一次预验收合格、签署收货确认单时按照累计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首次开始确认该项目的完工进度；

②机器人及周边设备、外包的输送及电控系统在安装后涉及大量调试工作，安装时不纳入完工百分比的统计，在调试完成时一次性确认该阶段的完工进度。

如果工程建造项目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果工程建造项目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

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5）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上述第一段所述。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8“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明确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规定的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豁免不得适用于会产生金额相同且方向相反的暂时性差异的交易。因此，本集团需要为初始确认租赁和固定资产弃置义务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一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一项递延所得税负债。本集团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p> <p>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本集团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p>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20%（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9%、25%、31.925%、33.33%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5.00%
南通海门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上海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常州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15.00%
上海奥特博格汽车工程有限公司	15.00%
上海奥特博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
广东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25.00%
天津哈工福臻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15.00%
合肥哈工易科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苏哈工智焊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Victory Intelligence Holding Limited	16.50%
Herkules Intelligent Technology GmbH	31.93%
Herkules Intelligent Technology GmbH & Co. KG	31.93%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15.00%
浙江瑞弗航空航天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15.00%
浙江海可姆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25.00%
上海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25.00%
RIVER MACHINE FRANCE	33.33%
东台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
义乌柯灵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5.00%
TJASSET Engncering GmbH	15.00%
天津哈工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25.00%
江苏福臻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哈尔滨耀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哈尔滨耀鼎机器人有限公司	25.00%

AUTOBOX ENGINEERING UK LTD	19.00%
大兴安岭耀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福臻”)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 11 月 6 日，天津福臻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上海奥特博格汽车工程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海奥特博格汽车工程有限公司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上海奥特博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易科”)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 年 12 月 2 日，苏州易科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到期。

合肥哈工易科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瑞弗”)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9 年 12 月 4 日，浙江瑞弗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 12 月 24 日，浙江瑞弗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浙江瑞弗航空航天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弗航空”)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 年 12 月 16 日，瑞弗航空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柯灵”)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 12 月 12 日，上海柯灵取得复审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奥特博格汽车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奥特博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浙江瑞弗航空航天技术装备有限公司、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700.19	146,577.80
银行存款	140,314,476.28	89,648,654.50
其他货币资金	57,826,077.48	125,061,501.50
合计	198,289,253.95	214,856,733.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501,102.35	25,779,516.43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中除保证金存款合计 37,635,841.61 元，诉讼冻结资金 20,190,235.87 元外，无其他因抵押、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65,900.00	23,265,1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65,900.00	23,265,100.00
其中：		
合计	37,165,900.00	23,265,10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094,789.33	42,366,921.00
减：坏账准备	-604,739.47	-2,118,346.05
合计	11,490,049.86	40,248,574.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094,789.33	100.00%	604,739.47	5.00%	11,490,049.86	42,366,921.00	100.00%	2,118,346.05	5.00%	40,248,574.95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2,094,789.33	100.00%	604,739.47	5.00%	11,490,049.86	42,366,921.00	100.00%	2,118,346.05	5.00%	40,248,574.95
合计	12,094,789.33	100.00%	604,739.47	5.00%	11,490,049.86	42,366,921.00	100.00%	2,118,346.05	5.00%	40,248,574.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118,346.05	579,739.77	2,093,346.35			604,739.47
合计	2,118,346.05	579,739.77	2,093,346.35			604,739.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035,305.00	25,855,870.22
商业承兑票据	9,701,717.09	2,841,621.47

合计	35,737,022.09	28,697,491.69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2,379,505.49	288,397,430.20
1至2年	91,733,414.49	105,051,578.60
2至3年	29,433,674.88	15,206,237.58
3年以上	67,713,754.15	70,811,553.05
3至4年	9,088,076.34	59,672,058.07
4至5年	50,837,023.27	6,417,774.12
5年以上	7,788,654.54	4,721,720.86
合计	581,260,349.01	479,466,799.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127,672.29	11.20%	65,127,672.29	100.00%	0.00	64,320,539.23	13.42%	64,320,539.23	100.00%	
其中：										
	65,127,672.29	11.20%	65,127,672.29	100.00%		64,320,539.23	13.42%	64,320,539.2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6,132,676.72	88.80%	56,883,236.73	11.02%	459,249,439.99	415,146,260.20	86.58%	43,383,862.41	10.45%	371,762,397.79

的应收账款										
其中：										
	516,132,676.72	88.80%	56,883,236.73	11.02%	459,249,439.99	415,146,260.20	86.58%	43,383,862.41	10.45%	371,762,397.79
合计	581,260,349.01		122,010,909.02		459,249,439.99	479,466,799.43		107,704,401.64		371,762,397.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宝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1,840,635.89	21,840,635.89	21,840,635.89	21,840,635.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知行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20,452,540.67	20,452,540.67	20,452,540.67	20,452,540.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观致汽车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哈工我耀机器人(安阳)有限公司	5,524,951.73	5,524,951.73	5,524,951.73	5,524,951.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睿曼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149,544.00	1,149,544.00	1,149,544.00	1,149,54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引途(上海)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127,672.29		65,127,672.29	65,127,672.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分析法组合	516,132,676.72	56,883,236.73	11.02%
合计	516,132,676.72	56,883,236.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7,704,401.64	14,306,507.38				122,010,909.02
合计	107,704,401.64	14,306,507.38				122,010,909.02

	64	8			02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55,328,380.00		155,328,380.00	16.44%	7,766,419.00
海斯坦普汽车组件有限公司	71,703,036.49		71,703,036.49	7.59%	3,585,151.82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2,950,823.03		22,950,823.03	2.43%	1,147,541.15
武汉吉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2,818,302.66		22,818,302.66	2.41%	1,140,915.13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0,759,834.43		20,759,834.43	2.20%	1,037,991.72
合计	293,560,376.61		293,560,376.61	31.07%	14,678,018.82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588,671,800.73	103,044,402.95	485,627,397.78	436,396,923.24	96,527,156.87	339,869,766.37
合计	588,671,800.73	103,044,402.95	485,627,397.78	436,396,923.24	96,527,156.87	339,869,766.3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已完工未结算款项	6,951,648.24	189,672.47	244,729.70	正常计提
合计	6,951,648.24	189,672.47	244,729.7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2,410,630.03	92,003,071.00
合计	52,410,630.03	92,003,071.00

(2)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4,952,464.09	34,800,179.34

合计	154,952,464.09	34,800,179.34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1,685,852.54	33,753,306.87
保证金、押金	23,423,773.04	21,651,144.76
备用金	770,867.87	2,986,533.34
股权转让款		11,577,851.00
政府补助	66,244,684.86	
其他	17,252,489.33	
借款		1,000,000.00
合计	199,377,667.64	70,968,835.9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5,289,303.79	26,815,376.10
1 年以内	165,289,303.79	26,815,376.10
1 至 2 年	13,456,358.69	3,771,126.34
2 至 3 年	1,362,976.91	10,529,761.00
3 年以上	19,269,028.25	29,852,572.53
3 至 4 年	5,561,311.24	15,504,334.58
4 至 5 年	297,300.01	1,453,688.97
5 年以上	13,410,417.00	12,894,548.98
合计	199,377,667.64	70,968,835.9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6,168,656.63	8,256,546.92				44,425,203.55
合计	36,168,656.63	8,256,546.92				44,425,203.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延格投资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98,000,000.00	1年以内	49.15%	4,900,000.00
江西省宜丰县同安矿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意向金	30,000,000.00	1年以内	15.05%	1,500,000.00
哈工我耀机器人（安阳）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00,000.00	4-5年	7.02%	14,000,000.00
江西昌河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2,007,500.00	1年以内	6.02%	600,375.00
东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00,000.00	1年以内	0.85%	85,000.00
合计		155,707,500.00		78.09%	21,085,375.00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7,610,848.92	88.48%	122,950,607.16	90.84%
1至2年	8,188,322.84	10.72%	8,734,073.02	6.45%
2至3年	36,767.62	0.05%	3,026,004.75	2.24%
3年以上	579,091.38	0.76%	633,753.92	0.47%
合计	76,415,030.76		135,344,438.85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3,055,893.81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9.43%。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079,675.61		111,079,675.61	95,559,706.50		95,559,706.50
在产品	196,568,901.41	41,370.48	196,527,530.93	176,650,001.17	12,979,084.56	163,670,916.61
库存商品	2,172,249.83	1,349,773.14	822,476.69	62,410,891.06	5,921,547.17	56,489,343.89
周转材料	28,128,340.06		28,128,340.06	26,561,839.48		26,561,839.48
消耗性生物资产				7,133,267.35		7,133,267.35
合同履约成本	909,269,534.03	30,094,702.74	879,174,831.29	943,749,036.28	36,075,507.01	907,673,529.27
发出商品	4,943,281.82		4,943,281.82	20,039,627.06		20,039,627.06
合计	1,252,161,982.76	31,485,846.36	1,220,676,136.40	1,332,104,368.90	54,976,138.74	1,277,128,230.1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2,979,084.56	0.00	41,370.48	11,669,174.81	0.00	41,370.48
库存商品	5,921,547.17	226,548.66	0.00	4,798,322.69	0.00	1,349,773.14
合同履约成本	36,075,507.01	0.00	0.00	7,290,714.02	0.00	30,094,702.74
合计	54,976,138.74	226,548.66	41,370.48	23,758,211.52	0.00	31,485,846.36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底税金	6,726,540.06	7,116,070.18
待摊费用	67,449.70	454,220.48
合计	6,793,989.76	7,570,290.66

其他说明：

12、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严格防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1,100,600.00	99,743,000.00		28,642,400.00				
江苏海渡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6,309,000.00	17,530,500.00		16,309,000.00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04,341.10		208,728.54	2,714,912.56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459,076.50	459,076.50						
成都蓝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6,000.00	386,000.00						

合计	88,254,676.50	121,222,917.60		44,742,671.46	2,714,912.56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哈工成长（岳阳）私募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3,295,384.93				6,574.18					-5,043,592.15	18,258,366.96	5,043,592.15
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864,295.48				276.75					-32,688,200.00	85,176,372.23	32,688,200.00
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	34,000,000.00									-34,000,000.00	0.00	34,000,000.00

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哈工智焊机器人有限公司	6,332,744.94			- 6,332,744.94							0.00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47,381,333.00			- 6,615,545.34							40,765,787.66	
小计	228,873,758.35			- 6,332,744.94	- 6,608,694.41				- 71,731,792.15		144,200,526.85	71,731,792.15
合计	228,873,758.35			- 6,332,744.94	- 6,608,694.41				- 71,731,792.15		144,200,526.85	71,731,792.1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哈工智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6,963,100.00	41,300,900.00
磅客策（上海）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950,026.69
合计	36,963,100.00	72,250,926.69

其他说明：

16、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2,801,713.77	308,695,704.0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12,801,713.77	308,695,704.0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0,665,126.51	86,706,300.36	18,523,788.46	21,339,955.67	2,420,869.89	409,656,040.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43,070.67	4,806,419.45	2,510,596.73	142,686.00	25,562,641.83
(1) 购置		18,104,410.56	4,806,419.45	2,509,125.82	142,686.00	25,562,641.83
(2) 在建工程转入		238,660.11				238,660.11
(3) 企业合并增加						
(5) 其他				1,470.91		1,470.91
3. 本期减少金额		7,070,918.85	2,927,218.19	994,775.44	304,302.11	11,297,214.59
(1) 处置或报废		7,070,918.85	2,927,218.19	994,775.44	304,302.11	11,297,214.59

4. 期末余额	280,665,126.51	97,978,452.18	20,402,989.72	22,855,776.96	2,259,253.78	424,161,599.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498,620.78	54,238,714.60	11,224,597.29	14,148,948.54	1,849,455.64	100,960,336.85
2. 本期增加金额	8,741,910.05	4,830,808.01	1,712,477.92	3,018,834.43	255,369.91	18,559,400.32
(1) 计提	8,741,910.05	4,830,808.01	1,712,477.92	3,018,834.43	255,369.91	18,559,400.32
3. 本期减少金额		6,004,494.52	571,856.28	927,689.79	238,976.41	7,743,017.00
(1) 处置或报废		6,004,494.52	571,856.28	927,689.79	238,976.41	7,743,017.00
4. 期末余额	28,240,530.83	53,065,028.09	12,365,218.93	16,240,093.18	1,865,849.14	111,776,720.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2,424,595.68	44,913,424.09	8,037,770.79	6,615,683.78	393,404.64	312,384,878.98
2. 期初账面价值	261,166,505.73	32,467,585.76	7,299,191.17	7,191,007.13	571,414.25	308,695,704.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1 号车间厂房	15,889,949.24	待整个厂区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产权证书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5 号、6 号车间路面硬化工程	15,513,440.90	待整个厂区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产权证书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4 号车间厂房	53,772,677.18	待整个厂区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产权证书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2 号车间厂房	65,967,951.58	待整个厂区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产权证书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3 号车间厂房	55,787,063.45	待整个厂区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产权证书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7 号宿舍楼、食堂	24,625,181.78	待整个厂区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665,341.79	23,425,629.82
合计	37,665,341.79	23,425,629.8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室新制焊接夹具				32,064.55		32,064.55
TRACK 小车实验项目				50,959.70		50,959.70
机器人自动加油实验项目				29,766.55		29,766.55
鼎捷软件及软件服务费	2,507,014.31		2,507,014.31	2,166,559.97		2,166,559.97
达索 3DE 软件				3,088,510.48		3,088,510.48
NETBACKUP 备				106,194.68		106,194.68

份软件						
福臻智能产业园项目	35,158,327.48		35,158,327.48	17,951,573.89		17,951,573.89
合计	37,665,341.79		37,665,341.79	23,425,629.82		23,425,629.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福臻智能产业园项目	66,610,529.36	17,951,573.89	17,206,753.59	0.00	0.00	35,158,327.48	52.78%	52.78%				其他
合计	66,610,529.36	17,951,573.89	17,206,753.59	0.00	0.00	35,158,327.4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9、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07,696.53	10,207,696.53
2. 本期增加金额	3,415,550.60	3,415,550.60
(1) 新增租赁	3,415,550.60	3,415,550.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623,247.13	13,623,247.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83,389.20	5,083,389.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334,840.66	2,334,840.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18,229.86	7,418,229.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05,017.27	6,205,017.27
2. 期初账面价值	5,124,307.33	5,124,307.3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二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531,427.54	64,230,451.32		30,751,374.15		203,513,25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48,321.51		10,448,321.51
(1) 购置				10,448,321.51		10,448,321.5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08,531,427.54	64,230,451.32		41,199,695.66		213,961,574.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023,019.60	48,891,254.31		16,111,891.27		72,026,165.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300,936.91	6,996,890.04		5,980,867.80		15,278,694.75
(1) 计提	2,300,936.91	6,996,890.04		5,980,867.80		15,278,694.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3) 其他						
4. 期末余额	9,323,956.51	55,888,144.35		22,092,759.07		87,304,859.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207,471.03	8,342,306.97		19,106,936.59		126,656,714.5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1,508,407.94	15,339,197.01		14,639,482.88		131,487,087.8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555,521,688.97					555,521,688.97
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6,877,123.19					6,877,123.19
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384,825,386.94					384,825,386.94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451,345.87					70,451,345.87
合计	1,017,675,544.97					1,017,675,544.9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311,967,453.49	88,141,050.47				400,108,503.96
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6,877,123.19					6,877,123.19
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150,801,626.08	168,154,100.00				318,955,726.08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306,584.03	19,461,061.84				47,767,645.87
合计	497,952,786.79	275,756,212.31				773,708,999.1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天津福臻	津福臻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天津福臻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		是
浙江瑞弗	浙江瑞弗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浙江瑞弗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		是
上海柯灵	上海柯灵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范围是公司并购上海柯灵形成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	------	-------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其他说明：

1) 天津福臻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天津福臻业绩承诺期间是 2016 年-2019 年，均已完成。根据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购天津福臻时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35,014.11 万元，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26,200.00 万元。

经测试，公司因收购天津福臻形成的商誉本期减值金额为 88,141,050.47 元。

2) 浙江瑞弗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对赌期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8 年度	17,800.00	18,026.70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公司收购浙江瑞弗的业绩承诺期为 2018 年度-2021 年度，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2018 年度至 2021 年度共计四个会计年度合计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17,800 万元人民币。

2021 年度已完成业绩承诺；根据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购浙江瑞弗时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29,188.66 万元，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12,373.25 万元。

经测试，公司因收购浙江瑞弗形成的商誉本期减值金额为 168,154,100.00 元。

3) 上海柯灵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对赌期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0 年度	500.00	512.38
2021 年度	800.00	825.93
2022 年度	1,000.00	165.12
2023 年度	1,200.00	-142.91
合计	3,500.00	1,360.52

公司收购上海柯灵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0 年度-2023 年度，2023 年度上海柯灵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根据资产评估公司出具《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购上海柯灵时形成的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4,214.48 万元，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2,268.37 万元。

经测试，公司因收购上海柯灵形成的商誉本期减值金额为 19,461,061.84 元。

2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6,836,450.10		1,845,763.97		4,990,686.13
简易钢棚	67,878.71		20,565.60		47,313.11
防病毒软件服务费	6,489.70		6,489.70		
平台费	1,180,313.09		218,576.52		961,736.57
CATIA 产品年维护费		1,412,624.29			1,412,624.29
租入移动智地 110 号楼改建支出		2,867,773.90	506,077.74		2,361,696.16
合计	8,091,131.60	4,280,398.19	2,597,473.53		9,774,056.26

其他说明：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8,411,579.38	34,917,279.22	249,206,817.16	38,065,053.59
可抵扣亏损	443,492,048.51	57,725,116.39	324,339,740.31	44,608,424.09
预计负债	39,506,277.13	5,925,941.57	19,764,325.62	2,964,648.85
递延收益	277,875.00	41,681.25	401,375.00	60,206.25
未实现收益			862,109.71	215,527.43
合计	711,687,780.02	98,610,018.43	594,574,367.80	85,913,860.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238,095.38	2,585,714.31	37,904,536.62	5,685,680.48
未实现损失			890,890.47	133,633.57
合计	17,238,095.38	2,585,714.31	38,795,427.09	5,819,314.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5,714.31	98,610,018.43	5,819,314.05	85,913,86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5,714.31		5,819,314.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07,962,035.86	773,187,786.57
资产减值损失	72,718,094.58	48,287,882.77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904,483.29	43,467,483.29
预计负债	67,705,001.52	88,000,000.00
计提与税务时间性差异的费用		21,672,830.19
合计	582,289,615.25	974,615,982.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3 年度		432,613,245.81	
2024 年度	82,609,076.52	82,609,076.52	
2025 年度	92,881,900.63	92,881,900.63	
2026 年度	84,548,773.07	84,548,773.07	
2027 年度	12,878,689.31	12,878,689.31	
2028 年度	135,043,596.33	67,656,101.23	
合计	407,962,035.86	773,187,786.57	

其他说明：

2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				2,143,728.86		2,143,728.86
股权购置价款	296,999,850.00		296,999,850.00	289,999,850.00		289,999,850.00
合计	296,999,850.00		296,999,850.00	292,143,578.86		292,143,578.86

其他说明：

2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735,841.61	40,735,841.6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保证金、诉讼冻结等	125,061,501.50	125,061,501.5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保证金、诉讼冻结等
应收票据	28,697,491.69	28,697,491.69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38,300,789.10	38,300,789.10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231,556,264.13	231,556,264.13		长期借款抵押	16,753,019.87	16,753,019.87		短期借款抵押、保函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46,742,906.51	46,742,906.51		短期借款抵押、长期借款抵押、保函授信抵押	49,064,563.45	49,064,563.45		短期借款抵押、长期借款抵押、保函授信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34,329,530.00	34,329,530.00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计	347,732,503.94	347,732,503.94			263,509,403.92	263,509,403.92		

其他说明：

2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290,000.00	16,290,000.00
保证借款	80,800,000.00	191,945,625.95
信用借款	23,850,000.00	24,000,000.00
保函+抵押		17,072,670.00
质押借款		51,760,001.75
未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5,532,000.00	34,611,000.00
计提利息	104,111.11	453,282.28
合计	136,576,111.11	336,132,579.9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9、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0、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18,919.86	122,016,769.18
信用证	68,2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71,518,919.86	137,016,769.1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79,002,327.69	869,068,304.68
合计	1,079,002,327.69	869,068,304.6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瑞川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10,310,938.02	正常履行中
南通大族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5,752,226.77	正常履行中
易思维（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51,327.45	正常履行中
合计	20,914,492.24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669,210.56	2,669,210.56
其他应付款	787,693,206.17	647,152,880.38
合计	790,362,416.73	649,822,090.9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81,540.00	428,889.58
往来款	678,589,243.00	361,651,118.18
股权收购款	0.00	78,483,669.79
投资意向金	78,600,000.00	84,700,000.00
借款及利息	18,195,852.33	120,545,049.78
赔偿款	11,926,570.84	1,344,153.05
合计	787,693,206.17	647,152,880.3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293,000,000.00	注 1
苏州福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注 2
洪金祥	26,361,583.72	注 3

广州大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621,494.14	注 6
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22,400.00	注 4
东台市城东高新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291,747.94	注 5
洪群妹	13,891,275.16	注 3
合计	449,688,500.96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注 1: 报告期,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收购股权之补充协议》。收购股权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的如下五名股东: 刘延中、吴宇英、李博、丁海英、杜研

1、若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 甲方未能按照本协议支付交易对价(即交易总对价的 70%), 则乙方有权终止本次交易, 甲方愿意支付人民币 3,000 万元违约金给乙方。本次交易终止的, 双方另行签订终止协议。

2、若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之后, 甲方未能支付第四期交易款, 乙方有权终止交易, 甲方仍需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3,000 万元作为补偿金, 甲方无条件配合乙方完成未能支付价款对应江机民科股权零对价过户至原股东名下(涉及分红需同步将分红退回给江机民科股东)。

3、若本次交易终止的, 则甲方应承诺于 2022 年 9 月 5 日通过现金或者债权抵销方式解决完毕与江机民科之间的往来款, 否则甲方需承担债权金额 2.9 亿元的 20%作为违约金。

2023 年 7 月和 11 月, 刘延中分别以民间借贷纠纷及要求公司支付违约金、补偿金为由起诉公司, 前案以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刘延中先生的起诉结束, 后案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 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一次性给付刘延中违约金 2,910 万元。公司已提起上诉, 并按期缴纳了上诉费, 目前一审判决书尚未生效。结合公司与刘延中的诉讼及国防科工局批复失效一事, 经充分论证, 公司认为江机民科收购交易已无法推进, 但因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的相关事项已进入司法程序, 对违约金尚有分歧, 资金退回方式仍未明确, 因此交易终止的相关事宜将通过法院判决方式妥善解决。截至目前, 各方至今未就终止事宜签订协议。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 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尚未办理。

注 2: 根据《投资意向书》,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收取苏州福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投资意向金, 因项目终止, 公司需返还投资意向金。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经诉讼调解, 双方

达成一致，公司已向苏州福臻支付 28,369,576.62 元，以偿还部分投资意向金。此外，公司尚剩余应付苏州福臻投资意向金 21,630,423.38 元，后续公司将进一步与苏州福臻协商支付完成此部分投资意向金。

注 3：根据《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诉讼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需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原股东 59,300,287.59 元，剩余未支付股权转让款的具体支付方式公司已与瑞弗机电原股东达成一致，后续将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完成支付。

注 4：根据股权购买协议，本公司需于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购买价款 9,811,200.00 元、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 20 日内支付 6,540,800 元、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270,400 元，总计 19,522,400 元。因涉及柯灵实业业绩承诺完成事项，相关款项目前暂未支付。

注 5：根据与东台市城东高新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书》及展期协议，该笔款项已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到期，尚未支付。

3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861,654,998.02	852,281,587.77
合计	861,654,998.02	852,281,587.7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160,981.77	247,326,174.40	246,316,037.23	47,171,118.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60,413.85	17,735,753.68	17,403,520.87	992,646.66
三、辞退福利	1,162,166.46	612,840.21	72,960.00	1,702,046.67
合计	47,983,562.08	265,674,768.29	263,792,518.10	49,865,812.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059,047.56	223,947,125.86	223,508,152.83	45,498,020.59
2、职工福利费	9,419.82	1,511,518.00	1,515,754.60	5,183.22
3、社会保险费	542,286.44	13,487,578.85	13,185,712.08	844,153.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6,781.86	12,626,971.21	12,312,664.02	811,089.05
工伤保险费	45,504.58	568,225.82	580,666.24	33,064.16
其他		292,381.82	292,381.82	
4、住房公积金	110,327.00	7,573,618.41	7,300,049.57	383,895.8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9,900.95	798,083.28	798,118.15	439,866.08
8. 其他短期薪酬		8,250.00	8,250.00	
合计	46,160,981.77	247,326,174.40	246,316,037.23	47,171,118.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39,011.92	17,152,852.64	16,829,897.75	961,966.81
2、失业保险费	21,401.93	582,901.04	573,623.12	30,679.85
合计	660,413.85	17,735,753.68	17,403,520.87	992,646.66

其他说明：

3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17,393.51	16,093,897.24
企业所得税	11,658.54	7,131,732.69
个人所得税	770,348.10	945,946.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3,071.14	1,752,834.83
教育费附加	681,593.58	1,270,273.68
房产税	1,464,056.87	1,166,909.27
土地使用税	477,978.00	330,000.00
其他	336,053.57	168,201.27
合计	12,692,153.31	28,859,795.39

其他说明：

3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312,074.97	22,656,902.6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19,187.37	2,098,869.46
合计	17,431,262.34	24,755,772.14

其他说明：

3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44,769,301.87	18,876,114.18
应付退货款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3,689,789.10
海宁市泛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回购款	86,912,830.19	86,912,830.19
合计	131,682,132.06	109,478,733.4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3,450,000.00	217,450,000.00
合计	203,450,000.00	217,4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477,253.23	7,222,062.8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4,084.53	-1,268,076.2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19,187.37	-2,098,869.46
合计	4,343,981.33	3,855,117.20

其他说明：

4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654,179.48	7,363,699.22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2,557,099.17	12,400,626.40	
其他	88,000,000.00	88,000,000.00	
合计	107,211,278.65	107,764,325.6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1,375.00		123,500.00	277,875.00	
合计	401,375.00		123,500.00	277,875.00	--

其他说明：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海宁市工业生产性设备投资项目财政奖励（注）	401,375.00			123,500.00			277,875.00	
合计	401,375.00			123,500.00			277,875.00	——

注：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技术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度工业生产性设备投资项目财政奖励资金及预拨 2016 年第一批工业生产性设备投资项目财政奖励的通知（海财预（2016）267 号）》文件，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对符合海宁市工业生产性设备投资财政奖励条件的项目下达奖励资金。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奖励资金 123.50 万元，该项补助按 10 年的受益年限内分摊，本期摊销 123,500.00 元，期末余额为 277,875.00 元。

4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伙人投入资金	90,243,706.57	122,059,873.90
合计	90,243,706.57	122,059,873.90

其他说明：

注：公司与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直投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管理人代表“鲁城济南一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合作投资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并购基金”）。并购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大直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9,600 万元，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长城证券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为了保证并购基金优先级资金的成功募集及并购基金后续的顺利运作，公司对并购基金优先级合伙人长城证券优先回报及投资本金的足额取得提供差额补足。根据投资合伙协议，大直投资已完成 220.00 万元的出资，长城证券已完成 16,500.00 万元的出资。

截止报告日，嘉兴大直已向优先级合伙人返还本金共 76,956,293.43 元，剩余 88,043,706.57 元尚未向优先级合伙人返还；尚未返还管理合伙人 2,200,000 元。

4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0,937,577.00						760,937,577.00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87,920,669.07		18,530,553.77	1,169,390,115.30
其他资本公积	18,012,418.50			18,012,418.50
合计	1,205,933,087.57		18,530,553.77	1,187,402,533.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999,500.00			999,500.00
合计	999,500.00			999,5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9,633,483.29	30,072,628.54				30,072,628.54		59,706,111.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	-				-		-
	29,633,483.29	30,072,628.54				30,072,628.54		59,706,111.83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79,472.4 0	97,746.22				78,455.20	19,291.02	- 201,017.2 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79,472.4 0	97,746.22				78,455.20	19,291.02	- 201,017.2 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9,912,95 5.69	- 29,974,88 2.32				- 29,994,17 3.34	19,291.02	- 59,907,12 9.0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019,272.83			86,019,272.83
合计	86,019,272.83			86,019,272.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82,833,060.49	-239,850,473.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5,186,592.0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28,019,652.50	-239,850,473.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365,284.54	-742,982,586.8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0,384,937.04	-982,833,060.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5,326,391.46	1,924,523,803.49	1,816,672,130.47	1,798,399,287.02
其他业务	22,528,972.92	19,416,348.89	5,697,625.45	2,618,467.77
合计	2,187,855,364.38	1,943,940,152.38	1,822,369,755.92	1,801,017,754.7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187,855,364.38	0	1,822,369,755.92	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2,528,972.92	0	5,697,625.45	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3%	0	0.31%	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0.00	0	0.00	0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0.00	0	0.00	0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0.00	0	0.00	0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0.00	0	0.00	0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0.00	0	0.00	0

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0.00	0	0.00	0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2,528,972.92	0	5,697,625.45	0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0.00	0	0.00	0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0.00	0	0.00	0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0.00	0	0.00	0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0.00	0	0.00	0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0.00	0	0.00	0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0.00	0	0.00	0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165,326,391.46	0	1,816,672,130.47	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高端装备制造	2,153,398,001.11							
机器人一站式平台	34,457,363.27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国内	2,044,982,098.96							
国外	142,873,265.4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4,287.38	4,122,488.00

教育费附加	1,023,895.81	2,953,060.31
资源税	3,566.72	
房产税	1,838,175.45	1,630,056.45
土地使用税	695,195.38	529,400.44
车船使用税		26,057.47
印花税	1,213,047.86	1,426,704.33
其他	133,406.42	82,965.31
土地增值税		183,440.67
合计	6,321,575.02	10,954,172.98

其他说明：

5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188,815.84	70,131,605.75
折旧与摊销	20,648,371.56	21,088,743.20
咨询顾问费	9,903,407.95	9,031,575.84
房屋租赁及物管费	7,761,107.49	4,570,553.53
业务招待费	9,150,265.51	8,743,161.12
差旅费	6,030,636.61	4,050,849.10
办公费	5,249,087.47	4,919,817.65
基金管理费	1,315,971.70	3,205,203.30
装修费	2,059,474.47	2,217,639.45
车辆费	1,820,086.22	1,683,749.51
使用权资产摊销	802,384.47	1,802,766.89
税费	516,103.88	570,448.97
水电费	1,074,066.22	732,891.78
修理费	976,882.49	236,073.68
保险费	576,163.88	187,808.69
环境保护费	23,172.98	201,585.28
劳动保护费	706,041.13	155,678.80
物料消耗	904,153.43	720,872.27
其他	1,097,297.89	1,531,822.91
合计	121,803,491.19	135,782,847.72

其他说明：

5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07,741.33	28,103,049.56
售后服务费	2,833,147.26	6,541,876.11
差旅费	2,481,143.88	2,600,375.78
广告宣传费、代理费、咨询顾问费	84,466.02	3,500,259.75
业务招待费	6,676,364.06	4,494,059.56
投标费	2,424,481.21	3,045,152.11
办公费	859,833.07	117,584.03
物料消耗	99,059.82	111,826.23
车辆费	18,115.23	16,965.39
其他	323,298.45	948,635.28

合计	25,207,650.33	49,479,783.80
----	---------------	---------------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58,344,334.24	57,540,356.37
材料费用	28,792,062.16	29,732,757.52
其他	8,366,239.55	5,282,419.48
合计	95,502,635.95	92,555,533.37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796,997.75	51,644,474.72
减：利息收入	-574,227.70	-699,632.89
汇兑损益	-963,541.57	-7,373,839.12
金融机构手续费、管理费	1,343,958.51	1,054,838.66
合计	33,603,186.99	44,625,841.37

其他说明：

5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195,163.62	24,746,752.27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95,934.69	142,620.99
其他	182,393.44	17,914.52
合计	23,473,491.75	24,907,287.78

5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63,000.00	23,265,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802,835.48
合计	9,563,000.00	7,462,264.52

其他说明：

6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08,694.41	-180,398,318.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3,907.67	22,444,971.7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354,699.58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862.77
合计	-6,324,786.74	-156,451,784.82

其他说明：

6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坏账损失	-21,002,069.55	-22,698,037.22
合计	-21,002,069.55	-22,698,037.22

其他说明：

6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26,548.66	-32,353,863.16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1,725,217.97	
十、商誉减值损失	-275,756,212.31	-233,547,232.94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14,906.51	-36,138,608.68
合计	-350,422,885.45	-302,039,704.78

其他说明：

6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881,729.22	14,187,166.20
土地及建筑物	-1,717,377.18	-22,814.16

6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000.00	1,485,397.25	6,000.00

赔偿收入	13,600.00		13,6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1,470.90	1,029,134.41	1,470.90
诉讼补偿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	80,187.56	127,354.06	80,187.56
合计	401,258.46	2,641,885.72	401,258.46

其他说明：

6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52,855.49		1,252,855.4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844,823.52	330.97	844,823.52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44,823.52	330.97	844,823.52
罚款支出		11,519.65	
赔偿支出	22,496,920.23	99,462,157.94	22,496,920.23
其他	24,102,521.17	73,969.74	24,102,521.17
合计	47,444,264.92	99,547,978.30	47,444,264.92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中主要为子公司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损失的电汇款，2023年9月，天津福臻公司成为一起电信欺诈的受害者，肇事者入侵公司租用的邮箱系统，窃取公司与海外供应商的邮件信息，伪造假电子邮件冒充公司的海外供应商，伪造供应商文件及邮件路径，实施诈骗，涉案金额约292.5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2330.19万元)。该公司已向中国公安机关报案，截至报告日，由于跨境执法难度较大被盗资金追回可能性较低。

6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7,669.60	590,027.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96,158.22	-22,878,851.51
合计	-11,328,488.62	-22,288,824.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6,115,231.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4,028,807.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494,301.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0,956.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195,163.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599,441.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45,851.6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4,325,395.39
所得税费用	-11,328,488.62

其他说明：

6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40。

6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存款利息	574,227.70	699,632.92
收到的政府补助	23,195,163.62	18,787,180.72
收到的保证金	6,972,574.13	5,495,005.32
其他往来款	3,314,039.87	2,473,005.54
其他		1,367,673.18
合计	34,056,005.32	28,822,497.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05,536.61	69,409,897.90
支付的保证金等往来款项	8,872,107.39	26,227,713.77
赔偿款	1,667,783.23	
其他往来款	74,994,698.42	1,905,454.78
其他	6,161,879.34	4,520,360.37
合计	105,502,004.99	102,063,426.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意向金	5,120,000.00	233,600,000.00
退土地复垦基金保证金		336,224.00
合计	5,120,000.00	233,936,224.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投资意向金	134,436,000.00	148,900,000.00
合计	134,436,000.00	148,9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275,884,956.55	217,011,430.00
往来款		167,806,197.80
贷款保证金		4,255,412.35
信用证贴现		14,815,833.33
合计	275,884,956.55	403,888,873.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89,113,310.98	176,000,000.00
归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161,262,982.31	112,162,305.00
其他		2,464,256.71
合计	250,376,293.29	290,626,561.7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4,786,743.27	-823,056,386.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0,422,885.45	302,039,704.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73,962.84	17,605,942.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34,840.66	3,506,165.98
无形资产摊销	7,649,190.65	15,364,230.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4,134.46	2,678,56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64,352.04	-12,427,034.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56.58	330.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63,000.00	-7,462,264.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848,008.55	41,443,614.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24,786.74	156,451,78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96,158.22	-22,878,85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52,093.76	-304,731,845.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791,359.84	220,553,301.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739,582.88	329,912,117.99
其他	21,002,069.55	22,698,03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192,998.75	-58,302,586.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463,176.47	89,795,232.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795,232.30	152,433,620.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67,944.17	-62,638,388.0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0,463,176.47	89,795,232.30
其中：库存现金	148,700.19	146,577.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0,314,476.28	89,648,654.5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463,176.47	89,795,232.3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2、其他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海门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海门市	海门市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0	嘉兴市	嘉兴市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24.00%		设立
东台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东台市	东台市	工业机器人、汽车焊接夹具、模具和通用机械设计、研发	100.00%		设立
上海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常州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常州市	常州市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大兴安岭耀能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漠河市	漠河市	智能准备、专业机械		100.00%	设立
哈尔滨耀鼎机器人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51,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焊装生产线的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奥特博格汽车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焊装生产线的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奥特博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焊装生产线的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广东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焊装生产线的生产、销售		85.00%	设立
天津福臻园驱未来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销售、维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TJASSETeng	2,459,490.	德国	德国	焊装生产线		100.00%	设立

nceringGmbH	00			的生产、销售			
AUTOBOXENGINEERINGUK LTD	392,960.00	英国	英国	焊装生产线的销售		100.00%	设立
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13,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4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哈工易科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肥市	合肥市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哈工智焊机器人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阴市	江阴市	工业机器人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维修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0%	设立
VictoryIntelligenceHoldingLimited	6.88	香港	香港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erkulesIntelligentTechnologyGmbH	200,277.50	德国	德国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HerkulesIntelligentTechnologyGmbH&Co. KG	0.00	德国	德国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海宁	海宁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	566,000,000.00	嘉兴市	嘉兴市	工业机器人、汽车焊接夹具、模具和通用机械设备的设计、研发		100.00%	设立
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68,000,000.00	海宁市	海宁市	汽车白车身焊装自动化装备设计、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瑞弗航空航天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海宁市	海宁市	飞机零部件加工设备，飞机装配机电一体化设备，焊装生产线的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海可姆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5,466,676.00	海宁市	海宁市	汽车夹具、检具的设计制造、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瑞弗机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RIVERMACHINEFRANCE	1,211,805.00	法国	法国	汽车夹具、检具的设计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制造、销售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自动化设备、机器人、工业清洗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乌柯灵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义乌市	义乌市	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哈工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等智能制造业务、技术开发、咨询、转让		100.00%	设立
江苏福臻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宿迁市	宿迁市	技术服务开发、转让和智能机器人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哈工易科机器人有限公司	51.00%	-2,801,519.23		4,891,471.51
RIVERMACHINEFRANCE	30.00%	380,060.49		895,589.9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	34,36	8,091	42,45	32,45	298,9	32,75	39,67	7,206	46,88	31,41	384,3	31,79

哈工 易科 机器 人有 限公 司	7,560 .46	,078. 09	8,638 .55	8,141 .65	29.82	7,071 .47	5,997 .41	,774. 36	2,771 .77	4,137 .89	38.33	8,476 .22
RIVER MACHI NEFRA NCE	57,30 4,615 .60	261,2 37.53	57,56 5,853 .13	53,95 0,060 .06		53,95 0,060 .06	78,41 7,069 .21	367,0 13.04	78,78 4,082 .25	77,21 1,595 .82		77,21 1,595 .82

单位：元

子公司名 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苏州哈工 易科机器 人有限公 司	21,230,21 2.07	- 5,382,728 .47	- 5,382,728 .47	4,261,440 .73	60,904,78 8.70	- 4,556,521 .10	- 4,556,521 .10	- 3,809,121 .98
RIVERMACH INEFRANCE	110,641,2 56.07	1,897,361 .58	1,897,361 .58	- 6,575,120 .63	46,575,98 9.09	211,696.5 6	211,696.5 6	19,981,49 9.09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	南通	产业孵化器；工业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汽车整车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40.00%	权益法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海宁	海宁	智能机器人研发、生产、销售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南通中南哈工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600.00	88,394,002.22	85,000,000.00	105,462,973.63
非流动资产		12,311,763.50		8,560,264.60
资产合计	3,600.00	100,705,765.72	85,000,000.00	114,023,238.23
流动负债	8,000.00	46,418,934.65		47,727,973.36
非流动负债		1,662,149.65		1,276,091.42
负债合计	8,000.00	48,081,084.30		49,004,064.78
少数股东权益		-5,514,264.23		-47,41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00.00	31,574,808.85	85,000,000.00	65,066,583.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049,872.57	34,000,000.00	26,026,633.4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7,381,333.00	34,000,000.00	47,381,333.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9,154,326.50		75,645,860.94
净利润	-84,986,400.00	-13,667,135.33	-292,503,865.01	-23,981,048.3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986,400.00	-13,667,135.33	-292,503,865.01	-23,981,048.3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6,809,193.85	192,679,017.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619.45	-56,468,630.19
--综合收益总额	26,619.45	-56,468,630.19

其他说明：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3,195,163.62	24,746,752.27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销售台补		7,404,260.95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6,429,600.00	6,764,852.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17,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江重点项目区级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海外工程师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园区税筹返还	962,758.14	1,255,600.00	与收益相关
嵌入式软件退税	1,324,005.23	736,776.60	与收益相关
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450,2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设计服务财政补助资金	680,100.00	429,902.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财政奖励		30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年中国声谷政策补助专项资金		284,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企补助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江重点项目市级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区认定企业中心奖励资金（张江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复工增产项目扶持资金（张江专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宁市工业生产性设备投资项目财政奖励	123,500.00	123,500.00	与收益相关
初创期社保费补贴	65,080.00	95,502.72	与收益相关
开拓国内市场（展会补贴）扶持资金-张江资金		92,82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补助		4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人才引育补助		33,713.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29,000.00	与收益相关
留工补助		28,125.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专户补贴		26,9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发展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补贴		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肥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 2023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7,931.42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首期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232,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专项减息资金入账	4,583.34		与收益相关
应收天津哈工福臻代收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项目（市级剩余部分）政府补助款	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青浦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文创补贴	707,3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天津市津南区财政局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加计抵减增值税	10,000,567.49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8,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创业交通补贴、社保补贴	59,288.00		与收益相关
创业场地租金补贴	23,75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23 年中国声谷政策补助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品牌建设专项资金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195,163.62	24,746,752.27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权益投资，借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泰铢的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有关，由于美元、欧元、泰铢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欧元、泰铢的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项目	资产		负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7,200.00	3,118,481.42	300.00	2,089.38
欧元	4,293,539.52	89,171,458.03	10,478,378.81	17,773,161.58
泰铢	19,184,918.03	8,738,275.22	1,210,836.04	15,168.84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是美元、欧元、泰铢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汇率变动影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民币贬值	1,174,282.88	2,855,777.43
人民币升值	-1,174,282.88	-2,855,777.43

(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银行借款。由于固定利率的借款均为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认为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3)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4)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控制的。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 44,771.58 万元，公司出售部分股权，回流了部分现金；公司与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海宁市泛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就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项相关诉讼达成和解，该事项和解后，预计公司流动性将大幅改善。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6,576,111.11			136,576,111.11
应付票据	71,518,919.86			71,518,919.86

应付账款	1,079,002,327.69			1,079,002,327.69
应付职工薪酬	49,865,812.27			49,865,812.27
其他应付款	787,092,016.73	3,270,400.00		790,362,416.73
其他流动负债	131,682,132.06			131,682,132.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31,262.34			17,431,262.34
租赁负债		4,343,981.33		4,343,981.33
长期借款		162,000,000.00	41,450,000.00	203,4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243,706.57		90,243,706.57
合计	2,273,168,582.06	259,858,087.90	41,450,000.00	2,574,476,669.9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65,900.00	37,165,9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88,254,676.50	88,254,676.50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963,100.00	36,963,100.00
(5) 应收款项融资		11,291,754.81		11,291,754.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291,754.81	162,383,676.50	173,675,431.3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权益工具投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融资系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将其到期之前通过背书转让或贴现的方式收回其合同现金流量，鉴于这些应收款项期限较短，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认可按票据的面值抵偿等额的应收应付账款，因此可以近似认为该等应收款项融资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其摊余成本。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系根据上海柯灵未来剩余业绩承诺期预测利润与承诺利润的差异，以及业绩补偿义务人的信用风险等因素计算确定（注）。

注：2020年11月，公司购买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柯灵40.88%股权及上海溪蓝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柯灵20.00%股权，交割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柯灵100.00%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上海柯灵承诺在交割后的四个会计年度（即2020年至2023年度，以下简称“承诺年度”）内，在该四个会计年度内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500万人民币、800万人民币、1000万人民币、1200万元人民币。如果在承诺年度内的任何一个年度，上海柯灵的实现净利润低于约定的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的90%，则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于审计报告出具后2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哈工智能进行补偿或从当期转让价款中扣减(若当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大于等于相应年度承诺净利润的90%，则不触发补偿)。当期现金补偿款=(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四年预测净利润数总和*交易对价-累积已补偿金额(其中，净利润数应当以拟购买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交易对价指的是哈工智能前次交易及本次交易所支付的交易对价总和);若现金补偿款结果为负值，则哈工智能应将已收到的补偿金退还但无需承担利息。上海柯灵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147.30万元，公司在综合考虑上海柯灵的未来承诺期的经营情况和承诺方的信用风险等因素，计算应由业绩承诺方向本公司支付的业绩补偿款公允价值为3,724.22万元，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并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397.71万元。

(2)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权益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非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出售			2023年12月31日余 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购 买	出 售	其他变 动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265,100.00	13,900,800.00					37,165,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250,926.69	-35,287,826.69					36,963,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118,576.50		29,863,900.00				88,254,676.50
合计	213,634,603.19	-19,910,153.38	29,863,900.00				331,767,353.00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其他非流动负债等。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市	实业投资	211,800.00	14.99%	14.99%
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市	实业投资	128,500.00	9.11%	9.1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锡哲方哈工智能机器人投资公司（有限合伙）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乔徽先生和无锡联创人工智能投资公司（有限合伙）的最终实际控制人艾迪女士成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艾迪和乔徽。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奥蓝特（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磅客策（上海）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高强	关键管理人员
哈尔滨百渤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哈尔滨创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哈工大机器人（合肥）国际创新研究院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严格科创发展（昆山）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太原严格科创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义乌严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哈工共哲机器人（常州）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哈工共哲机器人再制造（安阳）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哈工机器人（佛山）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哈物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哈工高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哈工海渡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合肥哈工韩派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原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哈工联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哈工龙延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严格融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臻天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黑龙江哈工华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华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江苏宝控精密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江苏海渡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上海吉导机器人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上海尚工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上海昇视唯盛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上海耀裕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苏州严格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苏州工业园区哈工海渡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苏州哈工凯尔机器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苏州众志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原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苏州市哈工万洲自动化有限公司	参股单位
天津福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福臻热工工程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义乌哈智机器人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浙江众导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中山华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原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上海严格企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南京严格企赋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现参股单位
上海中军哈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张家港严格药机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合肥哈工轩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上海门孟华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广泰威达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张家港严格药机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1,989,884.07
奥蓝特（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20,700.00			2,719,314.34
奥蓝特（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4,440.00
哈工大机器人（合肥）国际创新研究院	采购商品	0.00			705,042.84
哈工大机器人（合肥）国际创新研究院	接受服务	0.00			2,264.15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0.00			343,404.84
哈工共哲机器人再制造（安阳）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401,727.43
合肥臻天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1,995,575.12
江苏海渡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538,938.05
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1,480,611.52
苏州哈工凯尔机器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824,600.00			2,477.88
苏州哈工凯尔机器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13,957,795.53
合肥哈工轩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0.00			81,132.08
成都广泰威达数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00			6,637,168.1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太原严格科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8,743.37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23,421,760.25
哈工共哲机器人（常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719,159.30
哈工共哲机器人再制造（安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1,965,628.40
合肥哈工高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5,707,964.55
合肥臻天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1,924,576.10
华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2,138,053.10
上海吉导机器人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13,503,042.06
上海昇视唯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900.00	4,625,484.23
苏州哈工凯尔机器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21,200.00	14,050,699.2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福臻产业发展有	房屋										

限公司											
天津福臻热工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	转让江苏哈工智焊机器人有限公司 100%股权	4,800,000.00	0.00
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	转让磅客策（上海）智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53%股权	30,950,026.69	0.00
上海昇视唯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海宁现代 30.00%股权	0.00	14,806,667.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917,986.21	7,913,516.41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3,363,100.00	
预付账款	哈工共哲机器人再制造（安阳）有限公司	7,345.00		7,345.00	
预付账款	哈工机器人（佛山）有限公司	380,000.00		380,000.00	
预付账款	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533.00	
预付账款	张家港严格药机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258,684.93	
预付账款	上海中军哈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7,118.49	
预付账款	哈物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预付账款	苏州哈工凯尔机器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776,866.85		8,400,590.83	
预付账款	苏州严格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150,700.00		150,7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9,345.18	34,467.26
应收账款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3,437,545.85	171,877.29	3,492,545.85	174,627.29
应收账款	合肥哈工联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80,000.00
应收账款	苏州市哈工万洲自动化有限公司	462,146.31	462,146.31	502,410.94	502,410.94
应收账款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3,621,234.00	551,237.15	9,547,507.05	551,237.15
应收账款	合肥严格融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77,000.00	23,1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吉导机器人有限公司	663,920.00	265,568.00	663,920.00	199,176.00
应收账款	中山华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674,000.00			
应收账款	哈尔滨创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70,000.00	21,000.00	70,000.00	7,000.00
其他应收款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50,764.25	20,305.70	72,414.25	23,983.21
其他应收款	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800,000.00	2,0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宝控精密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4,093,522.47	4,093,522.47	4,093,522.47	4,093,522.47
其他应收款	上海昇视唯盛科技有限公司	1,933,045.00	96,652.25	7,403,334.00	370,166.70
其他应收款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1,059,367.09	52,968.35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中军哈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68,000.00
合同资产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2,317,278.45	115,863.9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2,190,253.17	52,320.01
应付账款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账款	合肥哈工轩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
应付账款	奥蓝特（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65,966.03	659,454.06
应付账款	哈工大机器人（合肥）国际创新研究院		433,384.20
应付账款	苏州哈工凯尔机器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41,294.38	1,594,723.03
应付账款	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664.60	149,239.82
其他应付款	义乌严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昇视唯盛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22,400.00	19,522,400.00
其他应付款	苏州严格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	10,507.90	10,507.90
其他应付款	海宁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	2,173,893.54	
合同负债	上海吉导机器人有限公司		2,922,135.92
合同负债	上海门孟华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3,203,539.82
合同负债	严格科创产业发展集团合肥有限公司		473,097.35
合同负债	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16,638.67
合同负债	苏州哈工凯尔机器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758,610.62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前期核算方式有误	差错更正	长期股权投资、未分配利润、投资收益	-45,186,592.01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未设置业务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公司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浙江海渡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哈工海渡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江苏哈工海渡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工海渡”）股权相关事项。

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并购基金”）以现金 5,400.00 万元对哈工海渡进行增资。哈工海渡第一大股东苏州工大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现名“苏州严格工业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严格”）向并购基金承诺，哈工海渡应实现 2018 至 2020 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合计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00 万元，即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未能实现，苏州严格应在 2020 年度结束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就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向并购基金进行补偿；如哈工海渡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80%，并购基金有权要求苏州严格回购投资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哈工海渡股权，该等回购系并购基金的一项选择权。经审计后，哈工海渡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80%。

2021 年 6 月，并购基金已将其持有的哈工海渡 6.80% 的股权以 1,836 万元转让给南京哈工企赋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参投并购基金拟转让其参

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关于公司参投并购基金拟转让其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2021年12月7日、2022年3月30日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志致远律师事务所两次向苏州严格发送了律师函。2022年8月2日，并购基金聘请的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向苏州严格发送了律师函要求其于收到律师函90日内履行股权回购义务。

2023年12月，公司向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苏州严格回购嘉兴大直持有的哈工海渡18.4336%的股权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苏州严格需支付剩余部分股权的回购款6,105.25万元，需支付业绩补偿金额7,598.14万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有关哈工海渡项目起诉苏州严格一案已于2024年03月01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4)苏0591民初3484号，已定于2024年5月13日正式开庭审理。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4）、《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09）、《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19）、《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37）。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严格防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哈尔滨工大特种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以下简称“严格防务”）

并购基金以现金10,800万元对严格防务进行增资。严格防务股东哈工大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名“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严格集团”）向并购基金承诺，严格防务应实现2018至2020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合计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500万元，即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未能实现，严格集团应在2020年度结束后的六十个工作日内，就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间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向并购基金进行补偿；如哈工特种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80%，并购基金有权要求严格集团回购投资方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严格防务股权，该等回购系并购基金的一项选择权。经审计后，严格防务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期间合计承诺净利润的80%。

2021年12月7日、2022年3月30日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志致远律师事务所两次向严格集团发送了律师函。2022年8月2日，并购基金聘请的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向严格集团发送了律师函要求其于收到律师函90日内履行股权回购义务。

2023年12月，公司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严格集团回购并购基金持有的严格防务15.6977%的股权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严格集团需支付剩余部分股权的回购款16,735.56万元，需支付业绩补偿金额7,598.14万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有关严格防务项目起诉严格集团一案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已正式受理，案号为（2024）沪 0112 民初 9327 号，该案件将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开庭审理。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4）、《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18）、《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37）、《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2024-042）。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并购基金差额补足义务相关诉讼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与广州大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大直”）、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资管计划管理人代表“鲁城济南一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合作投资并购基金，公司作为并购基金劣后级有限合伙对优先级合伙人长城证券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收到长城证券寄送的《差额补足通知书》，要求公司履行投资本金及投资收益差额补足义务。公司在收到通知书后立即向并购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发函督促其召开合伙人会议商议基金清算及对苏州严格、严格集团提起诉讼要求其支付股权回购款及业绩补偿金事项以回笼资金支付长城证券差额补足款项。

2023 年 10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传票（案号：（2023）粤 0304 民初 46551 号）等诉讼材料，长城证券就上述差额补足事项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履行差额补足义务，支付投资本金差额补足款 9,404.37 万元及相应的投资收益，并支付本金及投资收益的违约金。上述案件已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开庭审理，法院尚未出具判决。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23-114）。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并购基金管理人广州大直通知召开并购基金清算的合伙人会议，公司后续也将持续督促广州大直召开合伙人会议审议基金清算，并加快推进起诉苏州严格及严格集团的事项。

（4）关于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机民科”）70%股权的事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快速进入市场前景广阔和具有一定准入壁垒的军用光电产品、军用非标准仪器设备、航空器材等军用产品领域和军工行业，并充分发挥公司在高端智能制造的累积优势，强化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赋能军工制造，增强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现金收购刘延中持有的江机民科 67.9626%股权，吴宇英持有的江机民科 1.4348%股权，李博持有的江机民科 0.2009%股权，丁海英持有的江机民科 0.2009%股权，杜研持有的江机民科 0.2009%股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购买江机民科 7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4,000.00 万元。

该交易已获得国防科工局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下发的批复文件（科工计【2021】464 号），该批复文件的有效期为 24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的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1-080）、《关于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关于签署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按照《收购股权协议书》的相关约定，公司应当在 2022 年 1 月 31 日前向江机民科股东累计支付至股权转让款总额（8.4 亿元）的 70%，但公司在 2021 年末之前仅累计支付了 28,999.99 万元，后续没有进一步付款，导致出现违约的情形。经协商，公司与江机民科原股东于 2022 年 7 月签署了《现金收购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70%股权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公司需要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将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70%即 58,000 万元支付给交易对手方，若逾期未支付股权转让款，交易对手方有权终止本次交易，公司需支付 3,000 万元作为补偿金。公司未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至本次股权转让款的 7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在办理工商登记的过程中，当地工商管理部门要求提供本次转让江机民科 70%股权的完税证明，否则不予办理。本次交易涉及个人所得税额约为 12,900 万元，对股权转让方的支付压力较大，江机民科原股东无法承担一次性完税的负担。基于合同的公平原则，为了保证江机民科原股东收取交易对价的进度与个人所得税完税进度的匹配性，交易双方一致决定允许江机民科原股东在股权转让款累计支付至交易总额的 70%以后（交易协议约定的付款截止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并可宽限至 2022 年 1 月 31 日），再由江机民科原股东完税并配合办理工商变更事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仍未办理。

2023 年 7 月底公司收到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传票（案号：（2023）吉 02 民初 45 号）等诉讼材料，刘延中先生就其与公司、江机民科之间的民间借贷纠纷为案由的诉讼案件向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对公司持有的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福臻”）100%股权（5,100 万元）及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我耀”）100%股权（20,000 万元）进行冻结，冻结期限为三年。

2023 年 9 月公司收到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3）吉 02 民初 45 号之四），经审理，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刘延中先生的起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民事裁定书》已正式生效，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2023 年 11 月，公司收到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及传票，刘延中先生向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按照公司与刘延中先生、江机民科及江机民科原股东签订的《收购

股权协议书》和《补充协议》向其支付补偿金 2,910 万元（3,000 万*97%=2,910 万元）、违约金 5,626 万元（5,800 万*97%=5,626 万元）。

庭审后，刘延中撤回了要求哈工公司向其支付违约金 5,626 万元（5,800 万元*97%）的诉讼请求。2024 年 3 月，公司收到了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一次性给付刘延中违约金 2,910 万元。为维护公司利益，最大程度减少公司的损失，公司已提起上诉，并按期缴纳了上诉费，目前一审判决书尚未生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3）、《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结合公司与刘延中的诉讼及国防科工局批复失效一事，经充分论证，公司认为江机民科收购交易已无法推进，但因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的相关事项已进入司法程序，对违约金尚有分歧，资金退回方式仍未明确，因此交易终止的相关事宜将通过法院判决方式妥善解决。截至目前，各方至今未就终止事宜签订协议。公司已经向江机民科股东支付 28,999.99 万元，江机民科的工商变更尚未办理。根据《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收购股权之补充协议》，公司计提股权收购事项 3,000 万元违约金。公司将根据法院判决结果及时履行公司的审批流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江西省宜丰县同安矿产品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安矿产品”）、济南创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创捷”）、济南市新旧动能转换招商引资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新旧动能基金”）、福建平潭越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凡投资”）、李奕霖、深圳市俊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俊东”）合计持有的江西鼎兴矿业有限公司 70% 股权，收购同安矿产品、济南创捷、济南新旧动能基金、越凡投资、李奕霖、深圳俊东合计持有的江西兴锂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权，并拟向艾迪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了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须经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核查确认，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重大影响已经消除或者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后，公司可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保留意见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同时，双方仍有意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共同商讨推进方案。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正式方案等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暨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92）及每月披露的进展公告。

（6）关于收购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弗机电”）100%股权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增资扩股暨现金收购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通过子公司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哈工”）以现金 56,600 万元购买瑞弗机电 100%股权并引入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译联机器人”）、海宁市泛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海宁市众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半导体”）分别对浙江哈工增资 11,3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现金收购浙江瑞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2020 年 9 月 7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关于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及诉讼补偿协议的议案》。瑞弗机电拟与瑞弗机电原股东洪金祥、洪群妹、吴淳、周昊、刘芳、朱宇、海宁瑞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原股东”）签署《诉讼补偿协议》，瑞弗机电原股东承诺对瑞弗机电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诉讼事项承担损失补偿责任。2022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浙江瑞弗机电有限公司诉讼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浙江哈工、瑞弗机电与原股东签署《诉讼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方一致同意原股东应付的诉讼债权转让价款，由公司从后续需支付给原股东的股权转让价款中将相应债权转让价款支付给瑞弗机电。剩余未支付股权转让款的具体支付方式公司已与瑞弗机电原股东达成一致，后续将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完成支付。2018 年 9 月公司与译联机器人签署《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译联机器人完成对浙江哈工的投资（以乙方完成《投资协议》项下第一笔投资款支付之日为准）满两年之日起，有权要求公司回购乙方持有的浙江哈工全部或部分股权。若译联机器人未在完成对浙江哈工的投资满两年之日起要求公司回购全部股权，译联机器人有权在其投资满三年之日起向公司提出要求，要求公司回购剩余的股权。2018 年 9 月公司与泛半导体签署《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泛半导体在完成对浙江哈工的投资（以完成《投资协议》项下第一笔投资款支付之日为准）满三年之日起，有权要求公司按照泛半导体向浙江哈工已支付的投资款加上年化 8%的单利计算的转让价格（按照付款时间分批次分别计算利息），回购泛半导体持有的浙江哈工全部或部分股权。译联机器人、泛半导体已就上述股权回购事项向海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了诉前保全，冻结了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补充更正公告》（2023-07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023年9月，公司与译联机器人就上述诉讼事项达成和解，浙江省海宁人民法院就和解情况出具了《民事调解书》。译联公司愿意将违约金减半，公司需支付译联机器人股权回购款及利息共9,613.79万元。由公司在2023年10月31日前，以现金或双方认可的其他等值财产履行付款义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日披露的《关于确认诉讼调解方案暨签署〈调解笔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9）。因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经沟通协商，译联公司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参股公司股权抵偿应付股权回购款及违约金。因公司未在《调解笔录》约定的时间内清偿债务，译联机器人再次向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目前，公司尚余6,038.79万元股权回购款及违约金未支付。

2023年11月，公司收到了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浙0481民初4148号），经审理查明，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法院判决公司、海宁我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海宁泛半导体股权回购款8,821.32万元并赔偿相应违约金（以8,821.32万元为基数，自2023年4月16日起按年利率10%的标准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以及该案件的律师代理费35万元。严格企赋对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诉讼费及保全费由公司、海宁我耀、严格企赋共同承担。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6）。截至目前，公司需支付海宁泛半导体股权回购款及违约金共9621.28万元。

2024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与译联机器人、泛半导体就上述诉讼达成和解并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公司将通过债务重组完成对译联机器人及泛半导体的支付义务，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债务重组方案，债务重组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债务重组的金额可能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需要履行相应的程序，故上述《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约定的债务重组存在无法在协议约定时间内完成的可能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事项

受相关诉讼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海宁我耀部分银行账户、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公司持有的天津福臻100%股权（5,100万元）及海宁我耀100%股权（20,000万元）被冻结，公司子公司海宁我耀所有的坐落于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西侧、高新路南侧的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浙（2019）海宁市不动产权第0077531号】被查封。具体诉讼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023年8月，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我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海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冻结了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及海宁我耀部分银行账户。该诉讼将于2024年4月29日开庭审理，尚未正式判决。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诉讼尚未正式判决，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管理层在得知相关诉讼及资产冻结情况后高度重视，积极与各方、法院等进行沟通、协商，以采取有效措施争取尽快解决上述诉讼纠纷。截至目前，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以及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8）、《关于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以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关于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灵实业”）业绩承诺未完成相关事项

公司于2020年11月以4,870.40万元现金收购柯灵实业60.88%股权。上海溪印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溪印智能”）及其执行合伙人姜延滨承诺，上海柯灵2020-2023年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00万元、800万元、1,000万元、1,200万元。

柯灵实业2020年度、2021年度完成了承诺业绩，2022年上半年受到客观因素的影响，柯灵实业停产导致产能下滑，无法按期交货，也丢失了一些新的订单，同时由于公司占用了柯灵实业的部分经营性资金，柯灵实业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柯灵2022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与溪印智能签署的《关于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溪印智能及姜延滨先生需补偿哈工智能2022年业绩承诺补偿款1,383.77万元。

公司于2023年7月发送了《关于业绩补偿金额的催款函》，要求溪印智能及姜延滨先生尽快安排具体支付事宜。姜延滨先生对业绩补偿事项存在异议并提出因公共卫生事件及哈工智能自2020年起持续调拨柯灵实业账户资金，导致其生产经营资金不足，故柯灵实业未能完成2022年承诺业绩。2023年7月，姜延滨先生向上海仲裁委提起仲裁请求确认公司占用柯灵实业账户资金具体金额及因占用资金导致的柯灵实业利润减少金额。上海仲裁委于2023年12月出具裁决书，确认公司于2022年度占用柯灵实业资金的平均值为人民币1,025.64万元，柯灵实业因此少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014.53万元；确认公司于

2023 年度占用上海柯灵实业资金的平均值为人民币 1,095.82 万元，柯灵实业因此少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00.79 万元。公司认可上述事实，但《业绩补偿协议》中并未约定相关的豁免条款，故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向溪印智能、姜延滨先生发出通知函，要求其支付业绩补偿金额人民币 1,383.78 万元。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柯灵实业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的《关于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柯灵实业 2023 年度净利润-142.91 万元，2023 年未完成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数额不低于 1,200 万元这一业绩承诺。根据业绩承诺约定，溪印智能及姜延滨先生需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进行 3,724.22 万元的业绩补偿。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柯灵 2023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持续关注柯灵实业业绩补偿款的支付情况，尽最大努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 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说明

2023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福臻遭遇犯罪团伙电信诈骗，肇事者在境外入侵公司企业邮箱系统，伪造假电子邮件冒充供应商与公司员工建立邮件往来，肇事者同时冒充公司员工与供应商沟通，建立与供应商之间的邮件往来，伪造文件及邮件路径，实施诈骗，涉案金额约 292.5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2,330.19 万元)。案发后，天津福臻已向中国公安机关报案，警方已立案并开展案件调查办理工作。同时公司全力配合警方工作，争取最大限度避免损失。

公司管理层在得知上述案件后高度重视，及时派人前往子公司处理该事项。目前案件正积极侦办中，但由于跨境执法难度较大，被盗资金追回可能性较低，本次事项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存在一定的影响。管理层谨慎审视这一突发事件，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提高规范治理水平，提升风险防范意识。

公司高度关注本案侦办进度，配合警方侦破案件，争取最大程度挽回损失，并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负 债					
申请人：海宁市译联机器人制造有限公司被申请人：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股权回购纠纷	9,613.79	否	一审已判决。双方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	公司与译联机器人就诉讼事项达成和解，并已签订《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3575万元的支付。剩余部分将通过债务重组完成支付。	2024年03月16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和解协议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原告：海宁市泛半导体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上海严格企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股权回购纠纷	8,821.32	否	一审已判决。双方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	公司与海宁泛半导体就诉讼事项达成和解，并已签订《执行和解协议》及《诉讼和解协议》。	将通过债务重组完成支付。	2024年03月16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和解协议暨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原告：刘延中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民间借贷纠纷	8,800	是	2024年3月，公司收到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	审理中，刘延中撤回了要求哈工公司向其支付违约金5,626万元的诉讼请求。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补偿金2,910万元；及案件相关费用。	公司已提起上诉。	2024年03月1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原告：刘延中被告：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吉林市江机民科实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民间借贷纠纷	28,999.99	是	公司于2023年9月，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	裁定：驳回原告刘延中的起诉	案件完结。	2023年9月1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98,139.75	60,000.00
2 至 3 年		77,000.00
3 年以上	1,295,980.40	1,218,980.40
3 至 4 年	77,000.00	
5 年以上	1,218,980.40	1,218,980.40
合计	5,094,120.15	1,355,980.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4,120.15	100.00%	1,249,780.40	24.53%	3,844,339.75	1,355,980.40	100.00%	1,242,080.40	91.60%	113,900.00
其中：										
账龄分析	5,094,120.15	100.00%	1,249,780.40	24.53%	3,844,339.75	1,355,980.40	100.00%	1,242,080.40	91.60%	113,900.00
合计	5,094,120.15	100.00%	1,249,780.40	24.53%	3,844,339.75	1,355,980.40	100.00%	1,242,080.40	91.60%	113,9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42,080.40	7,700.00				1,249,780.40
合计	1,242,080.40	7,700.00				1,249,780.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3,678,139.75		3,678,139.75	72.20%	
收购前旧客户	1,218,980.40		1,218,980.40	23.93%	1,218,980.40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2.36%	
合肥哈工融泰机器人有限公司	77,000.00		77,000.00	1.51%	30,800.00
合计	5,094,120.15		5,094,120.15	100.00%	1,249,780.4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9,4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73,551,842.18	209,386,128.16
合计	282,951,842.18	219,386,128.1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9,4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9,400,000.00	1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73,551,842.18	209,386,128.16
合计	273,551,842.18	209,386,128.1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4,876,113.23	209,098,790.16
1 至 2 年		298,709.80
2 至 3 年	298,709.80	19,311.24
3 年以上	12,769,728.24	12,752,367.00
3 至 4 年	19,311.24	
4 至 5 年		134,906.55
5 年以上	12,750,417.00	12,617,460.45
合计	287,944,551.27	222,169,178.2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944,551.27	100.00%	14,392,709.09	5.00%	273,551,842.18	222,169,178.20	100.00%	12,783,050.04	5.75%	209,386,128.16
其中：										
账龄组合	287,944,551.27	100.00%	14,392,709.09	5.00%	273,551,842.18	222,169,178.20	100.00%	12,783,050.04	5.75%	209,386,128.16
合计	287,944,551.27	100.00%	14,392,709.09	5.00%	273,551,842.18	222,169,178.20	100.00%	12,783,050.04	5.75%	209,386,128.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5,589.59		12,617,460.45	12,783,050.0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609,659.05			1,609,659.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75,248.64		12,617,460.45	14,392,709.0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2,783,050.04	1,609,659.05				14,392,709.09
合计	12,783,050.04	1,609,659.05				14,392,709.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款	134,867,654.95	1 年以内	46.65%	

浙江哈工机器人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款	104,294,740.07	1年以内	36.08%	
江西省宜丰县同安矿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1年以内	10.38%	
上海柯灵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款	1,906,970.97	1年以内	0.66%	
江苏哈工智焊机器人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单位往来款	780,775.44	3年以上	0.27%	
合计		271,850,141.43		94.0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8,967,723.35	727,868,645.72	1,141,099,077.63	1,868,967,723.35	586,266,533.41	1,282,701,189.9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5,979,939.32	37,731,792.15	58,248,147.17	102,305,833.34		102,305,833.34
合计	1,964,947,662.67	765,600,437.87	1,199,347,224.80	1,971,273,556.69	586,266,533.41	1,385,007,023.2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天津福臻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591,048,446.51	311,967,453.49			88,243,731.50		502,804,715.01	400,211,184.99
南通海门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33,897,318.97	166,102,681.03			33,897,318.97		0.00	200,000,000.00
嘉兴大直机器人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00,000.00	0.00					52,800,000.00	0.00
东台哈工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120,000.00	36,270,000.00					120,000.00	36,270,000.00

海宁哈工我耀机器人有限公司	156,380,185.11	43,619,814.89							156,380,185.11	43,619,814.89
江苏哈工智焊机器人有限公司	3,407,000.00	0.00							3,407,000.00	0.00
天津哈工民科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0.00
义乌柯灵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45,048,239.35	28,306,584.00				19,461,061.84			325,587,177.51	47,767,645.84
合计	1,282,701,189.94	586,266,533.41				141,602,112.31			1,141,099,077.63	727,868,645.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州大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677,703.47				276.74					-32,688,200.00	39,989,780.21	32,688,200.00
哈工成长(岳阳)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3,295,384.93				6,574.18					-5,043,592.15	18,258,366.96	5,043,592.15
常州哈工智焊机器人有	6,332,744.94										0.00	

限公 司												
小计	102,305,833.34			-6,332,744.94	6,850.92				-37,731,792.15		58,248,147.17	37,731,792.15
合计	102,305,833.34			-6,332,744.94	6,850.92				-37,731,792.15		58,248,147.17	37,731,792.1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3,490.32		1,666,589.81	1,235,377.35
合计	3,603,490.32		1,666,589.81	1,235,377.3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50.92	-138,227,161.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9,319.12	2,646,535.42
合计	-1,532,468.20	-125,580,625.9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674,204.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9,362,155.36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946,755.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968,309.1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8,212.03	
合计	-8,996,981.8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36%	-0.5288	-0.5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19%	-0.5170	-0.51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